



股票代碼：3624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iking Tech Corporation

112 年度年報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viking.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30 日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職稱、聯絡電話、電子郵件信箱

(一) 發言人

姓 名：黎順和

職 稱：副總經理

電 話：(03) 597-2931

E-MAIL: steveli@viking.com.tw

(二) 代理發言人

姓 名：鄭嘉蓮

職 稱：財務經理

電 話：(03) 597-2931

E-MAIL: chialiencheng@viking.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單 位 地	址	電 話
總公司	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光復北路 70 號	(03)597-2931
分公司	高雄市前鎮區新生路 248-3 號	(07)976-6226
工 廠	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光復北路 70 號	(03)597-2931
	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工業五路 23 號	(03)597-3431
	高雄市前鎮區新生路 248-1~5 號 3 樓 4 樓 5 樓 7 樓、248-39 號 4 樓	(07)976-6226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電話

名 稱：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236 號 3 樓

網 址：www.honsec.com.tw

電 話：(02) 7719-88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電話

會計師姓名：白淑蓓、劉倩瑜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新竹市科學園區工業東三路 2 號 5 樓

網 址：www.pwc.com.tw

電 話：(03)578-0205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viking.com.tw>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5
一、一百十二年度營業報告書	5
二、一百十三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6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環境對公司之影響	10
貳、公司簡介	11
一、設立日期	11
二、公司沿革	11
參、公司治理	12
一、組織系統	12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4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7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2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2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52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3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4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5
肆、募資情形	56
一、資本及股份	56
二、股東結構	57
三、股權分散情形	57
四、主要股東名單	5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58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59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59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59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60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60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60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0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0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0
十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0
十六、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0
伍、營運概況	61
一、業務內容	61
二、市場產銷概況	68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 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3
四、環保支出資訊	74
五、勞資關係	74
六、資通安全管理	79
七、重要契約	80
陸、財務概況	8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8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8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8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8
一、財務狀況	88
二、財務績效	89
三、現金流量	9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0
五、轉投資分析	91
六、風險事項	91
七、其他重要事項	93
捌、特別記載事項	9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司股票情形	9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7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 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7
附錄	
一、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98
二、最近年度財務報告(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99
三、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55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百二十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12 年度按原定營運方針實施後，營收金額較預算達成率為 82%，較前期減少 19%；預估未來 5G、IOT、車用、醫療及各高階科技產業漸趨成熟而用量增加，全球被動元件市場仍有持續成長空間。本公司積極針對高階元件投入擴產，預期營收也將有機會進一步拉升，顯示本公司現行經營方針符合市場需求。

112 年度營業計畫目標為營收 3,100,000 仟元，稅前淨利為 537,770 仟元，經實際執行後營收 2,553,243 仟元，稅前淨利 325,347 仟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預 算	決 算	達成率%
營業收入	3,100,000	2,553,243	82%
營業成本	(2,123,500)	(1,845,306)	87%
營業毛利	976,500	707,937	72%
營業費用	(418,500)	(399,343)	95%
營業淨利	558,000	308,594	55%
營業外收支	(20,230)	16,753	183%
稅前淨利	537,770	325,347	60%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12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4.5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61.4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15.63
	速動比率(%)	338.53
	利息保障倍數	173.3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64
	權益報酬率(%)	7.9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7.72
	純益率(%)	10.26
	每股盈餘(元)	2.23

(四)研究發展狀況

1. ARF 薄膜高頻電阻 70GHz 規格提升
2. 成功量產 ARHV 0805 尺寸擴充
3. 成功開發 ARW0612 長邊薄膜電阻
4. 成功開發 CSMW 長邊合金電阻
5. 成功開發 ARHV TCR10/15 規格擴充
6. 成功開發 CSM 合金產品 10mΩ 以下阻值擴充
7. 成功開發 CRTC 高精度 Low-TCR 厚膜電阻
8. 成功提升 LRP10 合金電阻阻值範圍
9. 成功提升 LRP12 合金電阻阻值範圍
10. 成功提升 CR..A 1210 厚膜電阻功率 1W
11. 成功提升 CR..A 2010 厚膜電阻功率 1.25W

二、一百十三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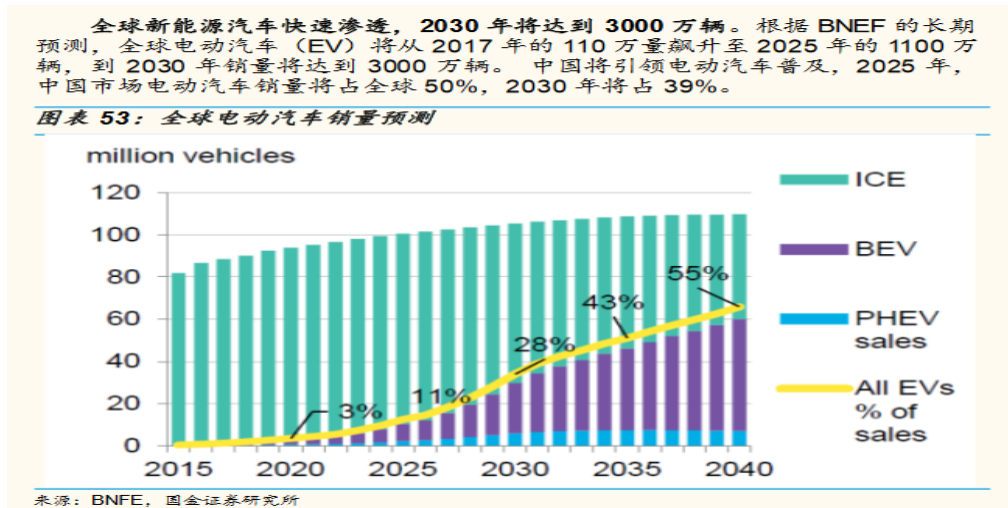
當前總體經濟景氣形勢：

2022 年下半年全球半導體產業進入庫存調整期，庫存回復健康水位、晶片供需恢復平衡；2023 年上半年半導體產業景氣尚未復甦，下半年市場雖稍顯回溫，但具體營運回溫時點仍難以掌握。因疫情驅動的終端電子產品需求銳減，加上俄烏戰爭和以巴戰爭、通膨升息與中國經濟之影響，尚有原物料價格及運輸成本飆漲、整體消費動能滑落。各項終端產品業者面對消費者端透過降價促銷與規格升級等做法刺激銷售、拉升需求，對供應鏈端則減少零組件拉貨，甚至針對長料停止拉貨，從而有效減少庫存、降低風險。

世界經濟展望報告預測，今年全球經濟將成長 2.9%，但仍低於去年全年的擴張 3.4%。從各區域經濟景氣來看，美國區 2024 年經濟成長率約 1% 左右，且未來將持續升息，美元為強勢貨幣，但過度升值將影響企業競爭力。其次，在科技層面上，不論是通訊技術、工業研發及資訊科技，美國仍是許多技術的領先市場，而此一趨勢也將持續加重企業投資比重；歐盟區因頑強的通膨，經濟持續緊縮，企業和家庭縮減支出，以因應近來通膨飆升和經濟展望不確定性日增的狀況，歐元區最大的經濟體德國在經歷了去年的溫和衰退後，2024 年將或多或少陷入停滯，而法國經濟也將繼續低迷，歐盟委員會預測，歐元區今年將增長 0.8%；中國大陸區則是在 2023 年初解封後，力拚經濟出現 V 型反轉向上，國際法人認為中國大陸區 2024 年全年 GDP 成長率目標上看 5%，台灣區整體來看今年經濟成長模式呈現內外皆溫，台經院預測 2024 年經濟成長率為 3.29%。

本公司專注於薄膜元件技術及特殊領域，經歷多年市場急劇變化後，近年來積極成功改變策略，擴大特殊及精密產品比重，避免市場大廠價格劇烈波動造成混亂之風險，藉此換來更穩定的獲利及優質客群。以歐美市場為重點，產品聚集於汽車、IOT、醫療、新能源、工控及高端消費電子產業領域應用。

從汽車領域來看，全球新能源車加速滲透，以下為新能源汽車預估成長曲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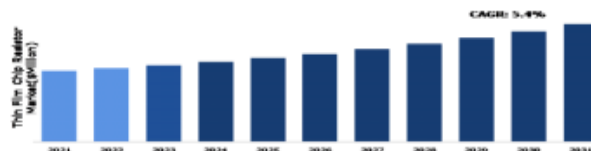


其次，在工控、醫療和高端消費電子領域，國際電子產業景氣形勢有所變化，除了車規、電動車、5G 外，這些產業仍是光顧重要的應用產業。

(二)市場機會展望：

展望 2024 年，除了迎戰全球經濟與地緣政治雙逆風持續侵擾，更要面對能源短缺、缺工、缺專業人才等危機，供應商如何降低衝擊，在渾沌不明持續前行將是一大考驗；其中，全球南方（GlobalSouth）包含南亞洲、南美洲都將扮演關鍵力量，左右供應鏈布局。

Global Thin Film Chip Resistor Market Analysis
The Global Thin Film Chip Resistor Market Size was \$631.2 million in 2021 and is predicted to grow with a CAGR of 5.4%, by generating a revenue of \$1,046.4 million by 2031.



Global Thin Film Chip Resistor Market Synopsis

The advancement in data capture, sensors, computer power, networking, and robotics are helping companies to make advanced material to improve the production, supply chains, and services, which is driving rising demand for thin film chip resistors. Thin film chip resistors are used to regulate the flow of electricity in a system or device, as well as to reduce voltage or maintain current at a particular level. They are also used to secure, control, and operate circuits in various applications such as industrial, consumer electronics, and automotive. Additionally, due to the increasing popularity of electronic devices among consumers, such as smartphones and tablets, the thin film chip resistor market is predicted to expand significantly over the forecast period. The growing expansion of automotive and industrial electronics, as well as the continuous development of new technologies such as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in devices, IoT, and 5G networks, are expected to drive the thin film chip resistor market growth.

以上全球薄膜電阻因各種電子裝置持續進展，無論消費型還是工業或醫療、能源、車用、5G 應用都不斷的提升功能及價值，致使高精度高穩定度的薄膜電阻需求日益提高，每年仍有 4%~5.5% 的成長空間；2024 年 6G 通訊規劃啟動衛星通訊扮演關鍵角色，6G 標準化規劃於 2024~2025 年啟動，針對 6G 關鍵技術突破，除納入超寬頻接收器和發射器技術外，地面和非地面網路整合、人工智慧及機器學習，將引入更多創新 6G，將增加新技術應用。

AI 應用需使用大量的計算能力，對於電子元件需求也跟著大幅上升。AI 的影響可以在多個領域中，尤其是在汽車(佔比 23%)和計算(佔比 19%)領域。除此以外，AI 需透過物聯網分析大量數據，導致對於傳感器產品和邊緣計算設備的需求不斷增加，AI 等在各應用領域發力，電源供應器或終端用戶都蓄勢待發。

目前全球動力電池產業正在進入智造時代，對高安全與高能量密度電池的需求更加突出，而目前主流的動力電池技術路線都已近極限，現有材料體系對電池能量密度與安全性等方面的提升已不足以滿足市場需求。隨著各大車廠與電池廠商加速在下一代電池技術的投資與研發，相關技術將迎來新突破，其中兼顧更高能量密度和安全性的固態電池技術成為各大企業研發的重點，將在 2024 年加快動力電池產業進入新一輪技術迭代，並對下一個十年動力電池產業新格局產生重要影響。

被動元件產業歷經數季庫存調整後，製造商、通路商及客戶端庫水位都已偏低，在標準品市況回溫，伴隨汽車電子化成長趨勢明確，本公司仍持續拉升毛利較高的車用營收占比，以創造更多獲利。依市場預估 2024 年第一季仍較為保守，第二季後則應可期待突破性的成長。

薄膜電阻為本公司主力產品，主要應用於精密儀器設備、醫療、汽車電子以及高階通訊設備，2023 年進入數個國際航太產業，精密薄膜電阻的成長仍持續，本公司未來將著力聚焦薄膜電阻之發展並發展超高信賴度之需求，不斷擴增經濟規模並提升國際競爭力。本公司不斷提升高階及特殊功能等被動元件生產技術，包含薄膜精密電阻、電流偵測電阻、高壓、耐突波、抗硫化及 MELF 柱狀精密電阻，新產品 TaN 薄膜精密電阻、高功率電阻、高頻電阻、高頻電感應用在各類中、高階電子市場，由於高階產品需求持續成長，本公司車規、特殊功能厚膜電阻及 MELF 電阻也從中受益。汽車和醫療電子大型廠商正在推進產品測試和認證，將成為本公司新的銷售增長點。汽車領域：東歐較低廉的工資與歐洲製造形象，近年各廠紛在東歐設立新廠，中南美/北非亦為代工廠重要區域，與國際大廠合作推展各車用部件業務，韓系車廠訂單亦持續發酵，中國大陸各知名品牌均慢慢拓展電動汽車業務。

1、汽車領域：東歐較低廉的工資與歐洲製造形象，近年各廠紛在東歐設立新廠，中南美/北非亦為代工廠重要區域，與國際大廠合作推展各車用部件業務，韓系車廠訂單亦持續發酵，中國各知名品牌均慢

慢拓展電動汽車業務。

- 2、新能源領域：新能源大廠已在多年耕耘下取得成績，世界第二及第三大廠已成為本公司近兩年來重要客戶群。
- 3、醫療及消費電子產業領域：由於ISO13485增加了亮點，客戶反應佳，2024年醫療客戶成長機會將持續發展。

展望2024年，基礎建設(5G/能源)與相關IOT產業、電動車、新能源周邊產業將是主要動能。本公司將透過下列策略提升獲利能力：(1)積極深化新能源市場需求之規格產品，拓展大型終端廠商尤其產業龍頭客戶群體；(2)持續深耕歐美高端客戶群，縮短產品與世界品牌之差距；(3)針對既有客戶開發客製化高毛利的產品組合；(4)開發與推動小尺寸微型化、高可靠性精密元件及高階應用產品，積極往下游關鍵零組件模組設計導入。綜合以上策略並進下，站穩技術領先與競爭優勢，除了原來自製的產品外，外加眾多戰略合作夥伴的產品協同，本公司預期2024年營收將較2023年提升，並持續提高獲利能力。

(三)研發計畫

1. 薄膜高功率電阻系列開發
2. 薄膜0201電阻TCR10規格擴充
3. 薄膜車用電阻功率提升(AR..A0402~1206)
4. 薄膜車用電阻阻值擴充(AR..A0402~1206)
5. 車規高溫電阻開發
6. 車規高功率長邊電阻開發(0612-2W)
7. 車規超高功率厚膜電阻開發(2512-3W、1206-2W)

(四)預期銷售數量

類別	銷量
精密電阻(仟顆)	5,568,000
高頻電感(仟顆)	437,000
一般電阻(仟顆)	23,801,000
其他	477,000
總計	30,283,000

(五)重要產銷政策

- 1、提供完整被動元件供應，以提升對客戶全方位服務。
- 2、專注非3C產品推廣，以展現核心技術能力及進行市場區隔。
- 3、提高高階產品及車規交貨之比例以提高公司利潤為主。
- 4、關注5G，電動車及車用電子，家電及IOT等等發展方向及配合市場產品。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環境對公司之影響

(一)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專注發展核心技術，提升製程能力，以提供客製化服務。
- 2、持續開發與行銷車用電子應用領域。
- 3、開發與行銷高階電子元件，以滿足智慧產品應用領域。
- 4、持續提升顧客滿意度，強化供應關係。

(二) 外部競爭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雖然新冠疫情影響全球經濟，中美貿易戰摩擦也影響全球發展，及歐洲美國經濟趨緩，不過，高階及車用電子元件需求仍大增及 5G 的發展趨勢引領市場邁入另一個科技新紀元，還有智能白色家電及手機興旺對電子元件利多，以及東南亞工廠穩定出貨，最重要的是高階產品需求大增以致國際大廠如 Murata、Vishay 等以高階元件出貨為優先，一般產品需求量向其他廠商流入，光顧高中低階產品都提供，對市場看法樂觀。

被動元件產業雖被視為成熟產業，不過近年經過產業震盪、經營轉型，以及在產業上具獨特性之下，將因智慧型手機、5G 電信、網通、車用電子及 NFC 等應用面成功帶動未來對被動元件之需求。目前全球被動元件廠主要由日本、台灣、韓國及中國之廠商為主，除了日本生產據點全球化程度較高外，其他國家則由於中國市場需求較大，因此生產據點佈局均以本國或大陸為主，也因中國品牌的智慧型手機及筆記型電腦在全球市場影響力與日俱增所帶動之商機，來自大陸品牌電子產品的被動元件需求可觀。

除了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等行動裝置外，包括智慧手錶及智慧眼鏡等穿戴式裝置也蔚為風潮，因此將持續推動被動元件產品往高頻、高壓、高容及微小化方式發展。

本公司核心技術係以半導體薄膜製程為基礎，其優勢在於採用半導體技術具備電路設計精準的特性，於描繪電路圖案或進行微細佈線規劃時，達到電子電路設計奈米尺寸化之目標，符合電子元件發展趨勢及適用於高功率、小尺寸的被動元件，未來看好。

(三) 法規環境之影響

公司均定期檢視法令之變更及主管機關之要求，有計畫蒐集相關資訊做好準備工作，並依法如期申報及公告相關資訊，架置公司網站及股務信箱供一般投資大眾與公司直接進行溝通及查詢相關資訊。在公司治理方面，本公司積極落實公司治理制度，以響應政府政策，對未來可能之法令制定與變化，將持續追蹤更新與遵守。

董事長：蔡高明



貳、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86 年 10 月 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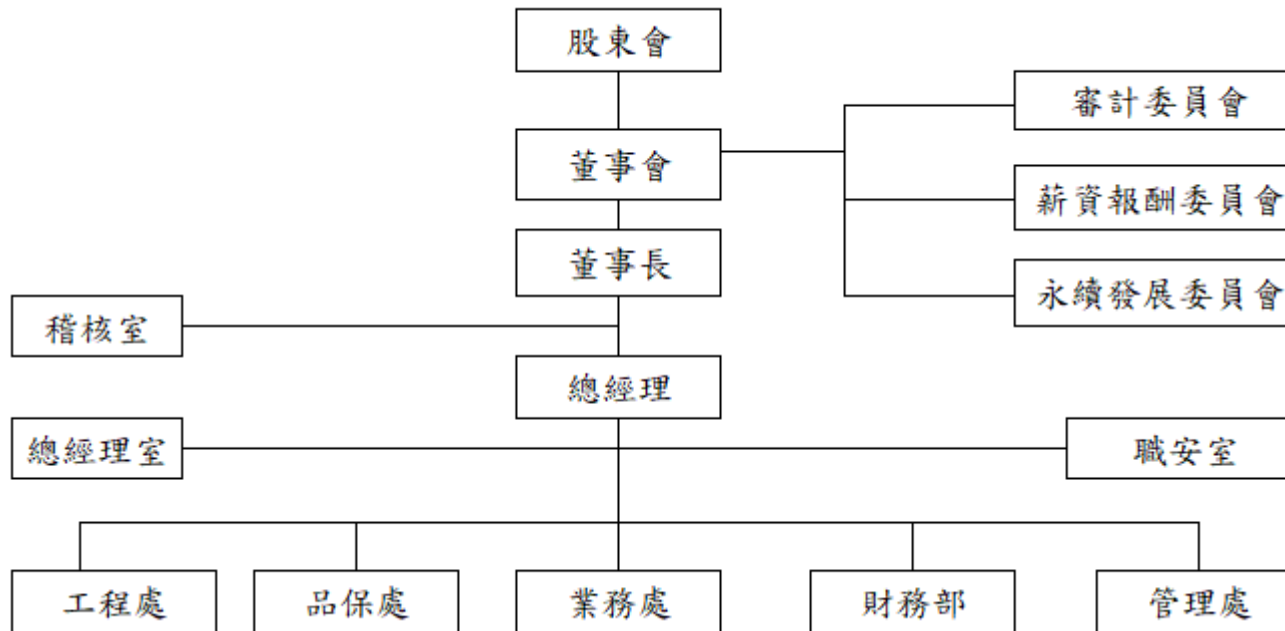
二、 公司沿革

日期	重要記事
民國 86 年 10 月	公司正式成立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
民國 89 年 5 月	成立湖口分公司設址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
民國 89 年 10 月	ISO-9001 制度獲得 Entela 認證登錄。
民國 91 年 4 月	公司辦理減資新台幣 3.19 億元及現金增資新台幣 2 億元。
民國 92 年 2 月	獲得 QS-9000 制度 SGS 認證登錄。
民國 92 年 8 月	產品策略調整，專注薄膜高頻元件量產，處分原有矽電生產設備。
民國 93 年 4 月	辦理減資約 2.95 億元及現金增資約 9,900 萬元，並引進國內法人投資。
民國 94 年 6 月	總公司遷往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實施廠辦合一。
民國 94 年 8 月	營業收入達損益平衡，逐月產生獲利。
民國 95 年 8 月	現金增資 1 億元，每股溢價 18 元並引進外資法人投資。
民國 97 年 3 月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發行。
民國 97 年 5 月	興櫃市場掛牌交易。
民國 97 年 12 月	合併泰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8 年 3 月	通過 TS16949 認證。
民國 100 年 3 月	股票上櫃掛牌交易。
民國 103 年 2 月	現金增資三億元，實收資本額達 1,173,408,420 元。
民國 104 年 6 月	成立審計委員會。
民國 105 年 7 月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收購本公司 40% 股份完成，成為本公司第一大股東。
民國 106 年 12 月	通過 ISO 系統轉版(ISO 14001:2015)。
民國 107 年 3 月	1.通過 ISO 系統轉版(IATF16949:2016)。 2.通過 ISO 系統轉版(ISO9001:2015)。
民國 108 年 7 月	通過 ISO13485:2016 驗證。
民國 108 年 12 月	通過 ISO/IEC 17025:2017;CNS 17025:2018 驗證。
民國 111 年 6 月	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
民國 112 年 5 月	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民國 112 年 8 月	設立大陸子公司光頡電子(南通)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 9 月	設立歐洲子公司 VIKING TECH EUROPE S.R.L.。

參、公司治理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處部所營業務

部門別	執 掌 業 務
總經理室	中長期經營發展計畫、年度經營計畫之調整與彙編、企業經營環境之分析與策略之研議、經營管理情報之蒐集與提供、總體經營目標(例如 RBA/品質/環境政策、年度目標)之研擬、目標管理推行、經營分析報告、新產品開發之研議、價格政策及銷售價格之研議、新廠籌建之總體規劃、董事會各項議案提案彙整，執行情形提報等、其他有關企畫、專案研究及交辦事項。
稽核室	年度營業計畫及預算執行情形之稽核、各單位業務執行情形之稽核、各項銷售、採購、生產、薪工、融資、固定資產、投資、電子計算機及研究發展事務之稽核、有關內部控制之建議改進、其他有關內部稽核、非訟案件、民、刑事案件等法律案件之辦理事項、各項合約條文與其相關法律事務之辦理事項、及交辦事項。
職安室	研議有關職業安全衛生之規定、教育實施計畫；防止機械、設備或原料、材料之危害；研議作業環境測定結果應採取之對策；研議健康管理事項；高階主管交付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管理處	督導行政、採購、資訊與廠務單位之業務、規劃有關全公司後勤支援管理、規劃有關轉投資事業管理、年度預算之擬定及執行及其他有關經營管理事項及交辦事項。 並負責統籌管理：行政單位、資訊單位、採購單位及廠務單位之業務。
財務部	負責資金預算之擬定、執行及控制、資金來源運用之籌措及調度、信用管制、預算控制、財務報表編製、財務結構、損益變動、會計報告之編製、分析及解釋、辦理年度決算及盈餘分配、現金票據及銀行存款之管理、稅捐及其他規費之計算與申報、各種有價證券、債權憑證、重要契據之保管與紀錄、固定資產之帳務處理、股票之發行、過戶、換發、質權設定、解除等事項股息、紅利發放及股東權益管理、盤點及其他有關財、會計、出納、股務等相關工作。
品保處	負責品保及品檢活動、進貨檢驗、產品檢驗、製程巡迴檢驗之擬定推行分析與查核事項、FQC 製程能力評估、儀器量規之管制計畫與執行、品保實驗計畫、可靠度測試之執行或配合、客戶服務與客戶品質資訊處理、商標權與專利權申請與維護事項、品保及品檢教育訓練推行、品保部門年度預算編列與執行及其他有關品保、品檢等事項。
工程處	督導製造部、研發部、資材及廠務部之業務、規劃有關被動元件及其他產品之研究開發、量產技術、品質提升事項、其他有關生產、技術等事項。 並負責統籌管理：製造單位、研發單位、研發單位之業務。
業務處	督導業務部之業務、規劃有關市場調查、銷售業務、售後服務、客戶新需求及其他有關銷售、市場等事項。

二、 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

職稱	國籍 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 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 民國	華頓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高明	男 71~80歲	111.06.27	3年	108.06.24	200,000	0.17	200,000	0.17	0	0.00	0	0.00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統計系 中華票券金融總經理	東森房屋(股)公司董事 長、東森企業發展(上海) 有限公司董事長、東森國 際租賃(股)公司董事長、 東凱租賃(股)公司董事 長、東森國際(股)公司董 事	無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董事	中華 人民 共和國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 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胡傳斌	男 41~50歲	111.06.27	3年	105.08.23	46,936,337	40.00	46,936,337	40.00	0	0.00	0	0.00	廈門大學管理學學士 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戰略 發展部副部長、部長、副總監	光頡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董事 光頡電子(南通)有限公司 董事 VIKING TECH EUROPE S. R. L. 董事	無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董事	中華 人民 共和國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 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梁耀明	男 41~50歲	111.06.27	3年	108.06.24	46,936,337	40.00	46,936,337	40.00	0	0.00	0	0.00	天津商業大學經濟學學士 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審計 部高級主管；新寶華公司財務主 管	光頡科技(股)公司 副總經理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監事 光頡電子(南通)有限公司 監事	無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董事	中華 人民 共和國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 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莫雪瓊	女 41~50歲	111.06.27	3年	111.06.27	46,936,337	40.00	46,936,337	40.00	0	0.00	0	0.00	華南理工大學工業工程碩士 華東交通大學電氣自動化學士 廣東風華高新科技有限公司端 華分公司技術主管、研發主管、 技術部部長、企劃部部長、總經 理助理、副總經理、總經理。	廣東風華高新科技有限公 司冠華分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董事	中華 民國	捷邦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魏國峰	男 41~50歲	111.06.27	3年	111.06.27	5,000	0.00	5,000	0.00	0	0.00	0	0.00	明新科技大學電子系 經測科技(股)公司業務部副理 思達科技(股)公司業務部經理 振漆科技(股)公司業務部經理	捷邦科技有限公司業務部 協理	無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職稱	國籍 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 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捷邦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昌湘	男 61~70歲	111.06.27	3年	111.06.27	5,000	0.00	5,00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系 威宏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普安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莊周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總 經理 資誠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人 力資源顧問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人力資源部 經理 聯強國際徵信處副理/人事部副 理 統一企業法務專員	睿哲管理顧問有限公司總 經理、上海科石諮詢有限 公司首席顧問、上海瑞識 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首 席顧問	無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李逸文	男 41~50歲	111.06.27	3年	105.08.2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系 東森得易購(股)公司法務長 誠泰法律事務所律師 最高行政法院法官助理	遠景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沈柏廷	男 51~60歲	111.06.27	3年	105.08.2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交通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 中正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倍利證券(兆豐證券)資本市場部 副理 國泰金控國泰創投副理 建大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 計師/總經理	群般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 計師 聚得企管顧問總經理 XTRUE 株式會社獨立董事 強普生技監察人 力宇教育事業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黃世斌	男 51~60歲	111.06.27	3年	105.08.2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加州州立大學工程管理碩士 台達電子集團總部協理 瑞軒科技總經理室公關處長 臻鼎科技軟板事業部業務總監	無	無	無	無	無

現在持有股份數係依民國 113 年 4 月 30 日實際持有股數為基準。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
華頡投資有限公司	林彥辰	29.85
	蔡宜君	51.73
	蔡宜佑	4.27
	林貴玉	14.15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基準日為112年9月30日)	廣東省廣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23.19
	國投招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先進製造產業投資基金二期(有限合伙)	6.79
	廣東恆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2.26
	廣東恆嘉合投資合作企業(有限合伙)	2.26
	廣發基金-南方電網資本控股有限公司-廣發基金新起點88號單一資產管理計劃	1.87
	廣東恆聚達企業管理合作企業(有限合伙)	1.00
	平安安贏股票型養老金產品-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0.82
	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購專用證券賬戶	0.82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0.67
深圳市加德信投資有限公司	0.63	
捷邦科技有限公司	許瓊之	25.00
	張毓筵	75.00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
廣東省廣晟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廣東省人民政府	90.00
廣東恆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廣東恆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100.00
深圳市加德信投資有限公司	深圳市華信聯投資有限公司	95.71

董事所具專業知識、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獨立性之情形

(1)董事專業性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及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華頓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高明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曾任中華票券金融總經理，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長。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胡傳斌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曾任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戰略發展部副部長、部長、副總監，目前擔任本公司總經理。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梁耀明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曾任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審計部高級主管、新寶華公司財務主管，目前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莫雪瓊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目前擔任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冠華分公司總經理。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魏國峰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目前擔任捷邦科技有限公司業務部協理。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周昌湘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目前擔任睿哲管理顧問有限公司總經理。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李逸文		具備律師執照；目前擔任遠	(1)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0

	景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沈柏廷	具備會計師執照；目前擔任群股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3)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4)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0
黃世斌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曾任台達電子集團總部協理、臻鼎科技軟板事業部業務總監。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5)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7)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8)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9)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董事會多元化：

董事會之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公司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案，除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基本條件與價值外，亦考量其專業知識與技能，包括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具有各種觀點、見解的多元董事會將提升決策品質，並有益於公司股東和其他利害關係人。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多元化專業知識與技能，現任董事會由 9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獨立董事成員，各董事皆具備法律、財務會計、產業、商務等不同領域及職務之專業背景與經驗。

董事成員多元化目標及達成情形:

多元化方針	具體目標	達成情形
專業知識、技能與經驗	應具備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	董事會成員分別為法律、財務會計、商務及經營管理等領域之專業人士,具備專業能力與相關經歷,符合目標。
性別	提高女性董事比率。	本屆女性董事一席(11%),較上屆增加。
年齡	董事平均年齡不超過 65 歲	董事平均年齡 54 歲,符合目標。
獨立性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且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三分之一,獨立董事連續任期不逾三屆	僅兩位董事兼任公司經理人;獨立董事席次九分之三且連續任期均未超過三屆,符合目標。

多元化項目 董事姓名	基本條件							擔任獨立董事屆次
	國籍	性別	兼任公司經理人	年齡				
				50歲以下	51-60歲	61-70歲	70歲以上	
蔡高明	中華民國	男					V	
胡傳斌	中華人民共和國	男	V	V				
梁耀明	中華人民共和國	男	V	V				
莫雪瓊	中華人民共和國	女		V				
魏國峰	中華民國	男		V				
周昌湘	中華民國	男				V		
李逸文	中華民國	男		V				3
沈柏廷	中華民國	男				V		3
黃世斌	中華民國	男				V		3

姓名	專業背景				專業知識與技能					
	法律	財務會計	產業	行銷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風險與策略規劃	產業科技發展	國際產業趨勢
蔡高明		V	V		V	V	V	V	V	V
胡傳斌			V	V	V	V	V	V	V	V
梁耀明		V	V		V	V	V	V	V	V
莫雪瓊			V		V	V	V	V	V	V
魏國峰			V	V	V	V		V		V
周昌湘	V	V			V	V		V		V

姓名	專業背景				專業知識與技能					
	法律	財務會計	產業	行銷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風險與策略規劃	產業科技發展	國際產業趨勢
李逸文	V				V	V		V		
沈柏廷		V			V	V	V	V		
黃世斌			V	V		V			V	V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九位，包含三位獨立董事佔比為 33%，獨立董事連續任期均未超過三屆。本公司全體董事成員間並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親屬關係，故本公司董事會具有獨立性。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人民共和國	胡傳斌	男	105.08.05	0	0.00	0	0.00	0	0.00	廈門大學管理學學士 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戰略發展部副部長、部長、副總監	光韻電子(無錫)有限公司董事 光韻電子(南通)有限公司董事 VIKING TECH EUROPE S.R.L. 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黎順和	男	93.01.09	620	0.00	240	0.00	0	0.00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碩士 清華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晟峰精密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奇力新電子(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盧契佑	男	97.12.30	0	0.00	0	0.00	0	0.00	中山大學電機碩士 華新科技(股)公司副理 泰銘科技(股)公司廠長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人民共和國	梁耀明	男	105.08.05	0	0.00	0	0.00	0	0.00	天津商業大學經濟學學士 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審計部高級主管; 新寶華公司財務主管	光韻電子(無錫)有限公司監事 光韻電子(南通)有限公司監事	無	無	無	無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楊蟬甄	女	112.5.12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會計系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隆達光電(股)公司稅務主管 璨圓光電(股)公司(合併後轉任晶元光電)稽核主管 剛谷科技(股)公司稽核主管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及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鄭嘉蓮	女	112.8.4	0	0.00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商學院會計學系碩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現在持有股份數係依民國 113 年 4 月 30 日實際持有股數為基準。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之酬金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12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	華頓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高明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公司 代表人:胡傳斌 代表人:梁耀明 代表人:莫雪瓊 健邦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魏國峰 代表人:周昌湘	7,794	11,214	0	0	14,749	14,749	407	407	22,950 8.77%	26,370 10.06%	0	0	0	0	0	0	0	0	0	0	22,950 8.77%	26,370 10.06%	無
獨立董事	李逸文 沈柏廷 黃世斌	1,420	1,420	0	0	3,238	3,238	110	110	4,768 1.82%	4,768 1.82%	0	0	0	0	0	0	0	0	0	0	4,768 1.82%	4,768 1.82%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酬金政策主要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董事酬勞分派辦法」辦理。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百分之五分派董監事酬勞，薪酬委員會會依據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提議，經董事會通過議定之。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10,977 仟元。

註：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酬金級距表

單位：新台幣元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蔡高明、胡傳斌、梁耀明、莫雪瓊、魏國峰、周昌湘	蔡高明、莫雪瓊、魏國峰、周昌湘、	蔡高明、胡傳斌、梁耀明、莫雪瓊、魏國峰、周昌湘	蔡高明、莫雪瓊、魏國峰、周昌湘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沈柏廷、黃世斌、李逸文	梁耀明、沈柏廷、黃世斌、李逸文	沈柏廷、黃世斌、李逸文	梁耀明、沈柏廷、黃世斌、李逸文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胡傳斌		胡傳斌
3,500,000 元 (不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捷邦科技有限公司	捷邦科技有限公司	捷邦科技有限公司	捷邦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華韻投資有限公司	華韻投資有限公司	華韻投資有限公司	華韻投資有限公司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2	12	12	12

(二)監察人之酬金:無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2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2)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1)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胡傳斌 (註3)	4,750	4,750	108	108	9,521	9,521	3,598	0	3,598	0	17,977 6.87%	17,977 6.86%	無
副總經理	黎順和													
副總經理	盧契佑													
副總經理	梁耀明 (註3)													

註1：112 年度之盈餘分配尚未經 113 年度股東會通過。

註2：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中之退職金均屬提列提撥，未實際支付金額。

註3：係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來台從事投資管理之人，於本公司不支領酬金。

酬金級距表

單位：新台幣元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1,000,000 元	胡傳斌、梁耀明	胡傳斌、梁耀明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黎順和、盧契佑	黎順和、盧契佑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4	4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註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經 理 人	副總經理	黎順和	0	4,087	4,087	1.56%
	副總經理	盧契佑				
	公司治理主管	楊蟬甄(註2)				
	財務及會計主管	鄭嘉蓮(註3)				

註1：本公司112年度之盈餘分配數尚未經股東會同意通過，此部分為擬分配之預估數字。

註2：本公司112年5月12日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註3：本公司112年8月4日董事會通過財務主管暨會計主管異動。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2年度		111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董事	10.59%	11.88%	8.74%	9.2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6.87%	6.86%	3.61%	3.59%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董事酬金主要為報酬、車馬費及董事酬勞，車馬費係依據董事出席董事會情況支付；董事酬勞係依據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條所定以當年度獲利狀況(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之百分之五分派，並參酌董事會績效評估及對本公司營運管理、公司治理

參與之程度，經薪酬委員會擬定建議，交由董事會決議後提報股東會。

經理人酬金主要為薪資、獎金、員工酬勞，薪資係以該職位於同業市場薪資水平，公司內該職位的職責範圍、管理能力、規劃及執行能力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決定；員工酬勞依年度獲利狀況及公司章程所訂分配比例，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擬定建議，交由董事會決議後提報股東會。

(2)訂定酬金之程序：

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除參考同業薪資水準、公司整體經營績效，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給予合理報酬；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3)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經營團隊之薪資參考同業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擔負之職責、達成目標情形、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112 年度 6 次、當年度 1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華頓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高明	7	0	100	
董事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胡傳斌	7	0	100	
董事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梁耀明	7	0	100	
董事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莫雪瓊	7	0	100	
董事	捷邦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魏國峰	7	0	100	
董事	捷邦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昌湘	7	0	100	
獨立董事	李逸文	7	0	100	
獨立董事	沈柏廷	7	0	100	
獨立董事	黃世斌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規定，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2/1/1~ 112/12/31	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	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評估項目：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自我評估項目：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p>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p> <p>本公司董事會於112年度召開6次董事會，符合董事會議事規範至少每季召開一次之規定，重要議案皆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進行公告資訊，確實將資訊公開，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之網站均已摘錄董事會會議記錄及規章辦法，加強資訊揭露。有關公司治理之規章辦法，請參考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www.viking.com.tw。</p> <p>為加強營運新知與強化法令知識，本公司不定時為董事及主管安排到府授課以及證券法規之相關課程訓練。</p> <p>建立本公司良好董事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制，符合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第十屆第十二次 113 年 3 月 8 日提報董事會評估結果：112 年度評估結果綜合評分為優良等級。</p>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104年6月25日股東會改選，並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第四屆審計委員會於111年6月27日成立，由三名獨立董事組成，並推選沈柏廷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每季至少開會一次，負責執行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以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其主要職權如下：

- (1)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11)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7次(A)(112年度6次、當年度1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李逸文	7	0	100	
獨立董事	沈柏廷	7	0	100	
獨立董事	黃世斌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請參閱第49-50頁：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一)內部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透過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座談會溝通，內部稽核主管至少每季一次就本公司內部稽核執行狀況向獨立董事報告。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有直接聯繫之管道，並得視需要以電子郵件、電話或會面方式溝通。
 - (二)會計師就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內控查核情形向獨立董事報告，並針對有無重大調整分錄或法令修訂對本公司有無重大影響，進行充分溝通。會計師於財務報表查核前後期間，就查核計劃、執行情形及結果與審計委員會進行溝通，並於審查財務報告時，委請簽證會計師列席，獨立董事就財務報告中相關之財務、業務議題與會計師討論，其重要意見並記錄於會議記錄。
 - (三)112年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已揭露於公司網站。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事項摘錄如下：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對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2. 2. 17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會計師	1. 111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意見等溝通事項說明 2. 證管法令更新	良好
112. 2. 17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111 年 12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洽悉
112. 5. 12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會計師	112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核閱意見等溝通事項	良好
112. 5. 12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112 年 1 至 3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洽悉
112. 6. 27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112 年 4 至 5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洽悉
112. 8. 4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會計師	112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核閱意見等溝通事項	良好
112. 8. 4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112 年 6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洽悉
112. 11. 10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會計師	112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核閱意見等溝通事項	良好
112. 11. 10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112 年 7~9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洽悉
112. 12. 22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112 年 10~11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洽悉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所訂定並於一百零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通過董事會決議後實施且揭露於公司網頁 http://www.viking.com.tw 。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 本公司已訂定「股務處理辦法」等內部作業程序並設有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負責處理股東之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本公司與主要股東往來密切，並確實掌握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名單資訊。 (三) 本公司已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及「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以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四)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辦法」，規範公司內部人對外發布重大資訊之程序，藉以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機制，避免內部資訊不當洩漏。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 ✓		(一)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選舉辦法」規範董事會成員執行職務所須之條件並落實多元化方針，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多元化專業知識與技能，現任董事會由9位董事組成，包含3位獨立董事成員，各董事皆具備法律、財務會計、產業、商務等不同領域及職務之專業背景與經驗。 (二)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並於111年6月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推動包括環境永續、企業社會責任、公司治理、誠信經營及風險管理等企業永續經營各項業務，普及永續經營的理念，達到全員參與，落實執行成效。 (三) 本公司已於第九屆第六次董事會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第十屆第十二次提報董事會完成評估結果:112年評鑑結果為優良等級。 1. 本公司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下列六大面向：</p> <p>一、公司目標與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p> <p>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下列五大面向：</p> <p>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p> <p>董事會績效評估之指標，應依據本公司之運作及需求訂定符合且適於本公司執行績效評估之內容。</p> <p>2.評估期間: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止。</p> <p>3.評估結果:評估期間內之董事會整體運作良好,董事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均能認知職責、對於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佳,善盡指導及監督公司策略,有效強化董事會職能與維護股東權益,本公司將依據本次績效評估結果,持續精進董事職責,以提升公司治理成效。</p> <p>(四)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為國內大型會計師事務所,以獨立超然立場,遵循法令規範查核本公司財務狀況;並已訂定「會計師評鑑辦法」,由財務部於每年年底定期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並提報董事會。</p> <p>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請參閱第35頁。</p>	
四、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p>本公司已於112年5月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以及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p>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	✓		<p>本公司網頁設有發言人聯絡資訊及利害關係人專區,透過公司電話及E-mail等方式與各利害關係人建立溝通管道。</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網址為： http://www.viking.com.tw ，揭露並定期更新財務業務資訊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按時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三) 為利投資人及時取得充分且正確之資訊，本公司112年各季度之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皆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完成。尚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 ✓		本公司本於永續經營理念、對待員工及客戶、對社會盡應有之責任，並對人權、員工權益及環保採行下列措施： (1)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產生之福利委員會運作，辦理各項福利事項，並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提列及提撥退休金。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之一切規定措施，均依照相關法令，實施情形良好，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新增或修訂措施，均已經勞資雙方充分協議溝通後定案，以達勞資雙贏局面。 (2)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每年依據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召集股東會，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及提案之機會，並設有發言人制度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本公司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3)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以協同合作及互信互利建立長期緊密關係。透過電話、會議及 E-Mail 等方式，進行合作進度溝通與檢討，適切宣達本公司產品政策及品質目標，與供應商共同追求永續經營、雙贏成長並且落實綠色環保規範。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 ✓ ✓ ✓ ✓ ✓		<p>(4)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針對利害關係人，本公司網站中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溝通管道以維護雙方之權益。</p> <p>(5)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請參閱第 35-36 頁。</p> <p>(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背書保證管理辦法」及「資金貸與他人管理法」等各項管理程序，以作為本公司執行單位與稽核單位執行上開業務時之風險管理依循依據及作為風險衡量之標準。</p> <p>(7) 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之品質政策以客戶滿意為宗旨，為給予客戶全方位之服務及保障，針對客訴問題均即時與客戶進行充分溝通與反應，以瞭解並滿足客戶需求進而增進本公司與客戶間之互動效果；另本公司亦定期於內部會議中檢討客訴問題，提出具體改善方案及矯正預防措施。</p> <p>(8)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將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重要內容，於董事會進行報告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9)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A.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規範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之行為道德，相關內容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www.viking.com.tw→投資人專區→公司資料及公司治理情形→重要規章→「誠信經營守則」。 B. 本公司亦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辦法」，作為規範本公司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之機制，相關內容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www.viking.com.tw→投資人專區→公司資料及公司治理情形→重要規章→「內部重大資訊處理辦法」。</p>	
<p>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如下：</p> <p>(一) 依據台灣證券交易所第十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列為前百分之二十一至前百分之三十五之公司。</p> <p>(二) 112年度全體董事已依「上市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之時數完成進修。</p> <p>(三) 本公司召集之董事會時程係採預排方式，若董事臨時無法出席，亦於事前針對議案進行溝通瞭解，並出具委託書表達意見；若臨時調整董事會日期，也盡可能安排董事成員能出席的時間，以提高董事之出席率。</p> <p>(四) 持續加強公司官網資訊揭露之透明度。</p>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簽證會計師與公司間有無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無	是
2. 簽證會計師與公司間或其董監事間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無	是
3. 簽證會計師考量客戶流失之可能性而影響其提供意見	無	是
4. 簽證會計師與公司間有密切之商業關係	無	是
5.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擔任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無	是
6. 簽證會計師與公司間有潛在之僱佣關係	無	是
7. 簽證會計師與公司間與查核案件有關之或有公費	無	是
8. 是否連續七年未更換簽證會計師	無	是

董事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蔡高明	112.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2年關鍵稅及證券法規議題	3H
				風險管理下之ESG永續治理策略訂定	3H
董事	胡傳斌	112.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2年關鍵稅及證券法規議題	3H
				風險管理下之ESG永續治理策略訂定	3H
董事	梁耀明	112.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2年關鍵稅及證券法規議題	3H
				風險管理下之ESG永續治理策略訂定	3H
董事	莫雪瓊	112.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2年關鍵稅及證券法規議題	3H
				風險管理下之ESG永續治理策略訂定	3H
董事	魏國峰	112.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2年關鍵稅及證券法規議題	3H
				風險管理下之ESG永續治理策略訂定	3H
董事	周昌湘	112.03.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詭異的2023全球經濟情勢	1H
		112.03.29		氣候變遷因應法解析及企業因應對策研討會	2H
		112.05.25		從董事會強化驅動ESG--高階主管薪酬與ESG績效連結案例分享	1H
		112.08.30		ChatGPT對產業的影響與因應	1H
		112.10.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主管機關要求設置「公司治理人員」之稽核法遵實務	6H
		112.10.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賦能之永續治理研討會	3H
		112.11.24		揭開公司治理幕後推手之神秘面紗：公司治理人員運作實務	3H
		112.12.12		第19屆(2023)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開創治理新局 提升企業價	3H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李逸文	112.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2年關鍵稅及證券法規議題	3H
				風險管理下之ESG永續治理策略訂定	3H
獨立董事	沈柏廷	112.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2年關鍵稅及證券法規議題	3H
				風險管理下之ESG永續治理策略訂定	3H
獨立董事	黃世斌	112.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2年關鍵稅及證券法規議題	3H
				風險管理下之ESG永續治理策略訂定	3H

(四)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依法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並成立薪酬委員會。

其主要職責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組織規程擬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建議案提交董事會討論。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3年4月30日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黃世斌		具有法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獨立董事	沈柏廷		具有法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並為會計師經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無
獨立董事	李逸文		具有法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並為律師經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無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6 月 27 日至 114 年 6 月 26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112 年度 3 次、當年度 1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註) (B/A)	備註
召集人	黃世斌	4	0	100	
委員	李逸文	4	0	100	
委員	沈柏廷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重要決議事項：

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及公司對委員意見之處理
112. 2. 17(第六屆第二次)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提董事會亦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 6. 27(第六屆第三次)	公司治理主管薪資報酬案 111 年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金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提董事會亦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 8. 4(第六屆第四次)	財務主管暨會計主管薪資報酬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提董事會亦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3. 3. 8(第六屆第五次)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提董事會亦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 提名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提名委員會。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p>為強化公司治理達成企業永續經營理念，本公司於111年6月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訂定永續發展政策，並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針對「經營治理」、「永續環境」、「永續供應鏈」、「員工關懷暨社會參與」四個主要職責項目，制定相關政策與策略方向，並於委員會下設立企業永續經營小組，以協助執行及辦理本委員會決議指示事項且定期追蹤執行成效。</p> <p>永續發展委員會由本公司董事會授權與監督，每年至少召開兩次會議，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委員會指派管理代表及相關業務同仁組成企業永續經營小組，以經營治理、永續環境、永續供應鏈及員工關懷暨社會參與四大面向展開以期達成永續經營理念。永續經營小組並定期召開會議，向管理代表報告執行狀況，再由管理代表負責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也將督導永續發展委員會提出的策略、目標及施行成果，持續推動本公司永續成長。</p> <p>(112年度執行成效已提報112年12月22日董事會報告)</p>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p>本公司對於環境管理設有專責單位，輔導相關部門依法令規定，取得應有之許可證，建置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提高相關部門的環境意識。</p> <p>本公司已導入ISO 9001 品保管理系統、ISO 13485醫療器材品質管理系統、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透過持續運行以上管理系統，本公司對營運活動中有關環境、顧客、供應商等面向的風險，均能予以掌握並即時因應。</p> <p>近年因營運活動之資訊化依賴程度日益增高，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本公司已制定資訊系統管理辦法，以規範內部資安政策之執行及遵循，並建置內外部資訊安全防護系統、針對關鍵系統進行年度災難還原演練實施，確保系統不受外界因素影響公司營運。</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環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p>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取得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認證，其生產活動所產生之固定污染源、廢污水、事業廢棄物等相關可能環境衝擊，皆依據環保法規要求制定廠內管理制度並確實執行之。</p> <p>為符合國際環保法規與客戶要求，於物料及供應商承認時，即要求供應商提供限用有害物質之檢測報告或符合性宣告書，以有效確保管理本公司所使用之原物料皆符合國際有害物質環保相關法令之要求。</p> <p>(二) 本公司已委由合格廠商進行廢棄物回收處理作業；另要求員工儘量使用電子檔案文件以替代紙張，以及採用較為省電之照明器具，以達到環保節能之目的；此外，本公司亦採用符合環保指令要求的原料，使公司產品在不危害地球環境的條件下，達到追求利潤與環境保護之雙贏目標。</p> <p>(三) 環境管理事務由總公司管理處及職安室共同辦理。本公司所在地執行溫室氣體盤查、訂定節能措施，執行節能減碳，並定期管控用電度數，以確保政策有效執行。</p> <p>(四) 本公司實施措施如下： 溫室氣體排放量：目前未屬環保署規範應執行溫室氣體盤查之產業，仍自行實施初步溫室氣體盤查作業，藉以了解產出溫室氣體源，詳如下頁說明。 節能減碳與節水方面的成效與具體措施，詳如下頁說明。 廢棄物方面： 每年訂定產品產出之廢棄物量 KPI，並於每季 KPI 會議中進行彙報檢討。</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已依照勞動基準法等相關勞動法規，訂定人事管理規則及工作規則，並依相關法規辦理員工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退休金事宜。另本公司依據性騷擾防治法及性別平等工作法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處辦法，提供員工免於性騷擾之工作及服務環境。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在同仁福利方面，本公司具有多元化的福利政策及符合法令且完善的退休辦法。設有健全的績效考核制度，以作為評定調薪及獎金發放的標準，並設有員工認股權及員工分紅制度，以凝聚員工向心力，促使積極參與公司營運，共同分享公司營運成果。針對選擇採用勞工退休金新制的同仁，依法令規定每月提撥同仁薪資6%至勞保局退休金之個人帳戶。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已依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規定之進行監督及管理作業，並訂定「安全衛生管理權責」、「緊急應變處理程序」及「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等程序、以達到風險預防與安全及友善工作環境。112年工傷事件為1件，失能傷害頻率(FR)為12.5，調查後為物理性輕傷(人員燙傷)1人後續採取加強人員教育訓練及配戴防燙手套，以降低危害發生的風險。職業安全衛生培訓課程(如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游離輻射防護法..等)訓練總人次為1,087人次，總時數為2,802小時。112年共計有9名女性懷孕員工接受母性健康保護，已由醫護人員透過電話或面對面訪談完成6人次危害辨識、風險評估及工作內容確認提供懷孕員工專用識別臂章、降低相關風險。112年至年報刊登日止，未發生火災事件。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本公司已制定員工教育訓練辦法，提升員工素質及競爭力，以達成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之目標。各部門主管及員工亦可視需要派員或自行申請參加外部機構舉辦之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p>✓</p> <p>✓</p>		<p>課程與訓練，以提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並強化員工完整之訓練及進修管道。</p> <p>(五) 本公司為確保及維護客戶健康與安全及保障客戶服務品質，定期召開品質管理委員會會議、產銷會議及業務會議。</p> <p>本公司訂有「客訴處理管理程序」及「不合格品管制程序」，明訂客戶對產品異常或不滿意之處理流程。</p> <p>另本公司已於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如有消費者申訴得隨時以電話、信件及電子郵件等方式與本公司聯絡。</p> <p>(六) 本公司訂有相關評估及管理辦法，除要求供應商密切配合外，並要求供應商簽署供應商社會責任調查表(包含勞動人權、安全衛生及環保等規範要求)，亦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評鑑。</p>	
<p>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p>✓</p>		<p>本公司參照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簡稱GRI)所發行的GRI通用準則2021(GRI Universal Standards 2021)，同時參考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架構、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電子設備業」架構編制。</p> <p>本報告書之財務數據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PwC Taiwan)查帳確認，以新台幣計算。同時委託英國標準協會(BSI)依據GRI(GRI Universal Standards 2021)準則進行外部查證，取得獨立檢核意見聲明書，其關鍵績效資訊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PwC Taiwan)，依據ISAE 3000進行確信，獨立檢核意見聲明書及確信報告附於本報告書附錄。</p> <p>履行社會責任情形於公司網站、公開說明書及股東會年報中揭露社會責任執行情形(本公司網站企業社會責任, ESG報告書)。</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無差異。 本公司於111年6月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112年度運作符合本公司所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委員會及功能小組成員按照組織規程的要求，有效地推動及順利執行公司的永續發展工作。得以確保委員會的運作符合公司的永續發展目標和政策。</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p> <p>本公司透過以下資訊的瞭解，可以更全面地評估企業在推動永續發展方面的執行情形，並提供改善和持續改進的方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環境政策和目標：企業的環境政策和目標反映了企業對環境的承諾和重視程度。這包括減少碳足跡、節約能源、減少廢棄物等方面的目標。 2. 供應鏈管理：企業與供應商的合作關係對於推動永續發展至關重要。了解企業如何監督和支持供應商實踐永續經營，以及如何與供應商合作達成共同的永續目標是很有價值的資訊。 3. 社會責任和員工關懷：企業的社會責任和對員工的關懷也是推動永續發展的重要方面。這包括對員工的培訓和發展、社會公益活動的參與等。 4. 報告和透明度：企業的報告和透明度程度也是衡量企業推動永續發展的一個重要指標。這包括企業是否定期發布可靠的永續報告，向利益相關者公開相關資訊等。 5. 創新和技術發展：企業的創新和技術發展也可以反映企業在推動永續發展方面的努力程度。這包括開發符合環境要求的產品和技術等。 <p>本公司更透過定期接受相關議題外部訓練和永續發展委員會的支援和運作，協助企業更清楚理解和應對永續發展的挑戰，提高企業的永續發展能力。</p> <p>6. 節能減碳、水資源及廢棄物減量相關措施：</p> <p>(1) 節能減碳方面</p> <p>本公司目前未被環保署規範應執行溫室氣體盤查之產業，但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仍自行實施溫室氣體盤查作業，藉以了解本身能源使用對於環境之貢獻度，進而評估實施節能減碳之可行性措施。</p> <p>112年的溫室氣體排放當量如下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排放類別</th> <th>排放當量(公噸CO2e/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類別(一)排放當量</td> <td>468.1244</td> </tr> <tr> <td>類別(二)排放當量</td> <td>14,470.7760</td> </tr> <tr> <td>合計</td> <td>14,938.900</td> </tr> </tbody> </table> <p>註:揭露範圍為新竹總公司及高雄分公司</p>				排放類別	排放當量(公噸CO2e/年)	類別(一)排放當量	468.1244	類別(二)排放當量	14,470.7760	合計	14,938.900
排放類別	排放當量(公噸CO2e/年)										
類別(一)排放當量	468.1244										
類別(二)排放當量	14,470.7760										
合計	14,938.900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統計近三年的節電措施成效，單位用電量如下表：				
年份	能源總消耗量(GJ)	總營收(新台幣仟元)	能源密集度	
110年	108,346	3,106,485	0.035	
111年	104,440	3,161,885	0.033	
112年	105,408	2,553,243	0.041	
註:揭露範圍為新竹總公司及高雄分公司				
另，為有效控管能源效率，期能達到節能減碳之目的，具體實施節能改善方案，詳細說明如下。				
項次	具體節能改善措施	具體節能績效		
1	T5燈具汰換T8LED燈具1059盞	年節電330,438度		
2	定頻150HP空壓機汰換變頻150HP空壓機			
3	40HP冰水泵汰換(IE3)40HP冰水泵			
4	40HP冷卻水泵汰換(IE3)40HP水泵	年節電3,418度		
5	空壓系統節能改善	年節電174,000度		
6	空調冰水系統節能改善	年節電464,000度		
7	冷卻水塔節能改善	年節電6,000度		
(2)水資源方面				
本公司用水來源以自來水與地下水相互搭配使用，除用於裝設省水裝置外，產線用水裝設流量計於以記錄控管，以避免水資源之浪費。另，本公司廠址位於經濟部所屬工業區內，配合工業區節水政策，定期提報用水平衡圖與用水量紀錄於工業區服務中心備審，藉以控管水資源使用。				
全廠年度用水量隨著產能趨勢而增減，為因應大環境缺水問題，以降低單位產能的用水量為目標，由研發主導從用水貢獻量最大之電鍍廢水著手評估擬定降低製程用水量評估方案，持續執行中。				
統計近三年的節水措施成效，單位用水量如下表：				
用水量	110年	111年	112年	
Kea單位用水量(噸)	0.034	0.031	0.038	
註:揭露範圍為新竹總公司及高雄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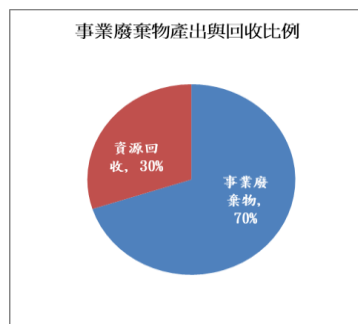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相關節水具體措施與節能績效，摘要說明如下表：

項次	具體節水措施	具體節能績效
1	純水設備廢水回收再利用： 製作純水過程中將有約 30%之廢水產生，將此廢水回收再利用，用於廁所沖廁用水、冷卻水塔補水、洗滌塔補水使用，以減少自來水之使用量。	每年可減少約 15,000 噸水資源。
2	廁所洗手台增設節水器，調降廁所用之水壓力，減少民生用水約 9.7%	每年可減少約 327 噸水資源。
3	ROR設備回收RO廢水再利用	112年回收6,193噸RO廢水，純化後提供生產使用。

(3) 廢棄物減量方面

本公司致力於事業廢棄物之資源回收再利用，統計近三年(110~112年)事業廢棄物產出與回收平均量，資源回收量佔整體事業廢棄物 30%，達三成之多。



統計項目	110年	111年	112年
資源回收物產出量(噸)	99.1	106.5	80.1
資源回收物產出量(百分比)	35%	31%	21%
非有害廢棄物產出量(噸)	46.7	50.1	49.3
非有害廢棄物產出量(百分比)	16%	14%	13%
有害廢棄物產出量(噸)	137.4	189.9	252.9
有害廢棄物產出量(百分比)	49%	55%	66%

註：揭露範圍為新竹總公司及高雄分公司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摘要事業廢棄物具體減量措施，說明如下：</p> <p>(1)廢棄物回收再利用 自製泡棉白板擦方案將產線原本直接當作廢棄物的原物料緩衝包材泡棉，經過同仁的巧思創意，發揮廢棄物再利用之精神，自製泡棉作為白板擦，擦的竟比買的白板擦乾淨。</p> <p>(2)少紙化具體措施 a.使用電子發票： 將原需開立紙本的三聯式「電算機統一發票」，於106年12月起全面改為開立無紙化的「電子發票」，平均每年約可節省23箱共2,300張紙。 b.使用電子檔案存查： 為留存「營業稅適用外銷出口零稅率之檢附證明文件」供國稅局查核，原需以紙本列印報告，每份報告約100頁，自108年5月起改為電子報告檔案存查，平均每年約可節省6箱共30,000張紙。 c.使用單面廢紙再利用： 一般列印紙張使用方式，以單面廢紙再使用為優先，甚至文件指導書已規範，只要作廢頁面以畫叉叉作為註明，其空白面使用效力比照正式紀錄。</p> <p>7.推動環安衛成效暨優良事蹟：</p> <p>(1)全廠6S推動-全員一起動起來 光頭積極推動全廠6S活動，鼓勵全員一起動起來，每月定期全廠6S巡檢活動，進行檢討與持續改善。 每季累積評分產出優良單位，榮獲獎座及獎金予以鼓勵，6S造就全員積極、生產有效率、環境有安全的光頭。</p> <p>(2)環安衛教育訓練-各級主管人員 為建置全員上下一心的『職業安全衛生文化』，定期舉辦『職業安全衛生-主管人員在職教育訓練』，特邀請職安衛技師或專家蒞廠以活動引導教學方式，藉以提昇各層級主管之職業安全衛生知識專業與管理。</p> <p>(3)重視員工的健康 a.健康檢查： 優於法令每年提供在職滿一年員工免費健康檢查，依法每年為特殊作業員工進行特殊健康檢查，並導入健康管理軟體，高效率篩選高風險同仁以追蹤關懷員工身體健康狀況。 b.健康促進活動： 辦理減重、健走健康促進活動「一起動脂動，健康一定中」，共吸引85位同仁熱情參與，活動後全員共減重260公斤，共累積122,224,542步、換算距離97,780公里，相當於減少碳排放21,267公斤。 c.辦理AED/CPR教育訓練： 辦理廠內AED/CPR教育訓練，要求各部門各站派員訓練，112年度共計26位員工接受訓練，落實廠內「人人都會CPR、救人也救己」。 d.臨場醫師服務： 特約臺大醫院職業專科醫師駐廠為員工免費健康諮詢，提供員工方便、專業之健康服務，112年健康諮詢服務人數為113人。</p> <p>(4)職場親善哺集乳室通過認證</p>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 誠信正直一直是本公司文化最重要之核心價值。本公司一向承諾秉持誠信從事所有業務活動，並制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員工廉潔守則施行細則」嚴格要求每位員工履行誠信政策，並於年報中說明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p> <p>(二) 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規範各項不誠信行為之防範措失及違規之懲戒、檢舉及申訴制度外，並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隨時檢討修正，確保誠信為之防範。</p> <p>(三) 本公司制定之「員工廉潔守則施行細則」明定員工禁止之行為，且依不同法規遵循領域制定各項管理辦法及內部控制制度等相關規範，要求全體同仁均應瞭解法令規定，以降低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要求與本公司有商業往來之供應商應遵守公司誠信與道德標準之規範，並要求簽署承諾書，以避免不誠信行為發生。</p> <p>(二) 本公司由總經理室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若發現有違反誠信道德行為之情形，將遵循法令及作業程序並提報董事會。</p> <p>(三) 本公司於內部設置員工信箱、公司網站設置審計委員會信箱，提供舉報任何不正當的從業行為，並指派資深管理階層親自處理。一經確認違反從</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		<p>業道德之行為，將採取最嚴厲的懲戒措施。</p> <p>(四) 本公司一向注重確保其財務報導流程及其控制的正確性及完整性，並針對潛在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作業程序設計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亦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擬訂之年度稽核計劃執行查核，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p> <p>(五) 本公司定期舉辦內、外部之法規遵循教育訓練，強化全體同仁對於遵循誠信經營規範的堅定承諾。</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		<p>(一) 本公司已於「員工廉潔守則施行細則」中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指派行政部資深主管組成調查小組專責處理檢舉陳報案件。</p> <p>(二) 本公司已將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制定於「員工廉潔守則施行細則」中，針對檢舉人之資料嚴加保密。</p> <p>(三) 本公司對於檢舉人之資料，絕對予以保密，若因而洩露檢舉人的資料，導致檢舉人遭受騷擾或報復者，將對洩露者將予以嚴懲。</p>	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		<p>本公司於內部網站放置誠信經營相關規範及宣導資訊，以供同仁隨時查詢；本公司於對外網站 (http://www.viking.com.tw) 放置誠信經營相關規範及年報（年報同時放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詳盡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p>	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p>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標準」等相關規章，並依據相關法規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及公司網站 <http://www.viking.com.tw> 投資人專區/公司資料及公司治理情形，以供外界查詢，另設置發言人制度，對外提供諮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經理人(總經理、副總經理、會計、財務、內部稽核主管等)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副總經理	黎順和	112.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2年關鍵財稅及證券法規議題	3H
				風險管理下之ESG永續治理策略訂定	3H
總經理	胡傳斌	112.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2年關鍵財稅及證券法規議題	3H
				風險管理下之ESG永續治理策略訂定	3H
副總經理	梁耀明	112.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2年關鍵財稅及證券法規議題	3H
				風險管理下之ESG永續治理策略訂定	3H
副總經理	盧契佑	112.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2年關鍵財稅及證券法規議題	3H
				風險管理下之ESG永續治理策略訂定	3H
公司治理主管	楊嬋甄	112.10.16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商務合約管理與稽核實務	6H
		112.10.18		營業秘密與競業禁止案例分析(含新修正國安法經濟間諜罪)	6H
		112.12.04		職場性騷擾與不法侵害(霸凌)防治	6H
內部稽核主管	余詩閔	112.06.3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資金貸與、背書保證及取得處分資產規定與實務解析	6H
		112.07.03		如何調整內控制度以因應ESG之新規範	6H

2. 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名之相關證照情形：無

3.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辦法」，增修訂時均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將此辦法置於公司網站

(<http://www.viking.com.tw> 投資人專區/公司資料及公司治理情形)，供全體同仁遵循之，以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詳第51頁)

2. 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1. 112. 6. 27 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	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112. 6. 27 股東常會	1. 承認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執行情形:本案經投票表決通過。 2. 承認 111 年盈餘分派案。 執行情形:本案經投票表決通過。已於 112 年 8 月 10 日發放。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屆次 會議時間	重要決議內容	證交法 §14-3 或 §14-5 所列 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 及公司對意見 之處理	董事會或審計委員會之決議結果
第十屆第六次 112. 2. 17	一. 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議案。		無	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 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告、營業報告書。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四. 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 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六. 訂定本公司(含合併報表子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七. 民國 112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屆第七次 112. 5. 12	一. 本公司 112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案。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 設立歐洲子公司。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 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四. 向銀行申請續約額度案。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屆第八次 112. 6. 27	一. 擬訂定現金股利分派基準日。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薪資報酬案。		無	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 本公司 111 年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金額。		無	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四. 間接增資大陸子公司光韻電子(無錫)有限公司案。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 從事避險衍生性商品交易案。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屆次 會議時間	重要決議內容	證交法 §14-3 或 §14-5 所列 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 及公司對意見 之處理	董事會或審計委員會之決議結果
	六. 本公司 2022 年永續報告書案。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屆第九次 112.8.4	一. 本公司 112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案。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 本公司財務主管暨會計主管異動及其薪資報酬案。	V	無	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屆第十次 112.11.10	一. 本公司 112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案。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 向銀行申請續約額度案。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屆第十一次 112.12.22	一. 本公司 113 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案。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 本公司 113 年度稽核計畫案。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 向銀行申請續約額度案。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屆第十二次 113.3.8	一.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議案。		無	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 本公司 112 年度財務報告、營業報告書。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四. 民國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 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無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六. 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七. 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無	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會計主管	黎順和	100.11.4	112.8.4	職務調整



光頡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3月8日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3月8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高明



總經理：胡傳斌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白淑蓓及劉倩瑜等	112.01.01~ 112.12.31	3,200	980(註1)	4,180	

註 1:非審計公費為稅務簽證(含複核移轉訂價報告)460 仟元、產業創新條例租稅減免稅務諮詢服務公費及移轉訂價服務費 280 仟元及永續報告書確信 240 仟元。

-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2/2/17 董事會決議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簽證會計師自 112 年第 1 季起，由鄭雅慧及劉倩瑜會計師變更為白淑蓓及劉倩瑜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意見書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不適用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白淑蓓會計師、劉倩瑜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民國 112 第 1 季財報起(業經 112 年 2 月 1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委任前就特地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度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 (三)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	華頡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蔡高明	0	0	0	0
董事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胡傳斌	0	0	0	0
	代表人:梁耀明	0	0	0	0
	代表人:莫雪瓊	0	0	0	0
董事	捷邦科技有限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人:魏國峰	0	0	0	0
	法人代表人:周昌湘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逸文	0	0	0	0
獨立董事	沈柏廷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世斌	0	0	0	0
總經理	胡傳斌	0	0	0	0
副總經理	黎順和	0	0	0	0
副總經理	盧契佑	0	0	0	0
副總經理	梁耀明	0	0	0	0
公司治理主管	楊蟬甄(註1)	0	0	0	0
財務暨會計主管	鄭嘉蓮(註2)	0	0	0	0
大股東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公司	0	0	0	0

註1：本公司112年5月12日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註2：本公司112年8月4日董事會通過財務主管暨會計主管異動。

(二)股權移轉資訊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936,337	40.00%	0	0%	0	0%	無	無	無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李程	0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台亞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2,873,994	2.45%	0	0%	0	0%	無	無	無
台亞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王虹東	0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黃苾忻	1,997,000	1.70%	0	0%	0	0%	無	無	無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990,000	1.70%	0	0%	0	0%	無	無	無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鄭泰克	0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台灣企銀受保群益店頭市場證券投信基金	1,400,000	1.19%	0	0%	0	0%	無	無	無
京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530,000	0.45%	0	0%	0	0%	無	無	無
京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游志誠	0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呂英龍	497,000	0.42%	0	0%	0	0%	無	無	無
杜陳鈴珠	400,000	0.34%	0	0%	0	0%	無	無	無
林育烽	386,000	0.33%	0	0%	0	0%	無	無	無
涂美珍	374,000	0.32%	0	0%	0	0%	無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VIKING TECH EUROPE S.R.L.	0	100%	0	0%	0	100%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7,000	100%	0	0%	7,000	100%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58,496,500	100%	0	0%	58,496,500	100%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31,400	100%	0	0%	31,400	100%
Lead Brand Co., Ltd.	1,000,000	100%	0	0%	1,000,000	100%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750,000	76%	0	0%	750,000	76%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光頡電子(南通)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86.10	10	50,000	500,000	16,300	163,000	設立	0	註 1
86.11	10	50,000	500,000	35,600	356,000	現金增資 19,300 仟股	0	註 2
87.10	10	50,000	500,000	50,000	500,000	現金增資 14,400 仟股	0	註 3
89.07	10	76,000	760,000	60,000	600,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股	0	註 4
89.12	10	76,000	760,000	67,400	674,000	現金增資 7,400 仟股	0	註 5
90.06	10	76,000	760,000	76,000	760,000	現金增資 8,600 仟股	0	註 6
91.04	10	76,000	760,000	64,080	640,800	減資 31,920 仟股(每仟股 減 420 股) 現金增資 20,000 仟股	0	註 7
93.08	10	76,000	760,000	44,500	445,000	減資 29,477 股(每仟股減 460 股) 現金增資 9,897 仟股	0	註 8
95.08	18	76,000	760,000	54,500	545,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股	0	註 9
95.12	10	76,000	760,000	59,080	590,800	員工認股權 4,580 仟股	0	註 10
96.05	11.2	150,000	1,500,000	61,205	612,050	員工認股權 2,125 仟股	0	註 11
97.01	10	150,000	1,500,000	62,075	620,750	員工認股權 870 仟股	0	註 12
98.03	10	150,000	1,500,000	72,847	728,468	合併發行新股 10,772 仟股	0	註 13
100.02	10	150,000	1,500,000	76,755	767,548	員工認股權 3,908 仟股	0	註 14
100.03	10	150,000	1,500,000	86,989	869,888	現金增資 10,234 仟股	0	註 15
100.09	15.2	150,000	1,500,000	87,604	876,038	員工認股權 615 仟股	0	註 16
101.01	10	150,000	1,500,000	86,692	866,918	註銷庫藏股減資 912 仟 股	0	註 17
102.11	10	150,000	1,500,000	87,341	873,40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0	註 18
103.02	10	150,000	1,500,000	117,341	1,173,408	現金增資 30,000 仟股	0	註 19

註 1：86.10.01(86)園投字第 019612 號

註 2：86.11.27(86)園商字第 024621 號

註 3：87.11.06(87)園商字第 026492 號

註 4：89.07.15(89)園商字第 015502 號

註 5：90.01.17(90)園商字第 001672 號

註 6：90.07.10(90)園商字第 017333 號

註 7：91.05.21(91)園商字第 012381 號

註 8：93.08.20(93)園商字第 0930022891 號

註 9：95.10.04(95)經授商字第 09501223200 號

註 10：96.01.24(96)經授商字第 09601019730 號

註 11：96.05.28(96)經授商字第 09601116900 號

註 12：97.02.13(97)經授商字第 09701034420 號

註 13：98.03.12(98)經授商字第 09801047350 號

註 14：100.02.09(100)經授商字第 10001023180 號

註 15：100.03.31(100)經授商字第 10001060790 號

註 16：100.09.23(100)經授商字第 10001221790 號

註 17：101.01.03(101)經授商字第 10101000770 號

註 18：102.11.26(102)經授商字第 10201239060 號

註 19：103.03.12(103)經授商字第 10301043670 號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117,340,842	32,659,158	150,000,000	上櫃股票

註：以上資料係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二)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13年4月27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 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2	12	144	22,619	51	22,828
持有股數	80,400	4,195,525	3,786,909	61,067,453	48,210,555	117,340,842
持股比例	0.07	3.57	3.23	52.04	41.09	100.00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陸資持股比例為4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3年4月27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9,468	383,126	0.33
1,000 至 5,000	11,209	21,887,423	18.65
5,001 至 10,000	1,231	9,659,152	8.23
10,001 至 15,000	342	4,431,317	3.78
15,001 至 20,000	202	3,757,956	3.20
20,001 至 30,000	152	3,915,972	3.34
30,001 至 40,000	67	2,417,364	2.06
40,001 至 50,000	38	1,742,243	1.48
50,001 至 100,000	71	5,202,604	4.43
100,001 至 200,000	28	3,810,128	3.25
200,001 至 400,000	13	3,909,226	3.33
400,001 至 600,000	2	1,027,000	0.88
600,001 至 800,000	-	-	-
800,001 至 1,000,000	-	-	-
1,000,001 以上	5	55,197,331	47.04
合 計	22,828	117,340,842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13年4月27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936,337	40.00%
台亞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2,873,994	2.45%
黃苾忻		1,997,000	1.70%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990,000	1.70%
台灣企銀受保群益店頭市場證券投信基金		1,400,000	1.19%
京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530,000	0.45%
呂英龍		497,000	0.42%
杜陳鈴珠		400,000	0.34%
林育烽		386,000	0.33%
涂美珍		374,000	0.32%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最高	100.00	80.90
每股市價	最低	36.75	38.80	49.15
	平均	63.03	57.79	52.44
	分配前	28.32	27.90	(註 5)
每股淨值	分配後	25.72	26.70(註 1)	(註 5)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17,341	117,341	(註 5)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	4.99	2.23	(註 5)
	現金股利	2.6	1.2(註 1)	無
每股股利	無償	無	無	無
	配股	盈餘配股	無	無
		資本公積配股	無	無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無	無	無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2)	12.63	25.91	無
	本利比(註 3)	24.24	48.16(註 1)	無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4)	0.04	0.02(註 1)	無

註 1：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僅經董事會決議，尚未經 113 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3 年第一季財報尚未編製完成，故暫不適用。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獲利狀況之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百分之五為董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應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但公司尚有歷年虧損時，應予彌補。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虧損，並依法提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視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應以股東權益為最大考量，並參酌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如公司當年度有盈餘可供分派，發放原則為提撥當年度稅後淨利不低於百分之五十且現金股利發放不得低於股東總分配金額百分之二十，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股利分派相關方案，並提報股東會討論及決議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民國 112 年盈餘業經民國 113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140,809,010 元整，每股配發新台幣 1.2 元，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通過，依法報告股東常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廿四條之二訂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十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五分派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前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利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討論通過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35,974,151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17,987,075 元，均以現金發放。前述分派金額與帳列金額無差異。

(2) 以股利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佔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董事會決議金額	實際發放金額	差異數	差異原因及處理情形
董事酬勞	42,294,022	42,294,022	0	無
員工酬勞	84,588,044	84,588,044	0	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六、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主要業務內容

研究、開發、製造、銷售下列產品

- A. 薄膜精密零組件(Thin Film Precision Resistor)
- B. 厚膜晶片電阻、排阻(Thick film Resistor Array)
- C. 特殊應用, 抗硫化等功能電阻 (Functional/Anti-sulfur)
- D. 高頻電感, 功率電感 (RF Inductors, Power Inductor)
- E. 厚膜/合金偵測電阻 (Thick Film/Metal Foil Current Sensing)
- F. T0220/247 20-100W/STR35 高功率電阻 (High power Resistor)
- G. MELF 金屬膜精密柱狀電阻 (MELF precision Resistor)
- H. 高頻電阻(ARF thin film , CSRF MELF RF resistor)
- I. 車規各式功能電阻 (Automotive various Resistor)
- J. 醫療用各式功能電阻 (Medical various Resistor)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12年度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精密電阻	1,374,236	53.83
高頻電感	151,993	5.95
一般電阻	979,017	38.34
其他	47,997	1.88
合計	2,553,243	100.00

3. 目前之商品項目

- A. 薄膜各式功能精密型電阻
- B. 薄膜精密型高頻電感
- C. 薄膜精密型超低阻抗電阻
- D. 薄膜精密型排阻
- E. 車用薄膜高精密及厚膜各式功能電阻
- F. 超高及高功率薄膜精密型電阻
- G. 厚膜晶片電阻及排阻
- H. 厚膜偵測電流晶片電阻
- I. 厚膜抗硫化各式功能晶片電阻
- J. 厚膜晶片高壓, 抗湧流等各式功能電阻
- K. 合金高功率超低阻晶片電阻
- L. 柱狀型高功率精密電阻
- M. 高功率厚膜 T0220/247/263 封裝型電阻
- N. 高頻陶瓷繞線電感

- O. 高功率繞線電感
- P. 高階 TaN 薄膜精密電阻
- Q. 薄膜精密型高頻電阻及高頻 MELF 電阻
- R. 醫療用各式電阻
- S. 電容器(MLCC)

4.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本公司以提高與現有客戶群交易為主軸，加強產品項目與產品規格服務來提高佔有率為主，另外朝向其他設計端新興產業的整合需求，研發特殊利基型零組件應用。

本公司短期計畫開發新產品如下：

- A. 高阻抗率電阻靶材技術開發
- B. 高抗濕電阻開發
- C. 微波薄膜電阻開發(操作頻率 70 GHZ)
- D. CSM0402~1206 高功率低阻抗合金電阻開發(10mR 以下)
- E. 低溫度係數高精度厚膜電阻
- F. LRP 0805 低溫度係數合金電阻
- G. 0805-高功率合金電阻開發(LRP05)
- H. 厚膜低溫度係數電阻產品開發(TCR25)
- I. 高功率耐電衝擊厚膜電阻阻開發(PWR03/10)
- J. LRP12 阻值擴充(R001~2M50)
- K. 厚薄膜超低阻晶片電阻開發
- L. CRW62 高功率開發(2W)
- M. 厚膜超高功率開發 2512-3W&2010-2W
- N. 厚膜高溫電阻開發(175 度)
- O. 車規鎳銅產品開發(CSN&CSW)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被動元件在電動化領域扮演重要角色電子元器件是電子電路的主要組成部分，是二十世紀發展最迅速、應用最廣泛的科技產品。電子元器件通常分為主動元件和被動元件兩個大類。主動元件也叫有源元件，主要特點是自身消耗電能，需要外加電源才能正常工作，一般用來信號放大、變換等。被動元件也叫無源元件，主要特點是無需外加電源即可工作，一般用來進行信號傳輸。主動組件包括積體電路、分立器件等。在電動化方面，主動元件具有電氣控制、放大電流等功能，常見元件比如三極管、MOSFET、IGBT、放大器、邏輯門等。被動元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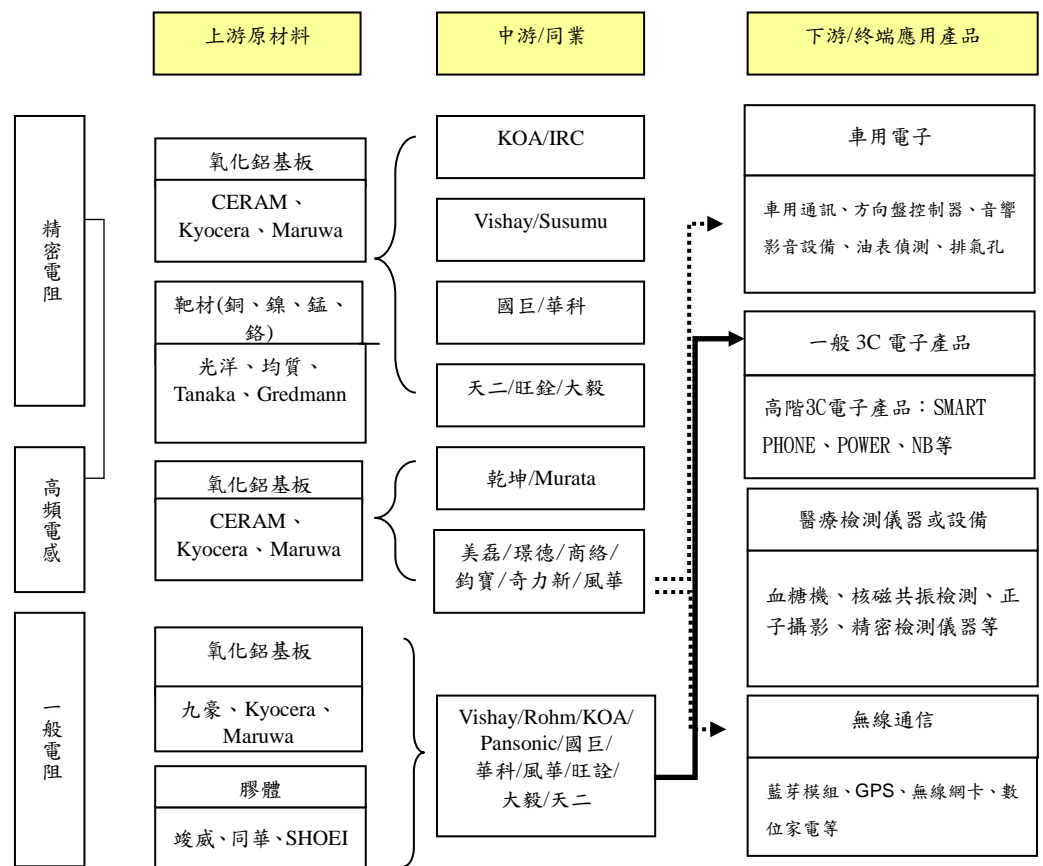
包括 RCL 元件和射頻元件兩大類。RCL 元件包括電容器、電感器和電阻器，是電子電路必不可少的基礎電子元件，約占被動元件總產值的 90%。其中，電容器在電路中起到濾波和去耦等作用，電感在電路中用於穩流作用，電阻器是應用廣泛的限流元件。

112 年上半年整體觀察來看，半導體產業景氣尚未復甦，下半年市場稍顯回溫歐洲市場暢旺，但整體電子市場具體回溫時點仍難以掌握，市場各有預估 113 年中後可能會反轉，114 年也許是再次高峰的機會。之前終端電子產品需求銳減，加上國際戰事、通膨升息與中國大陸經濟不穩定等影響，造成物流不暢、原物料價格飆漲、整體消費動能快速滑落。各項終端產品業者面對消費者端透過降價促銷與規格升級等做法刺激銷售，對供應鏈端則減少零組件拉貨，甚至針對長料停止拉貨，從而有效減少庫存，即使有訂單也是急拉貨不敢備太多庫存。

通訊市場是被動元件最大宗的應用市場，隨著 5G 技術在硬體建設逐漸完備，高速且低延遲的通訊品質將協助串連更多的 IoT 裝置，5G 影響許多其他應用產品以及服務提供，並且實現行動通訊以外的創新應用，5G 的進展隨著裝置數量的增加，高階被動元件相對提高需求，其次，在工控、醫療和高端消費電子領域，國際電子產業景氣形勢有所變化，除了通訊外，本公司主要市場在特殊新能源、工控、車用產業，掌握先進市場脈動，其車市的成長、電動車及工控、相關綠能的產品需求等，這些應用都不斷的提升功能及價值，致使高精度高穩定度的薄膜電阻需求日益提高，每年仍有 4-5.5% 的成長空間。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以薄膜技術提供產業。薄膜製程之優勢在於採用半導體技術具備電路設計精準的特性，於描繪電路圖案或進行微細佈線規劃時，達到電子電路設計奈米尺寸化之目標，能輕易突破目前業界使用厚膜製程之技術限制，在產品精密程度及設計整合上有更多元之應用及發展空間。此外，利用薄膜技術使產品規格較厚膜技術更具彈性，應用領域由一般消費性電子產品延伸為無線通訊、汽車電子、精密量測儀器、精密醫療設備及高階電子系統產品。本公司核心技術係以半導體薄膜製程為基礎，配合材料開發、微細電路設計及製程整合技術，從事各類薄膜精密零組件、薄膜高頻零組件、厚膜及合金等產品之生產。現況產業上游為材料供應商，包含陶瓷基板、膠體與靶材等皆為普遍之材料，也廣泛應用於電子材料零件或其他的產品製作基底，所以國內外亦有大量供應廠商，材料來源不虞有缺貨或寡占之現象。在產業下游方面，精密電阻、高頻電感則廣泛應用於各種電子產品。就消費者購買消費性電子產品習性而言，容易有喜好的變動及新趨勢潮流的新鮮感作用下，產品總價值也不宜過高，材料亦為容易取得又為良好特性並且低成本為最佳考量。此於本上、中、下游之關聯列表說明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精密元件與高頻元件係屬電子關鍵零組件，於4C產業、5G發展及電動車，穿戴式配備，智能家電，醫療設備等帶動下需求發展量能日益放大，而國內廠商在手機、平板、筆記型電腦、遊戲機、相機鏡頭、液晶電視、觸控面板、數位盒、基地台，電源供應器、智慧電網、Server、LED燈、數位電表…等領域之擴展也日趨進展。國內電子零組件產業不僅僅可成為最強的供應鏈廠商，也定位成亞洲區甚至全球的被動元件製造重地，除了量能成長茁壯外，更在全球競爭的優質化下，逐步站上在國際上的地位與知名度。另一方面，隨著高附加價值、高成長性之高科技產業興起，國內能夠掌握關鍵零組件自製能力越來越強，自PC世代一路走到光電通訊世代，國內電子產業的競爭力也逐漸由組裝延伸至關鍵零組件開發能力。手機正式進入5G的時代，光頭擁有不易替代之高頻薄膜技術也正是各式高階中階電子產品大量使用之重要元件。當關鍵零組件(key component)開始被整合，相對零件體積也會要求縮小，精準度要提高，因此有效的電子零件是相當重要的。

市場掘起各種的數位穿戴科技，電子隨身健康管理產品，全球的各式電表數位化等都不斷要求元件精密及微小型也正符合光頭一直以來發展的方向。

汽車電子市場，因安全、舒適、環保節能、人工智慧、甚至無人駕駛等概念的驅動，以及消費者端追求享受和更高功能的需求，使得人性化的操控介面、多功能的車用影音結合通訊平台、更多安全氣囊、駕駛輔助系統、轉向頭燈、定速巡航等電子化操控將逐漸普及。另針對醫療電子產品之發展，隨著高齡社會來臨，帶來許多醫療照護與保健領域的需求，預期也將促動醫療電子產品市場快速成長，亦以重視人性化操作界面設計，並以便利可攜、無線、與居家智慧型用品結合等均將是未來產品設計的重要方向。未來電子零組件產業之發展將以能符合高科技人性化、精密度高以搭載多元功能、高頻與寬頻以享受無線、連網等特性之電路元件為主；光頡科技採薄膜製程生產的精密電阻與高頻電感擁有可與國際大廠競爭之元件特性，且不斷研發更多元更優異特性的產品，雖國內廠商因為求產品利潤，勢必往高階產品發展，而有不少廠商發現薄膜技術是突破產品瓶頸的最佳解決方案之一，亦發現精密與高頻元件採薄膜技術已是技術發展與產業發展的重要趨勢，光頡佔著領先市場的地位。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精密電阻:主要競爭廠商是 Vishay 及 KOA，面對未來多極市場的衝突及需求，光頡將以台灣廠面對歐美市場，南通廠以中國大陸及東南亞市場為主，光頡不斷以領先的技術擴充產品的功能性及高規和配合客戶開發特殊需求之產品，例如高功率、高精度、高壓、高頻、高溫等特殊產品來滿足客戶需求。

高頻電阻:配合 5G 世代來臨更多的應用需求，故研發出晶片式薄膜高頻電阻，還有 MELF 柱狀高頻電阻以符合市場新需求。

高頻電感:薄膜陶瓷電感市場仍以 Murata 為主力供應商，光頡不斷的更新技術以期跟上大電流 high Q 之產品，另極小化之尺寸 01005 也在進行量產以搶市場先機，繞線陶瓷電感市場供應商多，以 Coilcraft、Murata 為主，光頡也以高良率低成本來滿足市場需求。

MELF 金屬膜精密柱狀電阻: Vishay 為市場之最大供應商，各式有精密型、專業型之電阻，價格及交期也相當有競爭力但隨著市場大幅成長，光頡研發創新跟上 Vishay 的各項規格，並且發展專業車規用料，以高品質、低成本、交期快速現成為替換 Vishay 的主要廠商，產能不斷擴增大量訂單仍不斷湧入之快速成長。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光頡科技核心技術為半導體薄膜製程，專注於薄膜技術，生產製造高精度、低溫度係數及高功率之精密電阻，及高精度、扁平化、高功率之高頻電感。且不斷致力於薄膜、厚膜的技術開發，利用矽晶片及高密度

的陶瓷基板，整合薄膜及厚膜製程技術，以符合高階電子產品所需元件微型化、高頻化、高功率密度、高精密度及低溫度係數上的要求。主要技術說明如下：

(1)線路模擬技術：

產品開發初期以電性模擬軟體利進行輔助，進行產品結構電性模擬，加上多年的開發經驗，可縮短開發的時程，並縮小開發與產品實現的差距。

(2)微影技術：

於基板上形成線路，尤以線路之複雜性愈高，積體化愈深、功能性要求愈多等規格或產品，以該技術製作之元件特性愈能克服之，並導入激光直接成像技術系統，以激光直接成像曝光的方式，降低光罩使用的成本，提高生產的靈活性與效率，更可提高製造產能與品質。

(3)材料研究與開發技術：

光頡科技為專業的電阻製造商，對使用的材料已有相當程度的熟悉，藉由材料分析與開發人員的材料背景，經由材料搜尋與不斷的實驗測試，配合材料供應商開發出可供廠內使用的電阻關鍵材料。

隨著科技不斷發展，電子產品功能快速升級，電子類產品不斷的推陳出新(電動車、5G 硬體、精密電表等等..的市場需求逐年擴大)，新興市場的經濟發展起飛，單一使用薄膜製程或厚膜製程開發的元件早已無法滿足客戶千變萬化的特殊應用需求。本公司是國內第一家同時具備薄膜以及厚膜與自動化精密繞線三種製程技術以上之被動元件廠商，將已經成熟的薄膜製程與厚膜製程完美結合應用於產品創新製程中，開發出以功能為導向的高階產品，積極與 Vishay、KOA、Murata 等歐美與日系廠商看齊，成為國內極少數可以提供高階產品的合作供應商，打破高階電子元件須由國外進口的刻板印象。

2. 所營業務之研究發展

本公司研發團隊充分掌握金屬薄膜導體特性及厚膜技術成本優勢、自行調配關鍵原料與製程及基板材料應用等關鍵技術，研發出各種不同特性產品及多樣化設計服務，擁有材料工程開發、薄膜製程開發及厚膜製程開發三大核心能力，研究發展上致力特殊利基型產品設計開發，為國內專業特殊高階型被動元件之領導廠商。目前公司研發部門以專業分工方式進行產品開發設計。依循 IATF 16949 品質系統之先期產品品質規劃(advanced product quality planning, APQP)，在內部得以建立相同的溝通平台，對外可減少公司與客戶在品質規劃上的複雜性及溝通方式。現行新產品研發週期為 6~8 個月。為縮短研發週期，除強化專業技術的取得外，將聘請外部顧問或以產學合作模式，針對研發專案管理做輔導，以縮短研發週期。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金額
112 年度	68,833
113 年截至 3 月 31 日(註)	不適用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無 113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訊。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具體研發成果
112	成功開發 ARW0612 長邊薄膜電阻 成功開發 CSMW 長邊合金電阻 成功開發 ARHV TCR10/15 規格擴充 成功開發 CSM 合金產品 10mΩ 以下阻值擴充 成功開發 CRTC 高精度 Low-TCR 厚膜電阻
113	成功開發 AR 一般品 AEC Q200 可靠度規格擴充 成功開發 AR. .A 車規產品功率/阻值規格擴充成功提升 成功開發 CSM 合金產品車規規格擴充成功開發 成功開發 CRTC 高精度 Low-TCR 厚膜電阻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搭配當地銷售深耕經營，並且策略於新興市場及新應用需求擴張，尤其以高階車用及醫療，工業等應用為主
- (2) 針對既有客戶擴大導入其他產品系列，並橫向對其他單位推薦使用
- (3) 推動較高毛利的產品，並提升安全規範保護的等級
- (4) 持續開發更小尺寸的微型元件、高功率低阻抗金屬化高精密、抗硫化、高信賴性特性的高階產品，以維持利基市場競爭優勢
- (5) 積極參加國內外重要展覽及廣告媒體以期擴展業務，針對電子媒體擴大行銷，疫情過後，積極拜訪客戶
- (6) 加強電子網路行銷及應用建議用料使得被搜尋全球排名前十大，及引導客戶正確選料及加強資訊暢通
- (7) 符合市場需求針對高毛利薄膜產品擴大產能，增加銷售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透過現有品牌形象加持，積極往下游關鍵零組件模組設計導入
- (2) 降低成本及提高產品規格進而增加市場競爭力
- (3) 開發多重核心技術以縮短產品研發行程，降低產品生命週期循環風險
- (4) 積極市場研究及和客戶合作因應市場需求之產品

- (5) 著力美國分公司及歐亞各地代理商之設計進入各大知名品牌，以奠定長期永續經營之基礎
- (6) 藉各項管道包含網路及媒體不斷的曝光建立光頡品牌形象
- (7) 持續以車規及醫療, 工業特殊應用為主要市場以期不易替代及高利潤市場

二、市場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 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內銷		496,791	15.71	390,225	15.28
外銷	美國	295,082	9.33	209,955	8.22
	香港	541,685	17.13	298,911	11.71
	大陸	1,000,097	31.63	823,775	32.26
	韓國	115,942	3.67	187,584	7.35
	德國	179,550	5.68	209,132	8.19
	其他	532,738	16.85	433,661	16.99
合計		3,161,885	100.00	2,553,243	100.00

資料來源：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主要產品分為精密電阻、高頻電感及一般電阻等三大類，內銷及外銷比重約各占整體營業收入之二成及八成，受到大陸市場迅速崛起，以及歐美電子代工業務逐漸移轉至大陸地區之故，本公司銷售至中國大陸市場營業持續大幅成長佔 30-40%，本公司未來除持續拓展大陸地區之外，歐洲市場不斷成長，亦會積極開發新市場，以朝區域均衡發展之目標而努力。

2. 市場占有率

高階被動元件大廠主要為國外廠商如 Vishay、KOA 及 Murata 等為主，均已成立數十年，本公司於 2002 年開始生產高階被動元件，光頡營收逐年成長，市場上的需求也不斷攀升，但科技日新月異生產高階被動元件仍有很大的努力空間，薄膜精密電阻的市場佔有率約 12%，最大的競爭對手仍是 Vishay。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市場需求因為醫療、儲能、5G、電動車、工控等需求發酵，訂單上升，預估 113 年被動元件整體市場需求成長持續，其市場方向不變，全球數位經濟、電動車需求，能源等市場，電子需求仍看好，汽車應

用只要 IC 能順利供貨，被動元件出貨仍是看好，觀看市場狀況仍處樂觀，未來若能持續強化產品研發高階產品，醫療、儲能、5G 及電動車，工控用及再生能源等需求被動元件大增，帶動市場再次熱絡，加上本公司產品進入航太高階應用領域，已得到眾多航太客戶訂單支持，預期業績將更上一層樓。

4. 競爭利基

(1) 具備核心技術

本公司具備核心技術-薄膜技術能力，搭配具材料、化工、機械、電子及電機背景之專業研發團隊，並以累積多年之研發經驗，可自行開發關鍵材料及製程技術，可開發於不同需求的應用，提供客戶更為多元且專業之服務。

(2) 產品高階，產業景氣影響較小

本公司所生產的高階被動元件，因需求產品相對專業與高階，下游應用則涵蓋消費性電子、醫療電子、測量儀器及汽車用電子零組件，產品應用廣泛，會受到單一產業景氣循環波動影響較小，並也不可或缺。

(3) 彈性交期且品質穩定

被動元件市場交期拉長，光顧相較於國際大廠之交期具備更有效率之生產能力及更為彈性之生產策略及大量擴產針對長期重要客戶給予最好的支援，將薄膜產品交期比其他供應商快的許多，而本公司亦秉持嚴格品質要求及客戶服務精神，對於產品品質嚴格把關，運用交期迅速且品質精良之優勢，協助客戶因應緊湊之產業變化，共同開創市場商機。

(4) 良好之客戶關係及完整健全之行銷通路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除專注研發本業外，亦致力於客戶關係之維護，歷經多年努力耕耘後，已建立廣泛且深厚之客戶根基，而本公司能即時提供客戶多樣化之產品及技術支援，更加深與客戶長期合作之伙伴關係。此外，本公司亦透過海外子公司積極拓展大陸市場，透過與當地經銷商緊密合作，建構完整之行銷通路，提升本公司品牌知名度及市場占有率。

(5) 專業之經營團隊

本公司主要經營階層均已於業界服務多年，具備深厚之產業知識及豐富之營運管理經驗，可迅速掌握市場趨勢脈動，即時提供客戶專業完善之服務，對本公司現有產品推廣、新產品開發及永續經營理念之實踐具有相當之助益。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中國市場需求成長快速

近年來中國市場在經濟快速發展下，對於各項高階產品的需求及政府大力推廣補助之下並導入的各式電表數位化等需求，5G 的掘起，還有紅色供應鏈政策下，相較其他區域更快速增加，另車市成為全球亮眼市場，亦是全球消費性電子及相關零組件產業成長一大動力。而本公司深耕中國市場多年，與當地客戶已建立穩固之合作關係。

另光頡也在東歐、俄羅斯、韓國以及南美洲進行大規模的開發已開始放量出貨，對光頡的全球品牌認知度也大幅提升，全球各區需求成長平衡發展與成長將成為本公司未來發展有利因素之一。

B. 產品應用廣泛

本公司的特殊產品亦能容易推進汽車電子供應鏈、醫療設備、電子檢測儀器、智慧型家電、工業電腦及智慧工具機、數化電表等，不易受到不景氣下的影響，相對也分散風險。

C. 其他高階被動元件產品需求提升

各種高階高功率電阻同時發展，並且提高車規產品的比例，還有其他被動元件風華母公司有生產的皆可提供客戶用完整的支援。

D. 自有品牌發展策略

本公司經過多年努力耕耘自有品牌，已逐漸於高階被動元件市場嶄露頭角，雖因具備產品開發之技術能力及優勢，因此亦提供客戶代工之服務，但為滿足客戶需求及擴展市場規模，以自有品牌和代工並行，提供客戶全方位之產品及技術服務。

E. 穩定之品質及良好的服務，獲得客戶之信賴

本公司主要產品精密電阻之生產係應用本公司特有之薄膜製程技術，達到國外一線品牌之水準，加諸本公司所具備效率之生產能力及彈性之生產策略，能將薄膜產品交期縮短，本公司以穩定之品質及良好之服務獲得客戶之好評。

(2) 不利因素及因應措施

A. 本公司產品以高階電子元件為主，屬毛利較高之產品，相對而言其他同業也想積極進入。

【因應對策】

本公司秉持持續改善之精神，將產品品質與功能性逐步向上提升，積極研發新產品及擴充產品線以滿足客戶需求，並縮短研發時程以取得技術優勢，提高與競爭者之競爭門檻，確保本公司於市場上之領先地位。

B. 關鍵原料(如基板)之供給集中在國外少數廠商。

【因應對策】

本公司與供應商保持良好合作關係，並積極尋找替代料源，同時自行測試開發原料，避免進貨集中於少數廠商而增加營運之風險。

C. 公司品牌知名度仍有不足，雖陸續打入國內外知名大廠，但仍有很大努力空間。

【因應對策】

本公司除積極參展以提升公司知名度外，將持續拓展產品銷售通路，並從 IC 設計端進入，期望能以高品質、高效能之口碑吸引其他廠商青睞，達成提升公司知名度及拓展銷售業績之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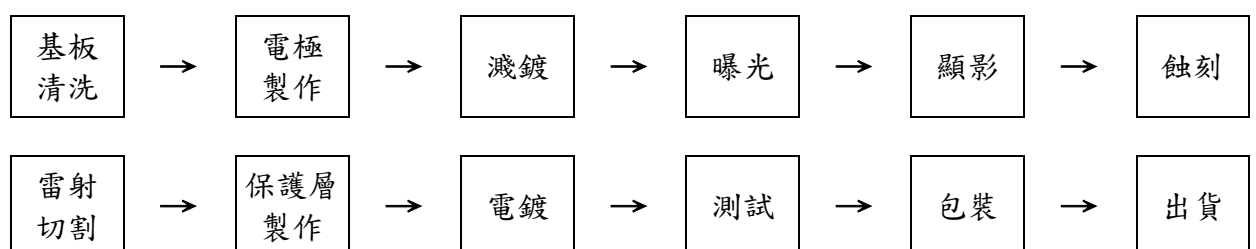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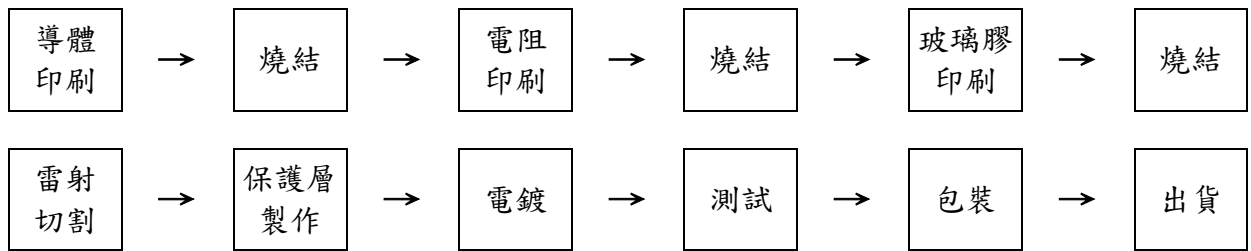
主要產品	產品特性/主要用途
精密電阻	主要應用於醫療儀器、量測設備、汽車相關控制板、電腦控制板及電源轉換器等。
功率電阻	主要應用於電力設備，如醫療電源、電子減速系統、不斷電系統、高頻放大器及燃料電池等。
MELF 金屬膜柱狀電阻	主要應用於醫療儀器、量測設備、汽車及工業用相關控制板等。
耐高壓電阻	主要應用於精密儀器、量測設備、有線及無線通訊網路設備等。
一般電阻	泛用於 3C 產品或應用於較低階之電子產品。
電流感測器	主要應用於筆記型電腦、主機板、充電器控制板及電源供應器等。
高頻電感	主要應用於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如行動電話、藍芽模組、無線網卡及 GPS 等高頻無線通訊產品。
功率電感	主要應用於筆記型電腦、液晶螢幕、電源供應器及各種電機電子控制板等。
晶片/陣列/高壓/高功率電阻	主要應用於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如行動電話、筆記型電腦、液晶電視等所有電子相關產品。
抗硫化電阻	主要應用於汽車與工業設備儀器。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 薄膜製程



(2)厚膜製程



(三)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被動元件主要原料為基板、瓷棒、鐵帽、導電膠、電阻膠、油墨及合金材，大部份原材料由歐美及日本進口，基於成本管控、交期穩定與加強供應鏈，近來部份原材料已增加向國內廠商採購。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供應商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供應商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供應商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1	麗智	98,807	9.72	無	A 公司	96,680	11.75	無	不適用			
2	A 公司	77,094	7.58	無	麗智	84,025	10.21	無				
	其他	840,524	82.70	無	其他	641,873	78.04	無				
	進貨淨額	1,016,425	100.00		進貨淨額	822,578	100.00					

註：截止年報刊印日前，尚無 113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訊。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1	其他	3,161,885	100.00	無	其他	2,553,243	100.00	無	不適用			
	銷貨淨額	3,161,885	100.00	無	銷貨淨額	2,553,243	100.00	無				

註：截止年報刊印日前，尚無 113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訊。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顆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11 年度			11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精密電阻	6,460,000	5,730,340	967,203	6,460,000	4,799,602	896,719
高頻電感	412,500	76,117	34,180	412,500	122,329	44,691
一般電阻	25,820,000	16,319,769	641,342	25,820,000	18,428,389	615,453
合計	32,692,500	22,126,226	1,642,725	32,692,500	23,350,320	1,556,863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顆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精密電阻	796,365	338,964	5,288,563	1,373,896	650,186	300,460	4,176,552	1,073,776
高頻電感	41,397	15,203	420,321	175,587	64,299	19,844	341,305	132,149
一般電阻	918,767	133,159	19,377,372	1,065,219	572,184	66,959	20,430,427	912,058
其他	56,869	9,465	379,357	50,392	13,630	2,962	428,001	45,035
合計	1,813,398	496,791	25,465,613	2,665,094	1,300,299	390,225	25,376,285	2,163,018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經理人	34	35	35
	一般人員	342	349	335
	直接人員	508	531	523
	合計	884	915	893
平均年歲(歲)		37.45	37.94	38.11
平均服務年資(年)		5.88	6.40	6.65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 士	0	0.11	0
	碩 士	4.19	5.14	4.37
	大 專	50.56	50.70	50.95
	高 中	39.59	38.69	39.53
	高 中 以 下	5.66	5.36	5.15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及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無。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凡本公司員工於正式到職日起，勞工保險、全民健保等相關福利措施即正式生效，同時公司並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保險內容涵蓋定期壽險、重大疾病險、意外傷害保險、航空意外險、傷害醫療保險、住院醫療險及防癌保險，以確實保障員工之權益。設有健全績效考核方式，以作為評定調薪及獎金發放之標準。

設有員工認股權證及員工分紅制度，以凝聚員工向心力，促使積極參與公司營運，共同分享公司之經營成果。

其他福利事項列舉如下：

1. 友善工作環境，身障及女性同仁給予關懷及鼓勵，為充實同仁人文素質成立微型網路圖書館，打造幸福企業。
2. 員工子女團保費用由公司全額補助，對員工家庭多一份照顧責任，112年度共計245戶受惠。
3. 榮獲職場親善哺集乳室之認證，對於職場環境的優化，持續推進。
4. 為滿足員工健康心生活、投資員工健康，公司提供了員工參與運動補助方案，帶領員工一起抗壓、舒壓並提升自身健康的管理。
5. 結合企業社會責任「兔年大吉，送暖不忘公益」、「端午粽飄香，共同扶持身障朋友成長」、「月圓人團圓，中秋送暖過佳節」、「耶誕送愛，響應聖誕公益」，光頡科技購買公益團體的愛心禮品溫暖了同仁的心，與同仁一起將愛擴大，共同做公益。
6. 112年度榮獲1111幸福企業「2023幸福企業票選」科技研發「金獎」。
7. 舉辦「母親節一起大聲傳遞愛」、「端午齊立蛋，立出好運到」活動，活絡員工關係並體驗佳節氛圍。

(2)員工進修、訓練及其實施情形

已制定員工教育訓練辦法，提升員工素質及競爭力，以達成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之目標。各部門主管及員工亦可視需要派員或自行申請參加外部機構舉辦之課程與訓練，以提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並強化員工完整之訓練及進修管道。

本公司112年度教育訓練之各項成果如下：

項目	班次	人次	時數
內訓課程-通識	28	453	1193
內訓課程-專業	6	152	304

項目	班次	人次	時數
內訓課程-技能	231	3,505	3839.5
外訓課程-通識	14	16	116.5
外訓課程-管理	3	14	140
外訓課程-專業	3	20	213
外訓課程-技能	10	13	178
法規課程	54	635	4021.5
職能鑑定	191	3,386	4563
總計	540	8,194	14568.5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確定提撥計畫，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94 年以前之舊制年資部份亦已依勞基法退休金相關規定以一年二個月的標準提前給付給員工。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勞資關係之協調一直是本公司努力的重點。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本公司舉凡政策之宣導、員工的意見了解皆採開放雙向溝通方式進行，以使勞資雙方關係維持和諧。並設置福委會針對三節、婚、喪、住院及生育等發放獎金及補助金，以照顧員工之生活。每年並定期舉辦國內、外旅遊，從 94 年開始，除了讓員工在工作之餘藉由旅遊調劑身心並與同事多培養感情增加共識外，也讓同仁的眷屬對公司產生認同感，進而增加對公司的向心力。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良好，員工可透由透明溝通管道、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針對公司各項制度及工作環境等問題與公司進行溝通，以維持勞資雙方良好之互動。此外，目前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宜，並不定期舉辦各項活動，增進公司與員工和諧工作氣氛及凝聚向心力。本公司平時即重視員工各項福利，勞資關係和諧。

本公司以人性化的管理及雙向溝通的方式進行勞資關係的維護，並依勞基法規定訂定各項相關制度，以確保員工之權益，故本公司勞資雙方關係甚為和諧，並未有任何勞資糾紛之情事發生。

(5) 社會責任推動

本公司致力推動各項企業社會責任，並鼓勵同仁自發性的響應：

(1) 捐血活動：

持續不斷的推動捐血活動，鼓勵員工挽袖捐血，讓愛心袋袋傳遞。
112 年度響應捐血 14 人次，累積總計 102 人次。

(2) 響應「老電腦召集令」：

112 年度響應華碩文教基金會「再生電腦·希望工程」捐贈電腦及筆電共計 39 台，協助弱勢兒童，藉以提供數位學習機會及提升數位能力。

(3) 支持 112 年度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全中運是我國國民中學與高級中學學生比賽中最高層級的全國綜合性運動賽會，112 年全中運在新竹縣，難得的運動盛事，本公司共襄盛舉支持在地活動，並為推展體育活動盡一分心力，不遺餘力提供贊助，共同提升活動品質，與地方共創雙贏。

(4) 消防設備捐贈：

每年定期贊助在地新工義勇消防分隊，做消防英雄最堅強的後盾，期盼盡微薄之力提升防災資源，共同守護在地社區的安全。

112 年度為了感念消防隊義勇行為特捐贈給隊員們添購各項器材設備，捐助金額 20000 元，共計受益數共計 60 人。

(5) 兔年大吉，送暖不忘公益

兔年開春大吉，愛心送暖不忘公益，透過公益團體最暖心的手作，送給同仁最溫暖的春節祝福

本次受益公益團體：

- 財團法人桃園市真善美社會福利基金會
- 財團法人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
- 社團法人高雄市超越巔峰關懷協會

(6) 遠距健康促進偏鄉樂齡公益專案，共同照顧偏鄉長者的健康

112 年度與社團法人數位人道協會共同推動慈善、關懷偏鄉，贊助遠距健康促進偏鄉樂齡公益專案，將服務導入苗栗泰安斯瓦細格、高雄桃源復興文健站樂齡社區，受惠共計 5787 人次。服務包含：

1. 執行健康調查，了解社區長輩健康狀況
2. 開設社區個人化的遠距線上主題課程
3. 針對長輩需求，提供一對一的專家諮詢

希望透過該計畫，給予偏鄉部落長者長期的關懷與健康照顧，提供長者正確的健促知識及運動機會，以提升健康職能及健康意識，達到疾病預防之目的。

(7) 端午粽飄香，共同扶持身障朋友成長

112 年度端午佳節各廠區全數採購公益團體之禮品，選擇多項應景的禮品增加豐富度，共同為身障朋友創造工作機會，也給全廠同仁滿滿祝福與心意，渡過美好佳節。

本次受益公益團體：

-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唐氏症基金會
- 財團法人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
- 財團法人愛盲基金會
- 社團法人臺中市身心障礙者福利關懷協會

(8) 榮獲 2023 綠色企業標章

光頡榮獲中華民國有機生活環境教育推廣協會頒發「2023 綠色企業標章」，將持續推動環境保護教育，為環境保護盡一份心

力。

(9) 公益捐款

光頡科技長久以來持續針對弱勢族群進行愛心捐款，以達促進公益，穩定社會。

捐贈華山基金會讓關懷弱勢長輩服務弱勢長輩光頡發揮小小愛心，與華山一同關懷弱勢長輩！

捐贈安養院為提供住民優質四全照護。光頡科技愛心不落人後，將愛化成實際行動！提供一處友善的照護環境。

(10) 月圓人團圓，中秋送暖過佳節

112 年度端午及中秋佳節精心挑選多項公益商品，每盒愛心禮盒都是身心障礙朋友們的用心堅持，也為光頡同仁們中秋團圓夜加分，一同攜手送愛做公益。

本次受益公益團體：

- 中外餅舖庇護工場
-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 財團法人愛高雄市超越巔峰關懷協會
- 社團法人愛盲基金會
-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唐氏症基金會

(11) 耶誕送愛，響應聖誕公益

聖誕前夕，公司特別向公益團體購買應景的禮品組合，除感謝同仁一年來的付出，也為暖心的聖誕佳節增添滿滿的愛與幸福。

本次受益公益團體：

-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 社團法人愛盲基金會

(6) 勞工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1) 本公司依職業安全衛生法令規定之事項進行監督及管理作業，製作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並印製成手冊發給所有員工，規定相關安全衛生事項供所有員工遵循。

(2) 本公司設置安全衛生管理單位(職安室)，於新竹總公司及高雄分公司皆依法配置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及廠護負責規劃、推動及督導廠內安全衛生事項。設有安全衛生委員會，職安室每季召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負責審議、協調及建議廠內安全衛生有關之事項並留存資料備查。

實施安全衛生巡檢，並雇請職業病專科醫師進行臨廠服務，針對廠內作業場所及員工健檢資料進行評估與審閱，並適時提供建議或衛教等相關工作。

(3) 設施安全

1. 生產設備均張貼相關警語與裝設安全防護設施；例：緊急停止裝置、警報。依法訂有年度自動檢查計劃，由各權責單位實施自動檢查，檢查內容包含檢查項目及週期，其相關執行記錄皆留存三年。
2. 化學品倉庫設置氣體偵測器，防止其洩漏危害。
3. 危險性機械(升降機)，每月實施維護保養及每年定期檢查。
4. 承攬商於工程簽約時，均書面告知安全及環保應注意事項。

(4) 工作場所環境監測

1. 產生製程廢氣等作業場所均設局部排氣設施，將危害因子排至空氣污染防治設備。
2. 定期(鉛一年，其他每6個月)委由合法的監測機構實施作業環境監測，包括有機溶劑、特定化學物質、噪音、二氧化碳等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須實施監測之項目。
3. 飲用水每月委託廠商保養，每季委託合格實驗室檢測水質，保障員工飲用水衛生。

(5) 消防安全

依消防法令之規定建置完整的消防系統，包括緊報裝置、消防水、滅火器及逃生系統。每月實施消防器材檢查，每年委由合格消防檢測機構進行檢修申報且每半年實施消防演練至少一次，並隨時維持廠內消防設施以保持其最佳效能。

(6) 教育訓練

新進或在職人員均施予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其訓練項目及時數依法令規定辦理。

證照訓練:依法規定須設置的證照人員，如輻射機台操作人員、急救人員、堆高機操作人員、各項作業主管等，均委由外部合格之教育訓練機構辦理，回訓亦同。

(7) 員工知的權利

除在廠內張貼相關警示語及安全衛生宣導海報外，職安室不定期宣導有關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的事項及相關職災案例，供員工知悉。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中，加強說明有害物質及危險物質預防及注意事項，以降低工安意外發生。

(8) 健康檢查

新進人員於任職報到前先至合格體檢醫院實施體格檢查，並繳交檢查報告表。

公司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活動，從事特殊作業在職人員，每年依規定實施特殊健康檢查。

任職滿一年之在職人員，每年均實施定期健康檢查。

(9) 個人防護具

公司依法提供作業所需之個人防護具供人員配戴，並於各作業場所張貼相關標示以供人員遵循。

(10) 事故之調查分析與處理

如有職災發生，參照事故調查對策管理程序辦理。由職安室會

同勞工代表及相關權責單位進行調查，由事故發生單位進行填寫事故發生原因並提出改善對策，並記錄於每月職災申報系統，如為法令規定重大職災項目需於8小時內通報勞檢單位。

(11) 危害性化學品

依法訂有危害通識計畫配合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提升人員對化學品的認識及危害預防，包括化學品清單、安全資料表、危害標示等相關資訊。

(12) 團體保險

公司為每名員工均加入團體保險，受職業災害時，均可申請到勞保、團保之理賠，讓員工無後顧之憂。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由資訊部負責統籌並執行資訊安全政策，定期宣導資訊安全訊息以提升員工資安意識，維護資訊安全系統產品或程序之有效性。

2. 資訊安全政策

為落實資安管理，公司訂有資訊系統管理程序書及資訊安全政策，以期望達成確保資訊系統之正確性、完整性、機密性及有效性。

3. 具體管理方案

(1) 遵循資訊系統管理程序書管理方法，建立可靠安全的資訊系統。

(2) 重要資訊系統必須做好備份及災難復原演練，維持其可用性。

(3) 公司對外網路必須建置資訊安全系統，加強資訊安全防護。

(4) 員工使用之電腦必須做適當的資訊安全防護控管。

(5) 員工持有之相關帳號應設定適當控管機制。

(6) 每年需針對基礎設施IT中斷&資訊安全的相關人員做意識提升的教育訓練。

(7) 公司使用之軟體必須建立清單管理，嚴禁員工使用非經授權或盜版之軟體。

(8) 成立資訊安全委員會，並定期檢討資安政策同時向管理階層報告資通安全執行情形。

(9) 公司每年編列資訊安全系統預算，執行系統升級或改善方案，強化資訊安全防護。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汰換檔案伺服器，做到異地快速資料抄寫備份避免資料遺失。

(2) 汰換網路防火牆及網路交換器設備，加強資安防護。

(3) 汰換郵件系統及主機，提高郵件系統的安全性及可用性

(4) 汰換ERP相關系統主機，提高系統的穩定性及可用性。

(5) 成立資安委員會，檢視資訊安全政策，加強資安管理。

(6) 安排資安教育訓練及宣導，提升員工資安知識

(7)每年編列資安預算，逐步改善資安防護系統。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合約	臺灣土地銀行	102.09.27~116.01.19	長期擔保借款	註
授信合約	彰化商業銀行	106.10.25~116.10.25	長期擔保借款	註
授信合約	彰化商業銀行	107.02.07~116.10.25	長期擔保借款	註

註：依授信合約規定，本公司應提供不動產擔保與臺灣土地銀行及彰化商業銀行。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註3)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流動資產	1,708,085	1,954,395	2,666,679	2,692,271	2,497,360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38,377	1,128,166	1,135,559	1,272,350	1,278,070		
無形資產	4,786	5,699	3,304	3,708	7,278		
其他資產(註2)	140,058	118,665	180,005	113,882	67,677		
資產總額	3,091,306	3,206,925	3,985,547	4,082,211	3,850,38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95,661	452,439	873,021	654,272		484,325
	分配後	477,800	546,312	1,131,170	959,358		註2
非流動負債	167,805	135,729	110,476	88,248	75,33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63,466	588,168	983,497	742,520		559,656
	分配後	645,605	682,041	1,241,646	1,047,606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522,520	2,611,271	2,989,772	3,323,261	3,273,925		
股本	1,173,408	1,173,408	1,173,408	1,173,408	1,173,408		
資本公積	730,121	730,121	730,121	730,121	730,12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31,256	718,113	1,098,757	1,426,060		1,382,787
	分配後	549,117	624,240	840,608	1,120,974		註2
其他權益	(12,265)	(10,371)	(12,514)	(6,328)	(12,391)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5,320	7,486	12,278	16,430	16,804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527,840	2,618,757	3,002,050	3,339,691		3,290,729
	分配後	2,445,701	2,524,884	2,743,901	3,034,605		註2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2年盈餘分配，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註3：截至年報刊登日止，尚無113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訊。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註 2)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2,144,527	2,126,186	3,106,485	3,161,885	2,553,243	不適用
營業毛利	512,996	513,609	1,010,808	1,078,354	707,937	
營業損益	177,322	201,559	611,122	638,840	308,59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78	(9,409)	(18,224)	100,063	16,753	
稅前淨利	179,900	192,150	592,898	738,903	325,34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 淨利	144,372	171,519	479,579	588,177	262,19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44,372	171,519	479,579	588,177	262,1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876)	1,537	(2,413)	7,613	(6,0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9,496	173,056	477,166	595,790	256,12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143,714	168,996	474,517	585,452	261,81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658	2,523	5,062	2,725	38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38,973	170,890	472,374	591,638	255,75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523	2,166	4,792	4,152	374	
每股盈餘	1.22	1.44	4.04	4.99	2.23	

註 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年報刊登日止，尚無 113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訊。

(二)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流動資產		1,467,312	1,670,372	2,336,775	2,337,567	2,095,2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99,472	1,091,188	1,086,411	1,231,805	1,246,125
無形資產		4,691	5,625	3,252	3,678	5,955
其他資產		326,792	333,556	423,365	418,547	424,296
資產總額		2,998,267	3,110,741	3,849,803	3,991,597	3,771,66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22,993	370,054	763,000	591,077	430,553
	分配後	405,132	463,927	1,021,149	896,163	註 2
非流動負債		152,754	119,416	97,031	77,259	67,18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75,747	489,470	860,031	668,336	497,739
	分配後	557,886	583,343	1,118,180	973,422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522,520	2,611,271	2,989,772	3,323,261	3,273,925
股本		1,173,408	1,173,408	1,173,408	1,173,408	1,173,408
資本公積		730,121	730,121	730,121	730,121	730,12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31,256	718,113	1,098,757	1,426,060	1,382,787
	分配後	549,117	624,240	840,608	1,120,974	註 2
其他權益		(12,265)	(10,371)	(12,514)	(6,328)	(12,391)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522,520	2,611,271	2,989,772	3,323,261	3,273,925
	分配後	2,440,381	2,517,398	2,731,623	3,018,175	註 2

註 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12 年盈餘分配，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1,750,018	1,763,731	2,681,223	2,777,475	2,262,790
營業毛利	401,696	426,843	908,117	949,798	607,375
營業損益	144,133	155,114	542,187	587,830	286,39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1,663	24,252	32,247	131,168	19,386
稅前淨利	175,796	177,366	574,434	718,998	305,78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43,714	168,996	474,517	585,452	261,81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43,714	168,996	474,517	585,452	261,8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741)	1,894	(2,143)	6,186	(6,06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8,973	170,890	472,374	591,638	255,75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22	1.44	4.04	4.99	2.23

註 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更換會計師原因	查核意見
108	林玉寬會計師 鄭雅慧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9	鄭雅慧會計師 林玉寬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10	鄭雅慧會計師 劉倩瑜會計師	會計師事務所 內部業務調整	無保留意見
111	鄭雅慧會計師 劉倩瑜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12	白淑蒨會計師 劉倩瑜會計師	會計師事務所 內部業務調整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8.23	18.34	24.67	18.18	14.53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15.3	241.9	272.19	267.96	261.4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431.7	431.96	305.45	411.49	515.63	
	速動比率	292.65	292.7	192.31	276.87	338.53	
	利息保障倍數	55.81	79.46	251.06	342.76	173.3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06	4.53	4.98	4.88	4.72	
	平均收現日數	90	81	74	75	78	
	存貨週轉率(次)	2.58	2.48	2.40	2.11	1.9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72	8.47	7.84	8.47	9.72	
	平均銷貨日數	142	147	152	173	1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8	1.79	2.74	2.62	2.0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6	0.67	0.86	0.78	0.6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56	5.51	13.38	14.62	6.64	
	權益報酬率(%)	5.71	6.66	17.06	18.54	7.9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5.33	16.37	50.52	62.97	27.72	
	純益率(%)	6.73	8.06	15.43	18.60	10.26	
	每股盈餘(元)	1.22	1.44	4.04	4.99	2.2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3.37	45.14	73.77	92.27	110.9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5.09	69.55	82.38	86.97	93.37	
	現金再投資比率(%)	1.99	3.31	13.71	7.84	5.2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75	2.49	1.55	1.55	2.20	
	財務槓桿度	1.02	1.01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負債占資產比率：主係 112 年其他應付款及本期所得稅負債減少，致負債占資產比率下降。
-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主係 112 年其他應付款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使流動負債減少，致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上升。
- 利息保障倍數：主係 112 年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減少，致利息保障倍數下降。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主係銷貨淨額減少，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
-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主係 112 稅後損益減少，致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下降。
- 現金流量比率：主係 112 年其他應付款及本期所得稅負債減少使流動負債減少，致現金流量比率上升。
-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 112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及現金股利增加，致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
- 營運槓桿度：主係 112 年營業利益減少，致營運槓桿度上升。

註 1：截至年報刊登日止，尚無 113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訊。

(二)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5.86	16.05	22.33	16.74	13.1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21.84	249.41	283.37	275.44	266.7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54.28	451.38	306.26	395.47	486.65
	速動比率	313.01	308.77	198.26	264.73	309.12
	利息保障倍數	60.43	84.11	271.32	370.09	180.0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43	3.75	3.9	3.80	3.75
	平均收現日數	107	98	94	97	98
	存貨週轉率(次)	2.52	2.47	2.40	2.11	2.0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68	11.06	9.31	9.53	10.68
	平均銷貨日數	145	148	153	173	1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51	1.54	2.46	2.39	1.8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5	0.57	0.77	0.7	0.5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66	5.59	13.68	14.97	6.78
	權益報酬率(%)	5.69	6.58	16.94	18.54	7.9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4.98	15.28	48.95	61.27	26.05
	純益率(%)	8.21	9.58	17.69	21.07	11.57
	每股盈餘(元)	1.22	1.44	4.04	4.99	2.2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6.96	38.99	70.41	96.06	112.7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0.48	61.16	74.47	79.27	85.2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3	1.69	11.17	7.12	4.1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87	2.87	1.62	1.54	2.16
	財務槓桿度	1.02	1.01	1.00	1.00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負債占資產比率：主係112年其他應付款及本期所得稅負債減少，致負債占資產比率下降。						
2. 流動比率：主係112年其他應付款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使流動負債減少，致流動比率上升。						
3. 利息保障倍數：主係112年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減少，致利息保障倍數下降。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主係銷貨淨額減少，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						
5.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主係112稅後損益減少，致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下降。						
6.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112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及現金股利增加，致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						
7. 營運槓桿度：主係112年營業利益減少，致營運槓桿度上升。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詳附錄一(第 98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詳附錄二(第 99 頁至第 155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詳附錄三(第 156 頁至第 222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 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2,497,360	2,692,271	(194,911)	(7.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78,070	1,272,350	5,720	0.45
無形資產		7,278	3,708	3,570	96.28
其他資產		67,677	113,882	(46,205)	(40.57)
資產總額		3,850,385	4,082,211	(231,826)	(5.68)
流動負債		484,325	654,272	(169,947)	(25.97)
非流動負債		75,331	88,248	(12,917)	(14.64)
負債總額		559,656	742,520	(182,864)	(24.63)
股本		1,173,408	1,173,408	0	0.00
資本公積		730,121	730,121	0	0.00
保留盈餘		1,382,787	1,426,060	(43,273)	(3.03)
其他權益		(12,391)	(6,328)	(6,063)	95.81
非控制權益		16,804	16,430	374	2.28
股東權益總額		3,290,729	3,339,691	(48,962)	(1.47)
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 其他資產減少：主係因預付設備款已陸續達可供使用狀態而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2. 流動負債、負債總額減少：主係因 112 年市場需求減緩而損益減少，使其他應付款及本期所得稅負債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項目				
營業收入淨額	2,553,243	3,161,885	(608,642)	(19.25)
營業成本	1,845,306	2,083,531	(238,225)	(11.43)
營業毛利	707,937	1,078,354	(370,417)	(34.35)
營業費用	399,343	439,514	(40,171)	(9.14)
營業利益	308,594	638,840	(330,246)	(51.6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753	100,063	(83,310)	(83.26)
稅前利益	325,347	738,903	(413,556)	(55.97)
所得稅費用(利益)	63,151	150,726	(87,575)	(58.10)
本期淨利	262,196	588,177	(325,981)	(55.42)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如下：				
1. 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利益、本期淨利減少：主係 112 年市場需求減緩，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利益、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係美元匯率波動使外幣兌換損益減少所致。				
3. 所得稅費用(利益)減少：主係稅前利益減少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產品屬高規格化及特殊功能應用，著重於高階市場商機，近年來公司亦成功以自有品牌「Viking」打入大陸及亞洲地區市場，產品廣獲大陸地區電子廠商信賴及採用，使得大陸地區業績呈現高度成長，為配合產業趨勢持續研發新產品，產品開發完成後投入量產及再投入生產設備，預估未來一年產品銷售量將可達 30,283,000 仟顆。

三、 現金流量

(一)現金流量分析

項目 \ 年 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比率 (%)
現金流量比率(%)	110.90	92.27	20.1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3.37	86.97	7.36
現金再投資比率(%)	5.29	7.84	(32.49)
增減比例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之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主係 112 年其他應付款及本期所得稅負債減少使流動負債減少，致現金流量比率上升。 2.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 112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及現金股利增加，致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 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792,389	795,256	(875,544)	712,101	-	-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本公司產品屬高精密及特殊功能應用，著重於高階市場商機，近年來公司亦成功以自有品牌「Viking」打入大陸及歐美市場，業績呈現穩定成長，故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 投資活動：主要因擴充產能增加資本支出約 715,168 仟元，使得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出。 3. 籌資活動：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銀行借款而產生現金流出。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2 年度購置資本支出金額 200,425 仟元，由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即可支應擴產需求，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五、轉投資分析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方面，主要係配合公司經營策略，投資於本業相關領域之公司，所投資的公司多為財務報表合併個體。本公司 112 年度採權益法之轉投資收益合計 10,648 仟元，較前一年度減少 29,658 仟元，主要係轉投資事業營運受景氣影響收益減少所致；未來一年本公司仍將按照既定經營策略管控成本並審慎評估投資計畫。

六、風險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對公司的損益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利息收(支)淨額	兌換(損)益淨額
金額	7,518	(1,347)
占營收比率	0.29%	(0.05%)
占稅前淨利比率	2.31%	(0.41%)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 112 年度淨利息收入為 7,518 仟元，占該年度營業收入 0.29% 及稅前淨利 2.31%，利息收支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仍低，但存款受利率變動影響較大，由財務部選擇績效較佳之債券型基金因應。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外匯部位採自然避險，隨時注意匯率波動相關資訊，以充分掌握匯率走勢，適時依據匯率價格調整外幣資產與負債部位，以達到規避匯率變動風險目的，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本公司銷售模式以外銷為導向，在外幣資產部位相對較高，本年度因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大幅波動影響，匯率波動影響較為明顯，但考量專注本業經營，仍未以外匯操作進行避險；未來除隨時關注外部市場狀況及匯率價格變動資訊，內部將隨時檢視並控制外幣資產部位，以規避匯率變動的風險。

2. 通貨膨脹變動：本公司密切注意原物料之供需與價格變動狀況，以適時調整庫存狀況，未來亦將隨時收集通貨膨脹及政府物價政策之資訊作適切之採購。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等業務。
2. 對於衍生性商品操作本公司一向採保守策略，並依循本公司訂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辦法」作為執行原則，截止年報刊印為止，公司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3. 本公司背書保證已依法製訂相關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截止年報刊印為止，公司未從事背書保證事項。
4. 本公司資金貸與已依法製訂相關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截止年報刊印為止，公司未從事資金貸與事項。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隨著零組件的小型化，對被動元件的要求更為顯著，本公司將持續利用優異的厚/薄膜製程技術，開發出具競爭力及特殊應用的抗硫化，抗突波，高電壓，高功率等各式電阻；本公司 113 年預計研發費用約為新台幣 71,300 仟元，將持續投入產品研發及精進改善，提升現有技術及市場競爭力。

未來研發成功主要影響因素：

- 1、掌握市場需求及產品發展動向，訂定明確的研發策略，並有效管控產品開發時程。
- 2、資源有效的評估，針對開發中所需的各項資源(人力資源&物質資源)進行規劃及分配。
- 3、積極進行人員的培養，建立相關產品品質意識及開發經驗的傳承，以推升產品開發能力。
- 4、生產過程成本及良率管控得宜。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遵循政府政策及國家法令；對於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管理處均能確實掌握且遵行，並依循政策法令之變動適時調整公司營運活動及治理方向，以維持公司營運之順暢。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為了確保在科技運用上的自主性與合法性，不僅由自有的研發團隊開發新技術，並積極與國內各研究單位合作研究新興技術，以確保在技術上的領先；此外，為了避免新開發的技術被其他同業搶先註冊專利而喪失龐大商機，在新技術開發完成後即積極向歐、美、日、中國大陸申請專利，以確保研發成果與商業利益的維護，並降低整體的營運風險。

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本公司已制定資訊安全政策，以規範內部資安政策之執行及遵循，並由稽核人員每年不定期對資通安全檢查執行查核，同時內外部皆建置資訊安全防護系統，每年會檢討鑑別內外部資安風險及防範，以降低對公司營運系統之威脅或衝擊。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嚴格要求本公司員工之行為操守、提供客戶良好之產品與服務品質，並切實遵守政府各項政策與法令，及依法制定修改本公司之各項管理規章與制度，以切實維護本公司之企業形象。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事件發生。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計畫時，必秉持審慎評估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由於公司製程技術領先市場，且因應各類電子零組件產品需求可彈性調整產能，擴充廠房可使本公司提昇產能以承接更多的客戶訂單，進而提昇營收與獲利，在產能達到經濟規模後，亦能顯著的降低生產成本。

本公司產能之擴充，皆經過縝密之資本支出規劃，力求滿足客戶需求之同時，亦將資本之利用最佳化。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進貨比例最高單一供應商僅佔全公司進貨 11.75%，並無集中進貨的風險。

2. 本公司第一大的銷貨客戶，佔全公司銷貨比例為 5.91%，並無集中銷貨的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自公司成立即以永續經營、長期持有為目的，並已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按時申報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之持股異動，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大量移轉或更換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之始即為專業經理人經營公司業務，若股東結構發生變化亦不影響公司業務推動。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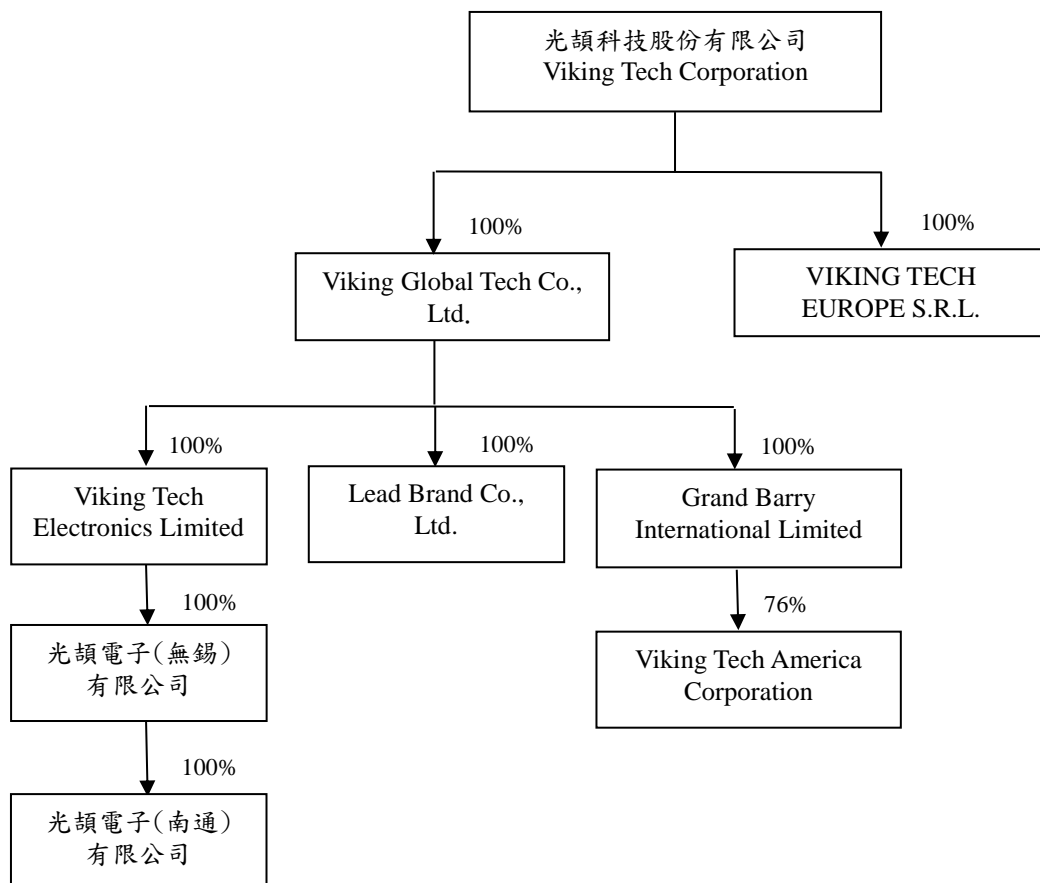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編製基準日：112年12月31日)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項 目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98.07.11	英屬維京群島	USD785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VIKING TECH EUROPE S. R. L.	112.08.07	義大利	EUR2,000	被動元件之銷售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98.07.09	香港	USD 0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Lead Brand Co., LTD.	96.07.02	聖文森島	USD 0	薄膜被動元件之銷售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01.28	英屬維京群島	USD 785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98.07.01	江蘇省無錫市	USD 7,490	各種被動元件及熱敏電阻之製造及銷售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註3)	100.01.03	美國加州	USD 750	薄膜被動元件之銷售
光頡電子(南通)有限公司	112.06.05	江蘇省南通市	CNY 2,000	各種被動元件之製造及銷售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行業及往來分工情形

(1) 整體關係企業所涵蓋之行業

主要為被動元件銷售及服務據點，另有部分為投資及國際貿易業務。

(2) 各關係企業經營業務往來分工情形

本公司為拓展大陸及海外業務，分別於無錫、美國及義大利設立公司，從事被動元件銷售業務及服務據點。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董事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高明 代表人：胡傳斌	7,000	100.00
VIKING TECH EUROPE S. R. L.	董事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胡傳斌 代表人：杜佳靜	0	100.00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董事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代表人：胡傳斌	58,496,500	100.00
Lead Brand Co., LTD.	董事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代表人：胡傳斌	1,000,000	100.00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代表人：胡傳斌	31,400	100.00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董事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高明 代表人:胡傳斌	7,000	100.00
VIKING TECH EUROPE S. R. L.	董事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胡傳斌 代表人:杜佳靜	0	100.00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董事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代表人:胡傳斌	58,496,500	100.00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董事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代表人:胡傳斌	0	100.00
	監事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代表人:梁耀明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董事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胡傳斌	750,000	75.76
光頡電子(南通)有限公司	董事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代表人:胡傳斌	0	100.00
	監事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代表人:梁耀明		

6. 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11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111,311	354,148	0	354,148	0	0	18,248	2,607
VIKING TECH EUROPE S. R. L.	34,504	31,429	4,990	26,439	0	(7,581)	(7,600)	0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122,456	300,368	0	300,368	0	0	17,076	0.292
Lead Brand Co., LTD.	0	113	0	113	0	(61)	(60)	(0.061)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23,766	53,667	0	53,667	0	0	1,232	39.236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29,912	91,346	22,029	69,317	107,610	3,122	1,576	1.592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257,469	599,293	298,939	300,353	746,325	23,147	17,074	0
光頡電子(南通)有限公司	8,654	8,697	43	8,654	0	0	0	0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未有需編製關係報告書之情事。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司股票情形：

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此情形。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此情形。

附錄：

一、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白淑蓓及劉倩瑜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報請 鑒核。

此致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沈柏廷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8 日

二、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高明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3567 號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光頡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光頡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光頡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光頡集團民國 112 年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光頡集團民國 112 年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收入認列之截止錯誤風險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四)。光頡集團以外銷為主，客戶交易條件不同，部份銷貨交易條件係採目的地交貨，並依據客戶回覆確認文件作為判斷銷售商品控制移轉之時點。因收入認列流程涉及較多人工作業，考量集團每日銷貨交易量大，且對財務報表影響甚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之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因應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合理性；
2. 瞭解並測試與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
3.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貨交易抽核至出貨單及客戶回覆確認文件，以確認銷貨交易認列截止時點之正確性。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存貨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光頡集團主要經營被動元件之製造及銷售，所處產業市場競爭激烈，市場價格之變動造成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亦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過時陳舊存貨，評估其可能產生之損失。

因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過時陳舊存貨評價時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估計不確定

性，考量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認為超過特定期間貨齡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貨齡超過特定期間之過時陳舊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所執行之因應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存貨評價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包括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訊來源。
2. 取得管理當局編製之存貨評價報表，確認貨齡報表資訊完整性。
3. 驗證貨齡報表貨齡區間及攸關資訊正確性，以確認跌價損失評價與其提列政策一致性，進而評估公司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光頡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光頡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光頡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光頡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光頡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光頡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光頡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白淑蓓

白淑蓓



會計師

劉倩瑜

劉倩瑜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901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06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8 日

光 頤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2 年 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92,389	21	\$ 828,616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298,859	8	409,824	10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				
	動		25,962	1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27,984	1	23,42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477,207	12	535,667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1,848	-	1,451	-
1200	其他應收款		12,190	-	11,321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685	-	1,19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471	-	-	-
130X	存貨	六(五)	795,666	21	843,344	21
1410	預付款項		60,144	1	35,354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八	1,955	-	2,08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497,360</u>	<u>65</u>	<u>2,692,271</u>	<u>66</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二十六)及				
		八	1,278,070	33	1,272,350	3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27,203	1	17,965	-
1780	無形資產		7,278	-	3,70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24,753	1	21,989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	15,721	-	73,928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353,025</u>	<u>35</u>	<u>1,389,940</u>	<u>34</u>
1XXX	資產總計		<u>\$ 3,850,385</u>	<u>100</u>	<u>\$ 4,082,211</u>	<u>100</u>

(續 次 頁)

光 頤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2 年 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	-	\$	5,000	-
2170	應付帳款			178,839	5		171,111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3,640	-		9,573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及七		255,481	7		360,767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548	-		74,063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7,668	-		4,598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及八		19,195	1		19,19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954	-		9,96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484,325</u>	<u>13</u>		<u>654,272</u>	<u>1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50,500	1		69,708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368	-		29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0,011	1		13,795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452	-		4,45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5,331</u>	<u>2</u>		<u>88,248</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559,656</u>	<u>15</u>		<u>742,520</u>	<u>18</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1,173,408	30		1,173,408	29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730,121	19		730,121	1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315,859	8		257,314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328	-		12,514	-
3350	未分配盈餘			1,060,600	28		1,156,232	2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六)	(12,391)	-	(6,328)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3,273,925</u>	<u>85</u>		<u>3,323,261</u>	<u>82</u>
36XX	非控制權益			<u>16,804</u>	<u>-</u>		<u>16,430</u>	<u>-</u>
3XXX	權益總計			<u>3,290,729</u>	<u>85</u>		<u>3,339,691</u>	<u>82</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3,850,385</u>	<u>100</u>	\$	<u>4,082,211</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高明

經理人：胡傳斌

會計主管：鄭嘉蓮

光 頤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民國 112 年 及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2,553,243	100	\$ 3,161,88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二) (二十三)及七	(1,845,306)	(72)	(2,083,531)	(65)		
5900 營業毛利		707,937	28	1,078,354	35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 (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154,677)	(6)	(153,352)	(5)		
6200 管理費用		(176,688)	(7)	(216,044)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8,833)	(3)	(69,443)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855	-	(67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99,343)	(16)	(439,514)	(14)		
6900 營業利益		308,594	12	638,840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三)(十八)	9,406	1	6,134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9,282	-	46,62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二十)	(47)	-	49,469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1,888)	-	(2,16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753	1	100,063	3		
7900 稅前淨利		325,347	13	738,903	2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63,151)	(3)	(150,726)	(5)		
8200 本期淨利		\$ 262,196	10	\$ 588,177	1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十六)	(\$ 6,072)	-	\$ 7,61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072)	-	\$ 7,61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56,124	10	\$ 595,790	19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61,813	10	\$ 585,452	19		
8620 非控制權益		\$ 383	-	\$ 2,725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55,750	10	\$ 591,638	19		
8720 非控制權益		\$ 374	-	\$ 4,152	-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23		\$ 4.99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22		\$ 4.8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高明



經理人：胡傳斌



會計主管：鄭嘉蓮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附註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u>111年度</u>										
111年1月1日餘額		\$ 1,173,408	\$ 730,121	\$ 209,862	\$ 10,371	\$ 878,524	(\$ 12,514)	\$ 2,989,772	\$ 12,278	\$ 3,002,050
本期淨利		-	-	-	-	585,452	-	585,452	2,725	588,1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六)	-	-	-	-	-	6,186	6,186	1,427	7,6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85,452	6,186	591,638	4,152	595,790
<u>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u>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	-	47,452	-	(47,452)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2,143	(2,143)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258,149)	-	(258,149)	-	(258,149)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173,408	\$ 730,121	\$ 257,314	\$ 12,514	\$ 1,156,232	(\$ 6,328)	\$ 3,323,261	\$ 16,430	\$ 3,339,691
<u>112年度</u>										
112年1月1日餘額		\$ 1,173,408	\$ 730,121	\$ 257,314	\$ 12,514	\$ 1,156,232	(\$ 6,328)	\$ 3,323,261	\$ 16,430	\$ 3,339,691
本期淨利		-	-	-	-	261,813	-	261,813	383	262,1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六)	-	-	-	-	-	(6,063)	(6,063)	(9)	(6,0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61,813	(6,063)	255,750	374	256,124
<u>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u>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	-	58,545	-	(58,545)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6,186)	6,186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305,086)	-	(305,086)	-	(305,086)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173,408	\$ 730,121	\$ 315,859	\$ 6,328	\$ 1,060,600	(\$ 12,391)	\$ 3,273,925	\$ 16,804	\$ 3,290,72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高明



經理人：胡傳斌



會計主管：鄭嘉蓮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25,347	\$ 738,90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855)	675
折舊費用	六(六)(七)		
	(二十二)	236,032	212,083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二)	3,933	3,720
利息收入	六(十八)	(9,402)	(6,134)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1,888	2,1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 (利益)損失	六(二)(二十)	(6,624)	1,99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六)(二十)	24	4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117,589	(389,988)
應收票據	六(四)	(5,040)	28,110
應收帳款	六(四)	56,881	139,597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六(四)及七	(431)	420
其他應收款		(892)	12,04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492)	(725)
存貨	六(五)	45,892	103,766
預付款項		(24,946)	6,64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23	(8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3,232)
應付帳款		8,381	(128,113)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179	1,063
其他應付款	六(十)	(80,555)	21,293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947)	(5,71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67,085	738,963
收取之利息		9,377	6,335
支付之利息		(1,529)	(1,935)
支付之所得稅		(137,802)	(139,62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37,131</u>	<u>603,735</u>

(續次頁)

光 頡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2 年 及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 65,931)	(\$ 57,485)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39,559	168,03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二十六)	(200,425)	(269,53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00
取得無形資產		(7,514)	(4,123)
存出保證金增加		(748)	(25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5,059)	(163,160)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短期借款	六(二十七)	1,000	55,000
償還短期借款	六(二十七)	(6,000)	(155,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七)	(19,208)	(21,339)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七)(二十七)	(7,944)	(6,414)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六(二十七)	(1)	44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305,086)	(258,14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7,239)	(385,462)
匯率影響數		(1,060)	(3,66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6,227)	51,44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828,616	777,17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792,389	\$ 828,61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高明



經理人：胡傳斌



會計主管：鄭嘉蓮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厚、薄膜被動元件。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3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三)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五)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六)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七)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八)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光頤科技(股)公司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100	100	
光頤科技(股)公司	VIKING TECH EUROPE S. R. L.	被動元件之銷售	100	-	註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Lead Brand Co., Ltd.	薄膜被動元件之銷售	100	100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100	100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100	100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薄膜及厚膜被動元件之銷售	76	76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各種被動元件及熱敏電阻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光頤電子(南通)有限公司	各種被動元件之製造及銷售	100	-	註

註：係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新投資或新設立公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九)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

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除與借款和現金及約當現金有關之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入或財務成本」列報。所有其他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

(十)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十一)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十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當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時，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十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四)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五)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應收租賃款、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六)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七)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0年~50年
機器設備	2年~12年
其他設備	2年~10年

(十九)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 殘值保證下本集團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需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二十) 無形資產

主係電腦軟體等，按其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2~5年。

(二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二)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二十三)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四)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子公司之退休金依當地法令辦理。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

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即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七)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八)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九)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厚薄膜被動元件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三十)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有關重大之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之說明如下：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涉及主觀判斷具估計之不確定性，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795,66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61	\$ 1,13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34,314	747,022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1,142	1,115
-保本理財商品	155,772	79,344
合計	<u>\$ 792,389</u>	<u>\$ 828,616</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因提供銀行擔保而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已分類為其他流動資產—流動，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98,920	\$ 411,326
評價調整	(61)	(1,502)
合計	<u>\$ 298,859</u>	<u>\$ 409,824</u>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損失)分別計 \$6,624 及 (\$1,997)。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保本理財商品	<u>\$ 25,962</u>	<u>\$ -</u>

1.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因攤銷後成本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973 及 \$1,459。

2. 本集團投資對象之信用品質良好。

3. 本集團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27,984	\$ 23,421
減：備抵損失	-	-
	<u>\$ 27,984</u>	<u>\$ 23,421</u>
應收帳款	\$ 484,888	\$ 543,816
減：備抵損失	(5,833)	(6,698)
	<u>\$ 479,055</u>	<u>\$ 537,118</u>

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491,994	\$ 537,529
60天內	14,036	20,082
61-90天	117	1,821
91-180天	1,311	1,730
181天以上	5,414	6,075
	<u>\$ 512,872</u>	<u>\$ 567,23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與客戶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總額分別為 \$512,872、\$567,237 及 \$728,111。

3.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作為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擔保之擔保品。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27,984 及 \$23,421；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479,055 及 \$537,118。

5.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410,077	(\$ 7,737)	\$ 402,340
在製品	248,254	(48,350)	199,904
製成品	176,961	(36,874)	140,087
商品	57,674	(4,339)	53,335
合計	<u>\$ 892,966</u>	<u>(\$ 97,300)</u>	<u>\$ 795,666</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423,209	(\$ 6,543)	\$ 416,666
在製品	231,766	(35,790)	195,976
製成品	191,008	(33,119)	157,889
商品	78,799	(5,986)	72,813
合計	<u>\$ 924,782</u>	<u>(\$ 81,438)</u>	<u>\$ 843,344</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815,174	\$ 2,076,52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5,498	15,829
出售下腳收入	(5,366)	(8,820)
	<u>\$ 1,845,306</u>	<u>\$ 2,083,531</u>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待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12年1月1日						
成本	\$ 229,932	\$ 571,287	\$ 1,447,186	\$ 5,032	\$ 39,412	\$ 2,292,849
累計折舊	-	(282,287)	(715,858)	-	(20,482)	(1,018,627)
累計減損	-	-	(1,872)	-	-	(1,872)
	<u>\$ 229,932</u>	<u>\$ 289,000</u>	<u>\$ 729,456</u>	<u>\$ 5,032</u>	<u>\$ 18,930</u>	<u>\$ 1,272,350</u>
112年						
1月1日	\$ 229,932	\$ 289,000	\$ 729,456	\$ 5,032	\$ 18,930	\$ 1,272,350
增添	-	18,080	137,622	67,968	11,094	234,764
處分	-	-	(12)	-	(12)	(24)
移轉	-	-	5,032	(5,032)	-	-
折舊費用	-	(36,868)	(182,564)	-	(8,968)	(228,400)
淨兌換差額	-	-	(546)	-	(74)	(620)
12月31日	<u>\$ 229,932</u>	<u>\$ 270,212</u>	<u>\$ 688,988</u>	<u>\$ 67,968</u>	<u>\$ 20,970</u>	<u>\$ 1,278,070</u>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229,932	589,367	1,419,324	67,968	48,781	\$ 2,355,372
累計折舊	-	(319,155)	(728,471)	-	(27,811)	(1,075,437)
累計減損	-	-	(1,865)	-	-	(1,865)
	<u>\$ 229,932</u>	<u>\$ 270,212</u>	<u>\$ 688,988</u>	<u>\$ 67,968</u>	<u>\$ 20,970</u>	<u>\$ 1,278,070</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待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11年1月1日						
成本	\$ 229,932	\$ 525,096	\$ 1,298,410	\$ 35	\$ 35,658	\$ 2,089,131
累計折舊	-	(284,698)	(649,261)	-	(17,206)	(951,165)
累計減損	-	-	(2,407)	-	-	(2,407)
	<u>\$ 229,932</u>	<u>\$ 240,398</u>	<u>\$ 646,742</u>	<u>\$ 35</u>	<u>\$ 18,452</u>	<u>\$ 1,135,559</u>
111年						
1月1日	\$ 229,932	\$ 240,398	\$ 646,742	\$ 35	\$ 18,452	\$ 1,135,559
增添	-	80,548	249,326	5,032	7,721	342,627
處分	-	-	(658)	-	(9)	(667)
移轉	-	-	35	(35)	-	-
折舊費用	-	(31,946)	(166,620)	-	(7,357)	(205,923)
淨兌換差額	-	-	631	-	123	754
12月31日	<u>\$ 229,932</u>	<u>\$ 289,000</u>	<u>\$ 729,456</u>	<u>\$ 5,032</u>	<u>\$ 18,930</u>	<u>\$ 1,272,350</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 229,932	\$ 571,287	\$ 1,447,186	\$ 5,032	\$ 39,412	\$ 2,292,849
累計折舊	-	(282,287)	(715,858)	-	(20,482)	(1,018,627)
累計減損	-	-	(1,872)	-	-	(1,872)
	<u>\$ 229,932</u>	<u>\$ 289,000</u>	<u>\$ 729,456</u>	<u>\$ 5,032</u>	<u>\$ 18,930</u>	<u>\$ 1,272,350</u>

1.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為建物，按 50 年提列折舊。
2. 以土地、房屋及建築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說明。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及公務車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2到10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1,408	\$	2,150
房屋		23,735		13,664
運輸設備（公務車）		1,608		1,502
其他設備		452		649
	\$	<u>27,203</u>	\$	<u>17,965</u>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742	\$	742
房屋		5,597		4,316
運輸設備（公務車）		1,004		647
其他設備		289		455
	\$	<u>7,632</u>	\$	<u>6,160</u>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變動情形如下：

	112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月1日	\$ 2,150	\$ 13,664	\$ 1,502	\$ 649	\$ 17,965
增添	-	15,871	1,110	92	17,073
折舊費用	(742)	(5,597)	(1,004)	(289)	(7,632)
淨兌換差額	-	(203)	-	-	(203)
12月31日	<u>\$ 1,408</u>	<u>\$ 23,735</u>	<u>\$ 1,608</u>	<u>\$ 452</u>	<u>\$ 27,203</u>
	111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月1日	\$ 2,892	\$ 16,585	\$ 1,483	\$ 1,011	\$ 21,971
增添	-	1,138	666	93	1,897
折舊費用	(742)	(4,316)	(647)	(455)	(6,160)
淨兌換差額	-	257	-	-	257
12月31日	<u>\$ 2,150</u>	<u>\$ 13,664</u>	<u>\$ 1,502</u>	<u>\$ 649</u>	<u>\$ 17,965</u>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67	\$ 281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6,482	2,855

4.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14,793 及 \$9,551。

(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預付設備款	\$ 12,535	\$ 71,463
存出保證金	3,186	2,465
合計	<u>\$ 15,721</u>	<u>\$ 73,928</u>

(九) 短期借款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無。

<u>借款性質</u>	<u>111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5,000</u>	1.501%	無

(十) 其他應付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	\$ 47,709	\$ 45,183
應付設備款	39,458	64,047
應付員工酬勞	35,974	84,588
應付獎金	34,278	39,481
應付董事酬勞	17,987	42,294
其他	80,075	85,174
	<u>\$ 255,481</u>	<u>\$ 360,767</u>

(十一)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2年9月27日至103年1月19日，按月付息；自103年1月20日至116年1月19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86%	註	\$ 29,219
擔保借款	自106年10月25日至116年10月25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92%	註	20,007
擔保借款	自107年2月7日至116年10月25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92%	註	20,469
小計				69,695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19,195)
				<u>\$ 50,500</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2年9月27日至103年1月19日，按月付息；自103年1月20日至116年1月19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61%	註	\$ 38,348
擔保借款	自106年10月25日至116年10月25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80%	註	24,989
擔保借款	自107年2月7日至116年10月25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80%	註	25,566
小計				88,90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19,195)
				<u>\$ 69,708</u>

註：係以土地、房屋及建築為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十二) 退休金

-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子公司－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及光頡電子(南通)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其提撥比率皆為 2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1,834 及 \$21,104。

(十三)股本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500,000，分為 15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1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173,408，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股數未有變動，期末餘額明細如下：

	單位：仟股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1月1日/12月31日	<u>117,341</u>	<u>117,341</u>

(十四)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資本公積未有變動，期末餘額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對子公司 所有權				
	<u>發行溢價</u>	<u>權益變動</u>	<u>受贈資產</u>	<u>合併溢額</u>	<u>合計</u>
1月1日(即12月31日)	<u>\$ 423,367</u>	<u>\$ 1,482</u>	<u>\$ 700</u>	<u>\$ 304,572</u>	<u>\$ 730,121</u>
	<u>111年度</u>				
	對子公司 所有權				
	<u>發行溢價</u>	<u>權益變動</u>	<u>受贈資產</u>	<u>合併溢額</u>	<u>合計</u>
1月1日(即12月31日)	<u>\$ 423,367</u>	<u>\$ 1,482</u>	<u>\$ 700</u>	<u>\$ 304,572</u>	<u>\$ 730,121</u>

(十五)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一會計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虧損，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並視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股東會決議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東股利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股東現金股利分派比例不得低於股東總分配金額百分之二十。
5. (1)本公司民國 112 年 6 月 27 日及 111 年 6 月 27 日，分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8,545		\$ 47,452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6,186)		2,143	
現金股利	305,086	\$ 2.60	258,149	\$ 2.20
合計	<u>\$ 357,445</u>		<u>\$ 307,744</u>	

上述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12 年 2 月 17 日及 111 年 2 月 25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2)本公司民國 113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6,182	
特別盈餘公積	6,063	
現金股利	140,809	\$ 1.20
合計	<u>\$ 173,054</u>	

上述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13 年 3 月 8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十六)其他權益項目

	112年度		111年度	
	外幣 換算	總計	外幣 換算	總計
1月1日	(\$ 6,328)	(\$ 6,328)	(\$ 12,514)	(\$ 12,514)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6,063)	(6,063)	6,186	6,186
12月31日	<u>(\$ 12,391)</u>	<u>(\$ 12,391)</u>	<u>(\$ 6,328)</u>	<u>(\$ 6,328)</u>

(十七)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2,553,243	\$ 3,161,885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主要為單一被動元件產品。

(十八)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8,429	\$ 4,67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973	1,459
其他利息收入	4	-
	<u>\$ 9,406</u>	<u>\$ 6,134</u>

(十九)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3,960	\$ 43,788
其他收入—其他	5,322	2,834
	<u>\$ 9,282</u>	<u>\$ 46,622</u>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4)	(\$ 467)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347)	54,39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6,624	(1,997)
什項支出	(5,300)	(2,458)
	<u>(\$ 47)</u>	<u>\$ 49,469</u>

(二十一)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521	\$ 1,881
租賃負債	367	281
	<u>\$ 1,888</u>	<u>\$ 2,162</u>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692,180	\$ 759,437
不動產、廠房、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	236,032	212,083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933	3,720
	<u>\$ 932,145</u>	<u>\$ 975,240</u>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薪資費用	\$ 580,801	\$ 653,950
勞健保費用	61,245	58,268
退休金費用	21,834	21,104
其他用人費用	28,300	26,115
	<u>\$ 692,180</u>	<u>\$ 759,43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十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五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5,974 及 \$84,588；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7,987 及\$42,294，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截至當年度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0%及 5%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70,489	\$ 133,26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1,400	8,33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6,050)	3,558
當期所得稅總額	<u>65,839</u>	<u>145,163</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688)	5,563
遞延所得稅總額	(2,688)	5,563
所得稅費用	<u>\$ 63,151</u>	<u>\$ 150,726</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無。

(3) 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金額：無。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	\$	80,341	\$	160,980
之所得稅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12,540)	(22,151)
及收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		11,400		8,33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6,050)		3,558
所得稅費用	\$	<u>63,151</u>	\$	<u>150,726</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4,196	\$ 3,290	\$ 17,48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704	1,511	3,215
未休假獎金	1,306	9	1,315
未實現銷貨毛利	4,409	(2,045)	2,364
未實現減損損失	<u>374</u>	<u>(1)</u>	<u>373</u>
小計	<u>\$ 21,989</u>	<u>\$ 2,764</u>	<u>\$ 24,75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92)	(\$ 76)	(\$ 368)
小計	<u>(\$ 292)</u>	<u>(\$ 76)</u>	<u>(\$ 368)</u>
合計	<u>\$ 21,697</u>	<u>\$ 2,688</u>	<u>\$ 24,385</u>

	111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7,591	(\$ 3,395)	\$ 14,19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38	466	1,704
未休假獎金	1,213	93	1,306
未實現銷貨毛利	6,981	(2,572)	4,409
未實現減損損失	<u>482</u>	<u>(108)</u>	<u>374</u>
小計	<u>\$ 27,505</u>	<u>(\$ 5,516)</u>	<u>\$ 21,98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45)	(\$ 47)	(\$ 292)
小計	<u>(\$ 245)</u>	<u>(\$ 47)</u>	<u>(\$ 292)</u>
合計	<u>\$ 27,260</u>	<u>(\$ 5,563)</u>	<u>\$ 21,697</u>

4.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無。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

(二十五) 每股盈餘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61,813	117,341	\$ 2.23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61,813	117,34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36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61,813	118,177	\$ 2.22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85,452	117,341	\$ 4.99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85,452	117,34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314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85,452	119,655	\$ 4.89

(二十六)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4,764	\$	342,62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4,047		47,823
期末預付設備款		12,535		71,46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9,458)	(64,047)
期初預付設備款	(71,463)	(128,332)
本期支付現金	\$	200,425	\$	269,534

(二十七)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u>短期借款</u>	<u>長期借款</u>	<u>租賃負債</u>	<u>存入保證金</u>	<u>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u>
112年1月1日	\$ 5,000	\$ 88,903	\$ 18,393	\$ 4,453	\$ 116,749
現金流量 之變動	(5,000)	(19,208)	(7,944)	(1)	(32,153)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	-	17,440	-	17,440
匯率變動 之影響	-	-	(210)	-	(210)
112年12月31日	<u>\$ -</u>	<u>\$ 69,695</u>	<u>\$ 27,679</u>	<u>\$ 4,452</u>	<u>\$ 101,826</u>
	<u>短期借款</u>	<u>長期借款</u>	<u>租賃負債</u>	<u>存入保證金</u>	<u>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u>
111年1月1日	\$ 105,000	\$ 110,242	\$ 22,366	\$ 4,013	\$ 241,621
現金流量 之變動	(100,000)	(21,339)	(6,414)	440	(127,313)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	-	2,178	-	2,178
匯率變動 之影響	-	-	263	-	263
111年12月31日	<u>\$ 5,000</u>	<u>\$ 88,903</u>	<u>\$ 18,393</u>	<u>\$ 4,453</u>	<u>\$ 116,74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之關係</u>
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捷邦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商品銷售：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u>\$ 4,820</u>	<u>\$ 7,583</u>

上開銷貨按一般銷貨條件辦理，關係人收款條件約為月結 60 天；非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60~90 天，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商品購買：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55,792	\$ 38,413

上開進貨按一般進貨條件辦理，關係人付款條件約為月結 90 天；非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60~90 天，商品購買之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1,848	\$ 1,451
其他應收款：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1,685	1,193
合計	<u>\$ 3,533</u>	<u>\$ 2,644</u>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13,640	\$ 9,573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1,008	-
合計	<u>\$ 14,648</u>	<u>\$ 9,573</u>

5. 財產交易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其他關係人	\$ 3,310	-

6. 其他交易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什項收入：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3,792	\$ 1,972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9,115	\$ 75,704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土地	\$ 229,932	\$ 229,932	銀行借款(註)
房屋及建築	145,127	151,531	銀行借款(註)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 流動資產-其他」)	1,800	1,800	原物料進口 關稅擔保
	<u>\$ 376,859</u>	<u>\$ 383,263</u>	

註：係提供予台灣土地銀行新工分行及彰化商業銀行新竹分行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機器設備	<u>\$ 24,164</u>	<u>\$ 50,880</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請詳附註六(十五)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合理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佔資產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11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佔資產比率維持在 50% 以下。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佔資產比率均小於 50%，資本風險均在控制範圍內。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8,859	\$ 409,82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92,389	828,616
債務工具投資	25,962	-
應收票據	27,984	23,42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479,055	537,118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3,875	12,514
存出保證金	3,186	2,465
其他金融資產	1,800	1,800
	<u>\$ 1,643,110</u>	<u>\$ 1,815,758</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00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92,479	180,684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55,481	360,76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69,695	88,903
存入保證金	4,452	4,453
	<u>\$ 522,107</u>	<u>\$ 639,807</u>
租賃負債	<u>\$ 27,679</u>	<u>\$ 18,393</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之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歐元或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u> <u>(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EUR 427	33.98	\$ 14,521
美金：新台幣	USD 16,239	30.71	498,622
人民幣：新台幣	RMB 75,379	4.33	326,166
美金：人民幣	USD 1,150	7.10	35,296
港幣：新台幣	HKD 4,385	3.93	17,230
<u>非貨幣性項目</u> ：無。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1,537	30.71	\$ 47,190
人民幣：新台幣	RMB 3,147	4.33	13,616
<u>非貨幣性項目</u> ：無。			

11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歐元：新台幣	EUR 1,322	32.72	\$ 43,260
美金：新台幣	USD 18,063	30.71	554,693
人民幣：新台幣	RMB 58,982	4.41	259,995
美金：人民幣	USD 3,025	6.97	92,885
非貨幣性項目：無。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USD 1,163	30.71	\$ 35,724
非貨幣性項目：無。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613及\$98,179。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歐元：新台幣	1%	\$ 145	\$ -
美金：新台幣	1%	4,986	-
人民幣：新台幣	1%	3,262	-
美金：人民幣	1%	353	-
港幣：新台幣	1%	172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472)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36)	-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1%	\$ 433	\$ -
美金：新台幣	1%	5,547	-
人民幣：新台幣	1%	2,600	-
美金：人民幣	1%	929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57)	\$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受益憑證，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2年及111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989及\$4,098。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若台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4碼，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12年及111年度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558及\$751，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減少/增加。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

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集團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H.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資訊的考量並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60天內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u>112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	1.75%	20.00%	30.00%	95.51%	
帳面價值總額	\$ 491,994	\$ 14,036	\$ 117	\$ 1,311	\$ 5,414	\$ 512,872
備抵損失	-	(245)	(23)	(394)	(5,171)	(5,833)
	未逾期	逾期60天內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	1.60%	20.00%	30.00%	90.41%	
帳面價值總額	\$ 537,529	\$ 20,082	\$ 1,821	\$ 1,730	\$ 6,075	\$ 567,237
備抵損失	-	(323)	(364)	(519)	(5,492)	(6,698)

- I.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度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	\$ 6,698	\$ -
減損損失迴轉	(855)	-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7)	-
匯率影響數	(3)	-
12月31日	\$ 5,833	\$ -

111年度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	\$ 5,974	\$ -
減損損失提列	675	-
匯率影響數	49	-
12月31日	\$ 6,698	\$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作適當之運用及投資，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1.73%~2.23%	1.48%~2.11%
一年內到期	\$ 430,000	\$ 575,000

-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約定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60天內	61-90天	91-180天	181-360天	361天以上	合計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129,078	\$ 41,291	\$ 22,110	\$ -	\$ -	\$ 192,47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71,913	17,403	7,375	58,790	-	255,481
租賃負債	1,523	663	1,989	3,869	20,527	28,57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3,453	1,727	5,180	10,359	51,385	72,104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60天內	61-90天	91-180天	181-360天	361天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13	\$ 6	\$ 19	\$ 5,010	\$ -	\$ 5,048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20,741	42,269	17,674	-	-	180,684
其他應付款	195,282	26,992	6,305	132,188	-	360,767
租賃負債	1,057	408	1,156	2,186	14,138	18,94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3,440	1,720	5,159	10,318	72,069	92,706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可取得之相關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及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受益憑證之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復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298,859	\$ -	\$ -	\$298,859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復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409,824	\$ -	\$ -	\$409,824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市場報價	開放型基金
	淨值

4.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

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八。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請詳附表九。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集團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合併財務報告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民國 112 年度

	<u>金額</u>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2,553,243
部門(損)益	\$ 325,347
部門資產	\$ 3,850,385
部門負債	\$ 559,656

民國 111 年度

	金額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3,161,885
部門(損)益	\$ 738,903
部門資產	\$ 4,082,211
部門負債	\$ 742,520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無。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大陸	\$ 823,775	\$ 42,295	\$ 1,000,097	\$ 53,867
台灣	390,225	1,281,185	496,791	1,311,424
香港	298,911	-	541,685	-
美國	209,955	195	295,082	195
德國	209,132	-	179,550	-
韓國	187,584	-	115,942	-
其他	433,661	1,411	532,738	-
合計	<u>\$ 2,553,243</u>	<u>\$ 1,325,086</u>	<u>\$ 3,161,885</u>	<u>\$ 1,365,486</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並無營業收入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 10%以上之客戶。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光頤科技(股)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中國 A 股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361,998	\$ 2,646	不適用	\$ 2,646	
光頤科技(股)公司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4,512,445	61,257	不適用	61,257	
光頤科技(股)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新興國家固定收益基金-A 累積型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77,522	1,382	不適用	1,382	
光頤科技(股)公司	野村美利堅高收益債基金-累積型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6,694	2,016	不適用	2,016	
光頤科技(股)公司	聯邦低碳目標多重資產基金-A 不配息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92,111	3,000	不適用	3,000	
光頤科技(股)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5,399,462	57,375	不適用	57,375	
光頤科技(股)公司	兆豐全球元宇宙科技基金 A 累積型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3,107	不適用	3,107	
光頤科技(股)公司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789,148	46,702	不適用	46,702	
光頤科技(股)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7,956,632	121,374	不適用	121,374	
					\$ 298,859		\$ 298,859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 名稱(註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 初		買入(註3)		賣出(註3)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光頡科技(股)公司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6,079,227	\$ 215,716	21,082,654	\$ 284,000	32,649,436	\$ 440,000	\$ 438,242	1,758	4,512,445	\$ 61,257
光頡科技(股)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 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915,402	20,117	28,054,324	296,000	24,570,264	260,000	259,048	952	5,399,462	57,375
光頡科技(股)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9,313,488	140,362	23,381,582	354,000	24,738,438	375,000	373,530	1,470	7,956,632	121,374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u>進(銷)貨之公司</u>	<u>交易對象名稱</u>	<u>關係</u>	<u>交易情形</u>				<u>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u>		<u>應收(付)票據、帳款</u>		
			<u>進(銷)貨</u>	<u>金額</u>	<u>佔總進(銷)貨之比率</u>	<u>授信期間</u>	<u>單價</u>	<u>授信期間</u>	<u>餘額</u>	<u>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u>	<u>備註</u>
光頤科技(股)公司	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472,303	18.50%	月結 15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 236,571		46.13%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u>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u>	<u>交易對象名稱</u>	<u>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u>			<u>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u>		<u>應收關係人款項期</u>		<u>提列備抵損失金額</u>
		<u>關係</u>	<u>金額</u>	<u>週轉率(註)</u>	<u>金額</u>	<u>處理方式</u>	<u>後收回金額</u>		
光頤科技(股)公司	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子公司	\$ 236,571	2.16	\$ -	不適用	\$ 90,106	\$ -	

註：經換算年週轉率揭露。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往來情形					
			與交易人之關係		金額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註二)	科目	(註四)	交易條件	率(註三)	
0	光頤科技(股)公司	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 236,571	月結 150 天	6%	
0	光頤科技(股)公司	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472,303	"	18%	
0	光頤科技(股)公司	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1	進貨	20,142	月結 90 天	1%	
0	光頤科技(股)公司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	應收帳款	19,576	月結 60 天	1%	
0	光頤科技(股)公司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	銷貨收入	82,834	"	3%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僅揭露超過新台幣 1,000 萬元。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本期認列之投資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光頡科技(股)公司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 111,311	\$ 111,311	7,000	100	\$ 342,326	\$ 18,248	\$ 18,248
光頡科技(股)公司	VIKING TECH EUROPE S.R.L.	義大利	被動元件之銷售	34,504	-	-	100	26,440	(7,600)	(7,600)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Lead Brand Co., Ltd.	聖文森島	薄膜被動元件之銷售	-	-	-	100	113	(60)	(60)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香港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122,456	122,456	-	100	300,368	17,076	17,076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23,766	23,766	-	100	53,667	1,232	1,232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美國	薄膜被動元件之銷售	22,680	22,680	750,000	76	52,513	1,576	1,194

註 1：民國 98 年 7 月 1 日光頡科技(股)公司以其持有 Viking Tech Group L.L.C. 及 Taitec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作價\$91,196 投資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註 2：民國 102 年 7 月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以現金增資\$3,001 投資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惟未依持股比例認購發行新股，致持有之股權比例下降至 76%，並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權，其帳面價值與取得淨值差異，調整權益項目\$1,482。

註 3：民國 111 年 12 月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以現金增資 USD1,490 投資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註 4：民國 112 年 9 月光頡科技(股)公司以現金增資 EUR1,000 仟元投資 VIKING TECH EUROPE S.R.L.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6、7)	投資方式 (註 2)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 5.(2).B)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止已		備註
					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匯回投資收益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各種被動元件及熱敏 電阻之製造及銷售	\$ 229,980	3	\$ 184,230	\$ -	\$ -	\$ 184,230	\$ 17,074	100	\$ 17,074	\$	\$	- 註 6
光頡電子(南通)有限公司	各種被動元件之製造 及銷售	8,654	3	-	-	-	-	-	100	-	8,654		- 註 7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 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		依經濟部投審 會規定赴大陸										
公司名稱	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地區投資限額										
光頡科技(股)公司	\$ 184,230	\$ 229,980	\$1,974,437										

註 1：實收資本額 USD7,490 仟元，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新台幣。

註 2：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其他方式。

註 3：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於民國 98 年 7 月 1 日向 Taitec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 取得其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原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通過之投資金額 USD6,000 仟元，自即日起併入本公司。

註 4：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因合併泰銘科技(股)公司而繼受之轉投資公司，原泰銘科技(股)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通過之投資金額 USD6,000 仟元，自合併基準日起即併入本公司。

註 5：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 C. 其他。

註 6: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於民國 111 年 12 月以現金增資 USD1,490 仟元投資其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註 7: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於民國 112 年 8 月以現金增資 RMB2,000 仟元投資光頡電子(南通)有限公司。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	472,303	18.50%	\$ -	-	\$ 236,571	48.79%	\$ -	-	\$ -	\$ -	-	\$ -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20,142)	1.09%	-	-	(6,584)	3.42%	-	-	-	-	-	-	

光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936,337	40.00%

三、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3515 號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收入認列之截止錯誤風險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四)。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外銷為主，客戶交易條件不同，部份銷貨交易條件係採目的地交貨，並依據客戶回覆確認文件作為判斷銷售商品控制移轉之時點。因收入認列流程涉及較多人工作業，考量公司每日銷貨交易量大，且對財務報表影響甚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之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因應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合理性；
2. 瞭解並測試與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
3.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貨交易抽核至出貨單及客戶回覆確認文件，以確認銷貨交易認列截止時點之正確性。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存貨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明細，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被動元件之製造及銷售，所處產業市場競爭激烈，市場價格之變動造成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亦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過時陳舊存貨，評估其可能產生之損失。

因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過時陳舊存貨評價時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估計不確定性，考量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認為超過特定期間貨齡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貨齡超過特定期間之過時陳舊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所執行之因應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存貨評價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包括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訊來源。
2. 取得管理當局編製之存貨評價報表，確認貨齡報表資訊完整性。
3. 驗證貨齡報表貨齡區間及攸關資訊正確性，以確認跌價損失評價與其提列政策一致性，進而評估公司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光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白淑蓓

白淑蓓



會計師

劉倩瑜

劉倩瑜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901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06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8 日

光 頤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2 年 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 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40,585	12	\$ 529,085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298,859	8	409,824	1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752	-	1,75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322,520	9	384,097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七	256,147	7	228,821	6
1200	其他應收款		9,403	-	10,01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685	-	1,193	-
130X	存貨	六(四)	715,671	19	748,128	19
1410	預付款項		46,836	1	22,655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八	1,830	-	1,99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095,288</u>	<u>56</u>	<u>2,337,567</u>	<u>59</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368,766	10	319,455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二十五)及				
		八	1,246,125	33	1,231,805	3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16,570	-	4,478	-
1780	無形資產		5,955	-	3,67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24,753	1	21,989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二十五)	14,207	-	72,625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676,376</u>	<u>44</u>	<u>1,654,030</u>	<u>41</u>
1XXX	資產總計		<u>\$ 3,771,664</u>	<u>100</u>	<u>\$ 3,991,597</u>	<u>100</u>

(續 次 頁)

光 頡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2 年 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	-	\$	5,000	-
2170	應付帳款	七		157,135	4		148,220	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及七		244,452	6		346,861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915	-		67,569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4,830	-		1,746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及八		19,195	1		19,19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026	-		2,48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430,553</u>	<u>11</u>		<u>591,077</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及八		50,500	2		69,708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368	-		29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1,866	-		2,806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452	-		4,45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7,186</u>	<u>2</u>		<u>77,259</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497,739</u>	<u>13</u>		<u>668,336</u>	<u>17</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1,173,408	31		1,173,408	29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730,121	19		730,121	1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315,859	9		257,314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328	-		12,514	-
3350	未分配盈餘			1,060,600	28		1,156,232	2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五)		(12,391)	-		(6,328)	-
3XXX	權益總計			<u>3,273,925</u>	<u>87</u>		<u>3,323,261</u>	<u>83</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九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771,664</u>	<u>100</u>		<u>\$ 3,991,597</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高明



經理人：胡傳斌



會計主管：鄭嘉蓮



光 頡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民國 112 年 及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2,262,790	100	\$ 2,777,47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一) (二十二)及七	(1,655,415)	(73)	(1,827,677)	(66)		
5900 營業毛利		607,375	27	949,798	34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1,822)	(1)	(22,044)	(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22,044	1	34,905	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617,597	27	962,659	35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 (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七	(104,986)	(5)	(108,359)	(4)		
6200 管理費用		(157,659)	(7)	(196,811)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8,833)	(3)	(69,443)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275	-	(21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31,203)	(15)	(374,829)	(14)		
6900 營業利益		286,394	12	587,830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七)	3,839	-	1,851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及七	7,374	-	46,876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九)	(767)	-	44,083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1,708)	-	(1,94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10,648	1	40,30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386	1	131,168	5		
7900 稅前淨利		305,780	13	718,998	2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43,967)	(2)	(133,546)	(5)		
8200 本期淨利		\$ 261,813	11	\$ 585,452	2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十五)	(\$ 6,063)	-	\$ 6,18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063)	-	\$ 6,18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55,750	11	\$ 591,638	21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 2.23		\$ 4.99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 2.22		\$ 4.8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高明



經理人：胡傳斌



會計主管：鄭嘉蓮



光 頡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民 國 112 年 及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 益 總 額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u>111 年度</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73,408	\$ 730,121	\$ 209,862	\$ 10,371	\$ 878,524	(\$ 12,514)	\$ 2,989,772
本期淨利	-	-	-	-	585,452	-	585,4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186	6,1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85,452	6,186	591,638
110 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47,452	-	(47,452)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2,143	(2,143)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258,149)	-	(258,149)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73,408	\$ 730,121	\$ 257,314	\$ 12,514	\$ 1,156,232	(\$ 6,328)	\$ 3,323,261
<u>112 年度</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73,408	\$ 730,121	\$ 257,314	\$ 12,514	\$ 1,156,232	(\$ 6,328)	\$ 3,323,261
本期淨利	-	-	-	-	261,813	-	261,8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063)	(6,06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61,813	(6,063)	255,750
111 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58,545	-	(58,545)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6,186)	6,186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305,086)	-	(305,086)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73,408	\$ 730,121	\$ 315,859	\$ 6,328	\$ 1,060,600	(\$ 12,391)	\$ 3,273,92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高明



經理人：胡傳斌



會計主管：鄭嘉蓮




光 頡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2 年 及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05,780	\$ 718,99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十二(二)	(275)	216
折舊費用	六(六)(七) (二十一)	222,297	197,599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3,587	3,698
利息收入	六(十七)	(3,835)	(1,851)
利息費用	六(二十)	1,708	1,94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資利益之份額	六(五)	(10,648)	(40,30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 (利益)損失	六(二)(十九)	(6,624)	1,99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六)(十九)	-	458
(已)未實現銷貨利益		(10,222)	(12,86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117,589	(389,988)
應收票據	六(三)	1	2,674
應收帳款	六(三)	61,852	48,181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六(三)及七	(27,326)	169,211
其他應收款		628	5,62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92)	(725)
存貨	六(四)	32,457	43,302
預付款項		(24,181)	8,017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64	(8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3,232)
應付帳款	七	8,915	(76,945)
其他應付款	六(九)	(76,434)	19,29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40	(1,37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95,481	693,853
收取之利息		3,821	1,771
支付之利息		(1,529)	(1,935)
支付之所得稅		(112,309)	(125,84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85,464	567,840

(續次頁)


 光 頡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2 年 及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 34,504)	\$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五)	(199,861)	(268,17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00
取得無形資產		(5,864)	(4,12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10)	16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0,739)	(271,93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六(二十六)	1,000	55,000
償還短期借款	六(二十六)	(6,000)	(155,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六)	(19,208)	(21,339)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六)	(3,930)	(2,453)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六(二十六)	(1)	44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305,086)	(258,14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3,225)	(381,50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88,500)	(85,5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529,085	614,68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440,585	\$ 529,08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高明



經理人：胡傳斌



會計主管：鄭嘉蓮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2年度及111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厚、薄膜被動元件。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3年3月8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3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

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除與借款及現金及約當現金有關之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入及財務成本」列報。所有其他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當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時，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0 年 ~ 50 年
機器設備	2 年 ~ 12 年
其他設備	2 年 ~ 10 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 殘值保證下本公司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五) 無形資產

主係電腦軟體等，按其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 2~5 年。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指在正常營業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二）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三）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四）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製造且銷售厚薄膜被動元件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有關重大之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之說明如下：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涉及主觀判斷具估計之不確定性，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715,671。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36	\$ 1,03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39,549	528,054
合計	<u>\$ 440,585</u>	<u>\$ 529,085</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因提供銀行擔保而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已分類為其他流動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98,920	\$ 411,326
評價調整		(61)	(1,502)
合計		<u>\$ 298,859</u>	<u>\$ 409,824</u>

1.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損失)分別計 \$6,624 及 (\$1,997)。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752	\$ 1,753
減：備抵損失	-	-
	<u>\$ 1,752</u>	<u>\$ 1,753</u>
應收帳款	\$ 583,595	\$ 618,121
減：備抵損失	(4,928)	(5,203)
	<u>\$ 578,667</u>	<u>\$ 612,918</u>

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576,925	\$ 611,308
60天內	3,414	2,210
61-90天	14	1,472
91-180天	110	-
181天以上	4,884	4,884
	<u>\$ 585,347</u>	<u>\$ 619,87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總額分別為 \$585,347、\$619,874 及 \$839,940。

3.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作為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擔保之擔保品。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752 及 \$1,753；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578,667 及 \$612,918。

5.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398,531	(\$ 7,381)	\$ 391,150
在製品	243,966	(47,838)	196,128
製成品	147,502	(31,327)	116,175
商品	13,103	(885)	12,218
合計	<u>\$ 803,102</u>	<u>(\$ 87,431)</u>	<u>\$ 715,671</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410,744	(\$ 6,090)	\$ 404,654
在製品	227,305	(34,970)	192,335
製成品	163,166	(29,305)	133,861
商品	17,892	(614)	17,278
合計	<u>\$ 819,107</u>	<u>(\$ 70,979)</u>	<u>\$ 748,128</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631,384	\$ 1,825,77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9,397	10,721
出售下腳收入	(5,366)	(8,820)
	<u>\$ 1,655,415</u>	<u>\$ 1,827,677</u>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年	111年
1月1日	\$ 319,455	\$ 260,10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份額	10,648	40,306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4,504	-
其他權益變動(附註六(十五))	(6,063)	6,186
已實現銷貨利益	10,222	12,861
12月31日	<u>\$ 368,766</u>	<u>\$ 319,455</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 342,326	\$ 319,455
VIKING TECH EUROPE S.R.L.	26,440	-
	<u>\$ 368,766</u>	<u>\$ 319,455</u>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待驗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12年1月1日						
成本	\$ 229,932	\$ 571,287	\$ 1,377,140	\$ 5,032	\$ 21,940	\$ 2,205,331
累計折舊	-	(282,287)	(680,566)	-	(8,801)	(971,654)
累計減損	-	-	(1,872)	-	-	(1,872)
	<u>\$ 229,932</u>	<u>\$ 289,000</u>	<u>\$ 694,702</u>	<u>\$ 5,032</u>	<u>\$ 13,139</u>	<u>\$ 1,231,805</u>
112年						
1月1日	\$ 229,932	\$ 289,000	\$ 694,702	\$ 5,032	\$ 13,139	\$ 1,231,805
增添	-	18,080	136,010	67,968	10,764	232,822
移轉	-	-	5,032	(5,032)	-	-
折舊費用	-	(36,868)	(174,980)	-	(6,654)	(218,502)
12月31日	<u>\$ 229,932</u>	<u>\$ 270,212</u>	<u>\$ 660,764</u>	<u>\$ 67,968</u>	<u>\$ 17,249</u>	<u>\$ 1,246,125</u>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 229,932	\$ 589,367	\$ 1,349,224	\$ 67,968	\$ 31,481	\$ 2,267,972
累計折舊	-	(319,155)	(686,595)	-	(14,232)	(1,019,982)
累計減損	-	-	(1,865)	-	-	(1,865)
	<u>\$ 229,932</u>	<u>\$ 270,212</u>	<u>\$ 660,764</u>	<u>\$ 67,968</u>	<u>\$ 17,249</u>	<u>\$ 1,246,125</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待驗設備	其他	合計
<u>111年1月1日</u>						
成本	\$ 229,932	\$ 525,096	\$ 1,230,147	\$ 35	\$ 18,936	\$ 2,004,146
累計折舊	-	(284,698)	(622,263)	-	(8,367)	(915,328)
累計減損	-	-	(2,407)	-	-	(2,407)
	<u>\$ 229,932</u>	<u>\$ 240,398</u>	<u>\$ 605,477</u>	<u>\$ 35</u>	<u>\$ 10,569</u>	<u>\$ 1,086,411</u>
<u>111年</u>						
1月1日	\$ 229,932	\$ 240,398	\$ 605,477	\$ 35	\$ 10,569	\$ 1,086,411
增添	-	80,548	248,547	5,032	7,139	341,266
處分	-	-	(658)	-	-	(658)
移轉	-	-	35	(35)	-	-
折舊費用	-	(31,946)	(158,699)	-	(4,569)	(195,214)
12月31日	<u>\$ 229,932</u>	<u>\$ 289,000</u>	<u>\$ 694,702</u>	<u>\$ 5,032</u>	<u>\$ 13,139</u>	<u>\$ 1,231,805</u>
<u>111年12月31日</u>						
成本	\$ 229,932	\$ 571,287	\$ 1,377,140	\$ 5,032	\$ 21,940	\$ 2,205,331
累計折舊	-	(282,287)	(680,566)	-	(8,801)	(971,654)
累計減損	-	-	(1,872)	-	-	(1,872)
	<u>\$ 229,932</u>	<u>\$ 289,000</u>	<u>\$ 694,702</u>	<u>\$ 5,032</u>	<u>\$ 13,139</u>	<u>\$ 1,231,805</u>

1.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為建物，按 50 年提列折舊。
2. 以土地、房屋及建築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說明。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及公務車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2到10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1,408	\$	2,150
房屋		13,102		177
運輸設備（公務車）		1,608		1,502
其他設備		452		649
	\$	<u>16,570</u>	\$	<u>4,478</u>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742	\$	742
房屋		1,760		541
運輸設備（公務車）		1,004		647
其他設備		289		455
	\$	<u>3,795</u>	\$	<u>2,385</u>

本公司使用權資產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變動情形如下：

	112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月1日	\$ 2,150	\$ 177	\$ 1,502	\$ 649	\$ 4,478
增添	-	14,685	1,110	92	15,887
折舊費用	(742)	(1,760)	(1,004)	(289)	(3,795)
12月31日	<u>\$ 1,408</u>	<u>\$ 13,102</u>	<u>\$ 1,608</u>	<u>\$ 452</u>	<u>\$ 16,570</u>

	111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月1日	\$ 2,892	\$ 718	\$ 1,483	\$ 1,011	\$ 6,104
增添	-	-	666	93	759
折舊費用	(742)	(541)	(647)	(455)	(2,385)
12月31日	<u>\$ 2,150</u>	<u>\$ 177</u>	<u>\$ 1,502</u>	<u>\$ 649</u>	<u>\$ 4,478</u>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87	\$ 67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753	2,022

4.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6,870及\$4,905。

(八) 短期借款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無。

<u>借款性質</u>	<u>111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5,000</u>	1.501%	無

(九) 其他應付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	\$ 43,593	\$ 40,763
應付設備款	38,079	64,047
應付員工酬勞	35,974	84,588
應付獎金	34,278	39,481
應付董事酬勞	17,987	42,294
其他	74,541	75,688
	<u>\$ 244,452</u>	<u>\$ 346,861</u>

(十)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12年12月31日</u>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2年9月27日至103年1月19日，按月付息；自103年1月20日至116年1月19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86%	註	\$ 29,219
擔保借款	自106年10月25日至116年10月25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92%	註	20,007
擔保借款	自107年2月7日至116年10月25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92%	註	20,469
小計				69,695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19,195)
				<u>\$ 50,500</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102年9月27日至103年1月19日，按月付息；自103年1月20日至116年1月19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61%	註	\$ 38,348
擔保借款	自106年10月25日至116年10月25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80%	註	24,989
擔保借款	自107年2月7日至116年10月25日，按月本息平均攤還	1.80%	註	25,566
小計				88,90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19,195)
				<u>\$ 69,708</u>

註：係以土地、房屋及建築為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十一) 退休金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0,630 及 \$19,991。

(十二) 股本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 1,500,000，分為 15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1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173,408，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股數未有變動，期末餘額明細如下：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12月31日	<u>117,341</u>	<u>117,341</u>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資本公積未有變動，期末餘額明細如下：

		112年度				
		對子公司 所有權			合併溢額	合計
		發行溢價	權益變動	受贈資產	合併溢額	合計
1月1日(即12月31日)	\$	423,367	\$ 1,482	\$ 700	\$ 304,572	\$ 730,121
		111年度				
		對子公司 所有權			合併溢額	合計
		發行溢價	權益變動	受贈資產	合併溢額	合計
1月1日(即12月31日)	\$	423,367	\$ 1,482	\$ 700	\$ 304,572	\$ 730,121

(十四)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一會計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虧損，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並視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股東會決議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東股利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股東現金股利分派比例不得低於股東總分配金額百分之二十。
5. (1) 本公司民國 112 年 6 月 27 日及 111 年 6 月 27 日，分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8,545		\$ 47,452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6,186)		2,143	
現金股利	305,086	\$ 2.60	258,149	\$ 2.20
合計	\$ 357,445		\$ 307,744	

上述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12 年 2 月 17 日及民國 111 年 2 月 25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2)本公司民國 113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6,182	
特別盈餘公積	6,063	
現金股利	140,809	\$ 1.20
合計	<u>\$ 173,054</u>	

前述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13 年 3 月 8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十五) 其他權益項目

	112年度		111年度	
	外幣換算	總計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6,328)	(\$ 6,328)	(\$ 12,514)	(\$ 12,514)
外幣換算差異數：				
一子公司	(6,063)	(6,063)	6,186	6,186
12月31日	<u>(\$ 12,391)</u>	<u>(\$ 12,391)</u>	<u>(\$ 6,328)</u>	<u>(\$ 6,328)</u>

(十六)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2,262,790</u>	<u>\$ 2,777,475</u>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主要為單一被動元件產品。

(十七)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3,835	\$ 1,851
其他利息收入	4	-
	<u>\$ 3,839</u>	<u>\$ 1,851</u>

(十八)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2,360	\$ 44,106
其他收入—其他	5,014	2,770
	<u>\$ 7,374</u>	<u>\$ 46,876</u>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利益(損失)	\$ 6,624	(\$ 1,997)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250)	48,90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458)
什項支出	(5,141)	(2,370)
	<u>(\$ 767)</u>	<u>\$ 44,083</u>

(二十) 財務成本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521	\$ 1,881
租賃負債	187	67
	<u>\$ 1,708</u>	<u>\$ 1,948</u>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633,035	\$ 698,824
不動產、廠房、設備及使用權 資產折舊	222,297	197,599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587	3,698
	<u>\$ 858,919</u>	<u>\$ 900,121</u>

(二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薪資費用	\$ 531,000	\$ 601,819
勞健保費用	54,824	52,440
退休金費用	20,630	19,991
其他用人費用	26,581	24,574
	<u>\$ 633,035</u>	<u>\$ 698,824</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十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五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5,974 及 \$84,588；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7,987 及\$42,294，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0%及 5%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51,305	\$ 116,08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1,400	8,33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6,050)	3,558
當期所得稅總額	<u>46,655</u>	<u>127,983</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688)	5,563
遞延所得稅總額	(2,688)	5,563
所得稅費用	<u>\$ 43,967</u>	<u>\$ 133,546</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無。

(3) 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金額：無。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61,157	\$ 143,800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及收益	(12,540)	(22,15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1,400	8,33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6,050)	3,558
所得稅費用	<u>\$ 43,967</u>	<u>\$ 133,546</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4,196	\$ 3,290	\$ 17,48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704	1,511	3,215
未休假獎金	1,306	9	1,315
未實現銷貨毛利	4,409	(2,045)	2,364
未實現減損損失	374	(1)	373
小計	\$ 21,989	\$ 2,764	\$ 24,75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92)	(\$ 76)	(\$ 368)
小計	(\$ 292)	(\$ 76)	(\$ 368)
合計	\$ 21,697	\$ 2,688	\$ 24,385
	111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7,591	(\$ 3,395)	\$ 14,19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38	466	1,704
未休假獎金	1,213	93	1,306
未實現銷貨毛利	6,981	(2,572)	4,409
未實現減損損失	482	(108)	374
小計	\$ 27,505	(\$ 5,516)	\$ 21,98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45)	(\$ 47)	(\$ 292)
小計	(\$ 245)	(\$ 47)	(\$ 292)
合計	\$ 27,260	(\$ 5,563)	\$ 21,697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無。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

(二十四) 每股盈餘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61,813	117,341	2.2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61,813	117,34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36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 261,813	118,177	2.22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85,452	117,341	\$ 4.9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85,452	117,34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314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 585,452	119,655	\$ 4.89

(二十五)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2,822	\$ 341,26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4,047	47,823
期末預付設備款	12,535	71,46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8,080)	(64,047)
期初預付設備款	(71,463)	(128,332)
本期支付現金	\$ 199,861	\$ 268,173

(二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2年1月1日	\$ 5,000	\$ 88,903	\$ 4,552	\$ 4,453	\$ 102,908
現金流量之變動	(5,000)	(19,208)	(3,930)	(1)	(28,139)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16,074	-	16,074
112年12月31日	<u>\$ -</u>	<u>\$ 69,695</u>	<u>\$ 16,696</u>	<u>\$ 4,452</u>	<u>\$ 90,843</u>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	\$105,000	\$110,242	\$ 6,179	\$ 4,013	\$ 225,434
現金流量之變動	(100,000)	(21,339)	(2,453)	440	(123,352)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826	-	826
111年12月31日	<u>\$ 5,000</u>	<u>\$ 88,903</u>	<u>\$ 4,552</u>	<u>\$ 4,453</u>	<u>\$ 102,908</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孫公司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孫公司
捷邦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商品銷售：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 472,303	\$ 516,312
子公司	82,834	112,941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44
	<u>\$ 555,137</u>	<u>\$ 629,297</u>

上開銷貨按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關係人收款條件約為月結 60~150 天；非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60~90 天，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交易條件之差異係子公司終端客戶之交易條件調整。

2. 進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商品購買：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 20,142	\$ 15,423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u>34,623</u>	<u>25,977</u>
合計	<u>\$ 54,765</u>	<u>\$ 41,400</u>

上開進貨按一般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關係人付款條件約為月結 90 天；非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60~90 天，商品購買之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 236,571	\$ 200,613
子公司	<u>19,576</u>	<u>28,208</u>
小計	256,147	228,821
其他應收款：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u>1,685</u>	<u>1,193</u>
合計	<u>\$ 257,832</u>	<u>\$ 230,014</u>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 6,584	\$ 3,786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u>7,084</u>	<u>6,859</u>
小計	<u>13,668</u>	<u>10,645</u>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1,353	701
其他關係人	<u>1,008</u>	<u>-</u>
小計	<u>2,361</u>	<u>701</u>
合計	<u>\$ 16,029</u>	<u>\$ 11,346</u>

5. 財產交易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其他關係人	<u>\$ 3,310</u>	<u>\$ -</u>

6. 其他交易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佣金支出：		
子公司	\$ 3,207	\$ 2,057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什項收入：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3,792	\$ 1,792
(三) <u>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5,695	\$ 72,306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u>帳面價值</u>		擔保用途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土地	\$ 229,932	\$ 229,932	銀行借款(註)
房屋及建築	145,127	151,531	銀行借款(註)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800	1,800	原物料進口關稅擔保
	<u>\$ 376,859</u>	<u>\$ 383,263</u>	

註：係提供予台灣土地銀行新工分行及彰化商業銀行新竹分行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機器設備	\$ 24,164	\$ 50,88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請詳附註六(十四)說明。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

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合理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佔資產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11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佔資產比率維持在 50% 以下。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佔資產比率均小於 50%，資本風險均在控制範圍內。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8,859	\$ 409,82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40,585	529,085
應收票據	1,752	1,75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78,667	612,918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1,088	11,210
存出保證金	1,672	1,162
其他金融資產	1,800	1,800
	<u>\$ 1,334,423</u>	<u>\$ 1,567,752</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00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57,135	148,22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44,452	346,86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69,695	88,903
存入保證金	4,452	4,453
	<u>\$ 475,734</u>	<u>\$ 593,437</u>
租賃負債	<u>\$ 16,696</u>	<u>\$ 4,552</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管理匯率風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u>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EUR 427	33.98	\$ 14,521
美金：新台幣	USD 16,200	30.71	497,433
人民幣：新台幣	RMB 75,374	4.33	326,142
港幣：新台幣	HKD 4,385	3.93	17,23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11,147	30.71	\$ 342,326
歐元：新台幣	EUR 778	33.98	26,43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1,537	30.71	\$ 47,190
人民幣：新台幣	RMB 3,147	4.33	13,616
<u>非貨幣性項目</u> ：無。			

11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EUR	1,322	32.72 \$ 43,260
美金：新台幣	USD	18,023	30.71 553,474
人民幣：新台幣	RMB	58,977	4.41 259,97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10,402	30.71 \$ 319,45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1,163	30.71 \$ 35,724
<u>非貨幣性項目</u> ：無。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10及\$93,014。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歐元：新台幣	1%	\$ 145	\$	-
美金：新台幣	1%	4,974		-
人民幣：新台幣	1%	3,261		-
港幣：新台幣	1%	172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	\$	3,423
歐元：新台幣	1%	-		26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72)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36)		-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歐元：新台幣	1%	\$ 433	\$ -
美金：新台幣	1%	5,535	-
人民幣：新台幣	1%	2,600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	\$ 3,19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人民幣	1%	(357)	-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受益憑證，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2年及111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989及\$4,098。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若台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4碼，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12年及111年度稅後淨利將增加/減少\$558及\$751，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H. 本公司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u>112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	0.25%	20%	3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576,925	\$ 3,414	\$ 14	\$ 110	\$ 4,884	\$ 585,347
備抵損失	-	(8)	(3)	(33)	(4,884)	(4,928)
	未逾期	逾期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	1.12%	20%	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611,308	\$ 2,210	\$ 1,472	\$ -	\$ 4,884	\$ 619,874
備抵損失	-	(25)	(294)	-	(4,884)	(5,203)

I.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度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	\$ 5,203	\$ -
減損損失迴轉	(275)	-
12月31日	\$ 4,928	\$ -
	111年度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	\$ 4,987	\$ -
減損損失提列	216	-
12月31日	\$ 5,203	\$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管理階層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 B. 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作適當之運用及投資，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1.73%~2.23%	1.48%~2.11%
一年內到期	\$ 430,000	\$ 575,000

- D.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約定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60天內	61-90天	91-180天	181-360天	361天以上	合計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100,946	\$ 32,627	\$ 23,562	\$ -	\$ -	\$ 157,135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65,778	17,365	6,319	54,990	-	244,452
租賃負債	864	432	1,295	2,482	12,208	17,28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3,453	1,727	5,180	10,359	51,385	72,104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60天內	61-90天	91-180天	181-360天	361天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13	\$ 6	\$ 19	\$ 5,010	\$ -	\$ 5,048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94,767	34,673	18,780	-	-	148,22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85,193	26,955	6,305	128,408	-	346,861
租賃負債	390	172	450	773	2,841	4,626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3,440	1,720	5,159	10,318	72,069	92,706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可取得之相關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及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之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長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98,859	\$ -	\$ -	\$ 298,859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409,824	\$ -	\$ -	\$ 409,824

(2)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淨值

4.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八。

(四)主要股東資訊

請詳附表九。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光頤科技(股)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中國 A 股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361,998	\$ 2,646	不適用	\$ 2,646	
光頤科技(股)公司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4,512,445	61,257	不適用	61,257	
光頤科技(股)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新興國家固定收益基金-A 累積型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177,522	1,382	不適用	1,382	
光頤科技(股)公司	野村美利堅高收益債基金-累積型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6,694	2,016	不適用	2,016	
光頤科技(股)公司	聯邦低碳目標多重資產基金-A 不配息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292,111	3,000	不適用	3,000	
光頤科技(股)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5,399,462	57,375	不適用	57,375	
光頤科技(股)公司	兆豐全球元宇宙科技基金 A 累積型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10,000	3,107	不適用	3,107	
光頤科技(股)公司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2,789,148	46,702	不適用	46,702	
光頤科技(股)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7,956,632	121,374	不適用	121,374	
					<u>\$ 298,859</u>		<u>\$ 298,859</u>	

光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 名稱(註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 初		買入(註3)		賣出(註3)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光韻科技(股)公司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6,079,227	\$ 215,716	21,082,654	\$ 284,000	32,649,436	\$ 440,000	\$ 438,242	1,758	4,512,445	\$ 61,257
光韻科技(股)公司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915,402	20,117	28,054,324	296,000	24,570,264	260,000	259,048	952	5,399,462	57,375
光韻科技(股)公司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9,313,488	140,362	23,381,582	354,000	24,738,438	375,000	373,530	1,470	7,956,632	121,374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u>進(銷)貨之公司</u>	<u>交易對象名稱</u>	<u>關係</u>	<u>交易情形</u>		<u>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u>				<u>應收(付)票據、帳款</u>		<u>備註</u>
			<u>進(銷)貨</u>	<u>金額</u>	<u>佔總進(銷)貨之比率</u>	<u>授信期間</u>	<u>單價</u>	<u>授信期間</u>	<u>餘額</u>	<u>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u>	
光頤科技(股)公司	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子公司	銷貨	銷貨	\$ 472,303	18.50%	月結 15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 236,571	46.13%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關係	金額	週轉率(註)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光頡科技(股)公司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子公司	\$ 236,571	2.16	\$ -	不適用	\$ 90,106	\$ -	

註：經換算年週轉率揭露。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 率(註三)
			(註二)	科目	金額 (註四)	交易條件	
0	光頡科技(股)公司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 236,571	月結 150 天	6%
0	光頡科技(股)公司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472,303	"	18%
0	光頡科技(股)公司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1	進貨	20,142	月結 90 天	1%
0	光頡科技(股)公司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	應收帳款	19,576	月結 60 天	1%
0	光頡科技(股)公司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	銷貨收入	82,834	"	3%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僅揭露超過新台幣 1,000 萬元。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光頡科技(股)公司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 111,311	\$ 111,311	7,000	100	\$ 342,326	\$ 18,248	\$ 18,248	註 1
光頡科技(股)公司	VIKING TECH EUROPE S.R.L.	義大利	被動元件之銷售	34,504	-	-	100	26,440(7,600)	(7,600)	註 4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Lead Brand Co., Ltd.	聖文森島	薄膜被動元件之銷售	-	-	-	100	113(60)	(60)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香港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122,456	122,456	-	100	300,368	17,076	17,076	註 3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各種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23,766	23,766	-	100	53,667	1,232	1,232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美國	薄膜被動元件之銷售	22,680	22,680	750,000	76	52,513	1,576	1,194	註 2

註 1：民國 98 年 7 月 1 日光頡科技(股)公司以其持有 Viking Tech Group L.L.C. 及 Taitec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作價\$91,196 投資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註 2：民國 102 年 7 月 Grand Bar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以現金增資\$3,001 投資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惟未依持股比例認購發行新股，致持有之股權比例下降至 76%，並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權，其帳面價值與取得淨值差異，調整權益項目\$1,482。

註 3：民國 111 年 12 月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以現金增資 USD1,490 投資 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註 4：民國 112 年 9 月光頡科技(股)公司以現金增資 EUR1,000 仟元投資 VIKING TECH EUROPE S.R.L.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6、7)	投資方式 (註 2)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被投資公司本 或間接投資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 5.(2).B)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止已				
					匯出	收回		之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各種被動元件及熱敏 電阻之製造及銷售	\$ 229,980	3	\$ 184,230	\$ -	\$ -	\$ 184,230	\$ 17,074	100	\$ 17,074	\$	\$	-	註 6	
光頡電子(南通)有限公司	各種被動元件之製造 及銷售	8,654	3	-	-	-	-	-	100	-				-	註 7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 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		依經濟部投審 會規定赴大陸												
公司名稱	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地區投資限額												
光頡科技(股)公司	\$ 184,230	\$ 229,980	\$1,974,437												

註 1：實收資本額 USD7,490 仟元，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新台幣。

註 2：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其他方式。

註 3：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於民國 98 年 7 月 1 日向 Taitec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 取得其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無錫泰銘電子有限公司。原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通過之投資金額 USD6,000 仟元，自即日起併入本公司。

註 4：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因合併泰銘科技(股)公司而繼受之轉投資公司，原泰銘科技(股)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通過之投資金額 USD6,000 仟元，自合併基準日起即併入本公司。

註 5：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攔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 C. 其他。

註 6:Viking Tech Electronics Limited 於民國 111 年 12 月以現金增資 USD1,490 仟元投資其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註 7: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於民國 112 年 8 月以現金增資 RMB2,000 仟元投資光頡電子(南通)有限公司。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一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	472,303	18.50%	\$ -	-	\$ 236,571	48.79%	\$ -	-	\$ -	\$ -	-	\$ -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20,142)	1.09%	-	-	(6,584)	3.42%	-	-	-	-	-	-	

光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大陸商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936,337	40.00%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36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60
活期存款		
—台幣		118,482
—人民幣	RMB 20,700,421.99 兌換率 4.327	89,571
—美金	USD 7,081,019.6 兌換率 30.705	217,423
—港幣	HKD 3,385,479.17 兌換率 3.929	13,301
—歐元	EUR 18,009.21 兌換率 33.98	612
		\$ 440,585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一般客戶：			
癸公司		\$ 28,542	
甲辛公司		25,706	
甲辰公司		24,915	
甲巳公司		20,140	
甲午公司		18,707	
其他		<u>209,438</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 過本科目金額5%
		327,448	帳齡逾一年者為\$4,884
減：備抵呆帳		(<u>4,928</u>)	
		<u>322,520</u>	
關係人：			
光頡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236,571	
Viking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u>19,576</u>	
		<u>256,147</u>	
		<u>\$ 578,667</u>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物 料		\$ 398,531	\$ 381,820	
在 製 品		243,966	271,339	
製 成 品		147,502	172,979	
商 品		<u>13,103</u>	<u>16,830</u>	
		803,102	<u>\$ 842,968</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87,431</u>)		
		<u>\$ 715,671</u>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註)	股數	金額(註)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質押情形	備註
Viking Global Tech Co., Ltd.	7,000	\$ 319,455	-	\$ 22,871	-	\$ -	7,000	100%	\$ 342,326	48.9037	\$ 342,326	無	
Viking TECH EUROPE S.R.L.	-	-	-	34,504	-	(8,064)	-	100%	26,440	-	26,440	無	
		<u>\$ 319,455</u>		<u>\$ 57,375</u>		<u>(\$ 8,064)</u>			<u>\$ 368,766</u>		<u>\$ 368,766</u>		

註：係本期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投資利益之份額、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評價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已(未)實現銷貨利益。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土地	\$ 229,932	\$ -	\$ -	\$ -	\$ 229,932	註1	
房屋及建築	571,287	18,080	-	-	589,367	註1	
機器設備	1,377,140	136,010	(168,958)	5,032	1,349,224		
待驗設備	5,032	67,968	-	(5,032)	67,968		
其他	21,940	10,764	(1,223)	-	31,481		
	<u>\$ 2,205,331</u>	<u>\$ 232,822</u>	<u>(\$ 170,181)</u>	<u>\$ -</u>	<u>\$ 2,267,972</u>		

註1：提供土地、房屋及建築帳面價值計\$375,059予台灣土地銀行及彰化商業銀行作為借款之擔保。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 282,287	\$ 36,868	\$ -	\$ 319,155	
機器設備	680,566	174,980	(168,951)	686,595	
其他	8,801	6,654	(1,223)	14,232	
	<u>\$ 971,654</u>	<u>\$ 218,502</u>	<u>(\$ 170,174)</u>	<u>\$ 1,019,982</u>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一般客戶：			
Y		\$ 13,939	
U		11,932	
AA		8,696	
AB		7,765	
其他		<u>101,135</u>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金額5%
小計		<u>143,467</u>	
關係人：			
光頤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6,584	
廣東風華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7,084</u>	
小計		<u>13,668</u>	
		<u>\$ 157,135</u>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 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 率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台灣土地銀行		\$ 29,219	102.09.27~116.01.19	1.86%	土地、房屋及建築	
彰化商業銀行		20,007	106.10.25~116.10.25	1.92%	土地、房屋及建築	
彰化商業銀行		<u>20,469</u>	107.02.07~116.10.25	1.92%	土地、房屋及建築	
		69,695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u>19,195</u>)				
		<u>\$ 50,500</u>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銷貨收入			
薄厚膜被動元件	17,775,171仟顆	2,277,299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07,866仟顆	(14,509)	
		<u>\$ 2,262,790</u>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進銷成本					
	期初商品			\$	17,892
	加：本期商品進貨				205,504
	減：期末商品			(13,103)
	商品報廢			(354)
	轉列費用			(13,171)
	進銷成本				<u>196,768</u>
產銷成本					
	期初原物料				410,744
	加：本期進料				497,057
	減：期末原物料			(398,531)
	轉列費用			(128,816)
	出售原物料			(1)
	原物料報廢			(276)
	直接材料耗用				380,177
	直接人工				241,918
	製造費用				<u>819,493</u>
	製造成本				1,441,588
	加：期初在製品				227,305
	減：期末在製品			(243,966)
	在製品報廢			(5,490)
	轉列費用			(5,543)
	製成品成本				1,413,894
	加：期初製成品				163,166
	費用轉入				2,788
	減：期末製成品			(147,503)
	製成品報廢			(6,825)
	產銷成本				1,425,520
	出售原物料				1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9,397
	出售下腳收入			(5,366)
	其他營業成本				<u>9,095</u>
	營業成本合計			\$	<u>1,655,415</u>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折	舊	費	用		\$ 182,713		
薪	資	支	出		144,565		
間	接	材	料		129,266		
水	電	瓦	斯	費	92,607		
修		繕		費	48,848		
保		險		費	45,314		
其	他	費	用		176,180		
					<u>\$ 819,493</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47,316	
進 出 口 費 用		18,362	
保 險 費		7,407	
旅 費		5,583	
其 他 費 用		26,318	
		<u>\$ 104,986</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80,070	
折 舊 費 用		35,114	
其 他 費 用		42,475	
		<u>\$ 157,659</u>	每一零星科目金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37,760	
實 驗 費 用		10,149	
折 舊 費 用		4,354	
保 險 費		3,800	
其 他 費 用		<u>12,770</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68,833</u>	

光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性質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71,601	131,681	503,282	389,018	161,607	550,625
勞健保費用	42,332	12,492	54,824	41,463	10,977	52,440
退休金費用	14,883	5,747	20,630	14,820	5,171	19,991
董事酬金	-	27,718	27,718	-	51,194	51,19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1,494	5,087	26,581	19,950	4,624	24,574
折舊費用	182,713	39,584	222,297	164,659	32,940	197,599
攤銷費用	-	3,587	3,587	-	3,697	3,697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824人及 784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9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743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836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618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710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13%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4) 本公司未設立監察人。
 - (5)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獲利狀況之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除基本薪資外，公司依據營運狀況發放獎金，以凝聚員工向心力，促使積極參與公司營運，共同分享公司經營成果。盈餘分派董事酬勞，依分派董事酬勞之會計年度各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進行衡量後分派予各董事金額。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其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國內外業界之水準議定之；董事酬金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均依規定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提交董事會通過。

光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高明

